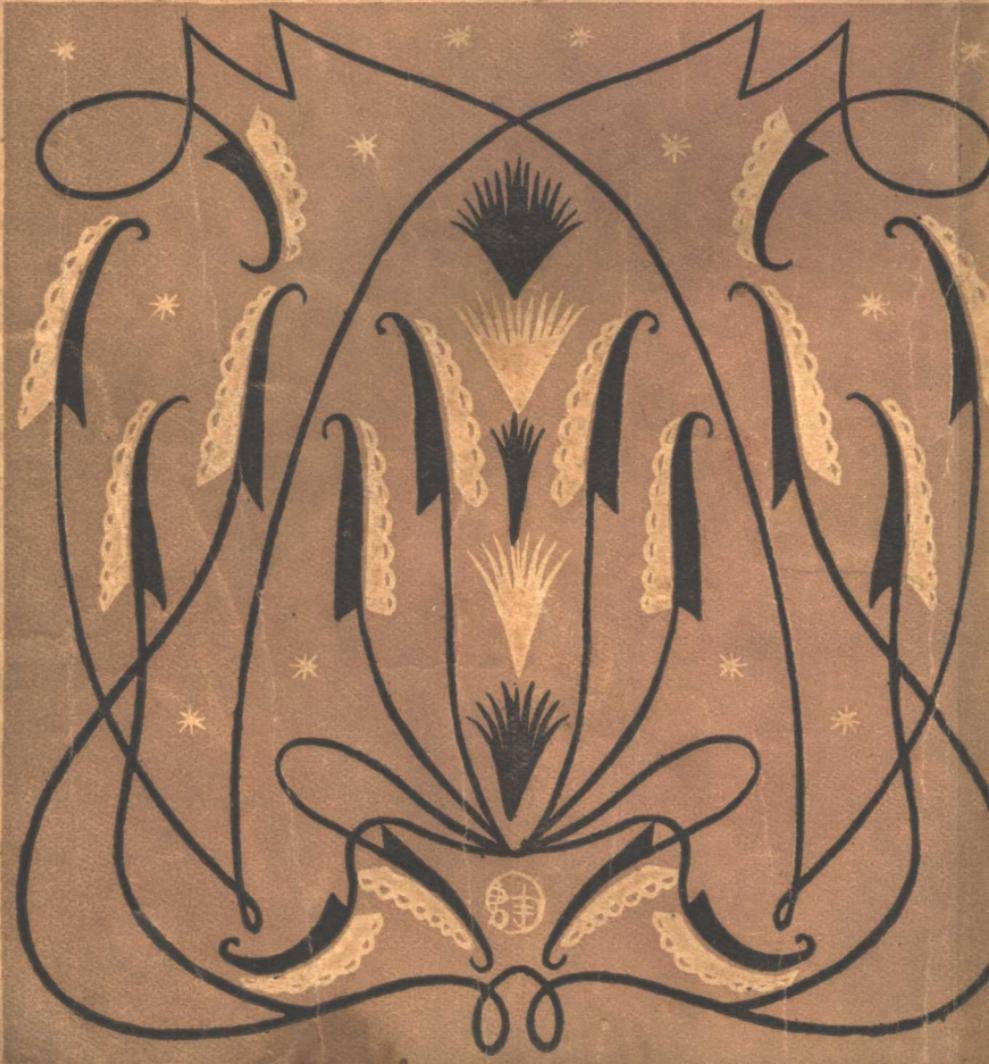


# 名家傳記

新緑文学校社編





# 記 傳 家 名

編 社 學 文 緣 新

行 印 局 書 藝 文 海 上

中華民國廿三年拾貳月初版發行

名家傳記 [全一冊]

實價大洋八角 (加郵費)

編者 新綠文學社

發行者 李盛林

發行兼印刷者 文藝書局  
分售處 各埠各大書局

名家傳記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二

百八十七號

文藝書局

門市部

上海四馬路二  
百八十七號

特約發行所 廣州共和書局

# 怎樣寫傳記

## 一 傳記與傳記文學

傳記是什麼？這個問題，是在回答怎樣寫傳記以前必須首先解決的。

傳記，雖然是『中國文學裏最不發達的一門』（胡適語），但是形似傳記的作品，却是『古已有之』，而且是『代有作者』的，例如司馬遷的孔子世家，孟子荀卿列傳，游俠列傳，李斯傳，屈原賈生傳，管舒列傳，伯夷列傳，田單列傳等，班固的張衡傳，李廣傳，李陵傳，蘇建蘇武傳等，范曄的禰衡傳，嚴光傳，班固傳，枚乘傳等，陳壽的諸葛亮傳，王弼傳等，至於歷代各作家的文集裏面，更常見傳記一類的作品。因此，這『傳記』一詞，在我們的眼中似乎已經見慣，聽起來也很耳熟的樣子，我們一看到傳記一詞，似乎已能望文生義，而無須再考察其含

有如何的涵義的了。

這其實是並不如此簡單：第一，上述的一些所謂「傳」或「列傳」，大都只是些歷史的記錄，是屬於歷史而不屬於傳記。傳記是文學上的一個獨立的部門。傳記一方面固然可以作為歷史的資料看待，但决不就是歷史。此其一。

第二，歷代各作家的文集中的傳誌一類的作品，是阿世欺人的東西，既無真摯的情感，又乏藝術的描寫，一片荒唐，全無是處。說它是歷史，固屬不確，說它是文字，尤無根據。某作家說它只配附在訛文後面，倒是適當的評語。

這樣說來，傳記一詞的解釋，勢不得不求之於歐西的用法。傳記，相當於希臘的**bios**一詞，義爲生平或生活(*life*)，故凡有關於一個人的生平的某些作品，便都以傳記稱之。英國人根據此希臘語，造一新字曰：**biography**，最初用此字者，是十七世紀的詩人屈里頓(John Drydon, 1631—1700)，那時他正要論述布魯塔奇的雄傳(Plutarch's "Lives")，故需用這一新字。在這以前，英國字典中尚無「傳記」

一詞；或者換句話說，便是傳記一詞的定義，在此時纔確立了起來。一直到有一位名叫鮑斯威爾 (Boswell) 的，把約翰生博士(Dr. Samuel Johnson)的生活史編成一部作品的時候，纔出現了第一部真正的傳記。

我們不要笑英國傳記文學的幼稚。倒是我們自己的傳記文學正在幼稚時代呢！我們的第一部傳記文學作品，是在那裏呢？老實說，還沒有！你們不看見孫中山先生的傳記，還正在和「徵求女伴」的廣告一起並列在報紙和雜誌上面，廣為徵求嗎？這其實是令人驚奇的，為什麼傳記的製作可以徵求呢？所傳的人，難道要「人以文傳」嗎？寫傳的人，難道要「文以人傳」嗎？真是百思而不解！

然而傳記文學的寫作，所傳的人固不常有，而寫傳的人也不易得。傳記文學，不寫則已，一寫便要認識透徹，不僅對這所傳的人，所傳的時代，而且還要描寫得體。如果寫得太滯呆了，便只能算做史料；寫得太英勇 (heroic) 了，便只能算做神話；寫得太偏袒了，便只能算是諛詞；寫得太平庸了，又要失去作傳的本意；寫得

只見個人的活動而不見社會的狀態，那便好像是半空中掉下來的一個什麼東西。

總之，傳記文學，嚴格地說來，是一種最難能而可貴的作品，不容易寫得恰到好處。此中三昧，在目前的文壇上，祇有魯迅先生體會得最深切。他除了給阿〇作了一篇想像的『正傳』以外，很少作寫實的傳記，有之，就是篇幅極少的紀念幾個勇敢地犧牲於時代的浪潮中的革命青年的文字，往往用不了幾千字，或者甚至數百字，就活活地鉤出了一個人的真實的細條。他對於爲他人寫的傳記是如此；對於自傳，也正是如此。彷彿記得在什麼人的文章裏面說過，最近有人請魯迅先生寫自傳，魯迅先生回答他說：『過去是寫過一篇，大概六百字；現在再添上幾年生活，也不過七百字光景。』這雖是魯迅先生的幽默，但推究起來，倒也是很正經的。從這句話的反面着想，可知傳記的寫作，並不是亂談一下生平或生活就可了事的。這是第一點。

其次，以魯迅先生那樣豐富的生活，那樣高邁的年歲，那樣深刻的思想，尙且

祇能寫六百乃至七百字的傳記，則傳記的限制之嚴格，也可想見了。

大家耳熟的名人如柳亞子先生，也還自愧不知應該怎樣寫傳記。試看他爲他的友人蘇曼殊大師寫的傳記，不是改了一次又一次的嗎？又有一次，有一家書店請他寫一篇自傳。他那時就寫一篇文言的自傳，正待交稿之際，恰值他的兒子無忌先生從歐美回國。柳先生把自傳給無忌先生一看，無忌先生說這是行述，不是自傳。於是他就爲其難，重寫了一篇語體的，然而他自己還是作一最後的聲明：『究竟像自傳與否，我也不得而知了。』

以下當分節討論『怎樣寫傳記』的問題。

## 二 傳記的一般作法

關於傳記的作法，我在從前寫過一篇，大意是說，傳記作品，須加以注意者，凡四點：（一）要寫真傳神，（二）要刻劃時代，（三）要用文學技巧，（四）要有系統程

序。

(一)要寫真傳神 傳記中對於所傳的人，最要緊的，是在能描寫出他實在的姿態，實在的神情，實在的口吻，實在的言行思想，實在的聲音笑貌，實在的性格趣味，以及實在的周圍環境。傳記的文學，應該出於對所傳者的敬愛與理解，不應該出於物質的酬報或金錢的買賣。應該直陳事實，不應該忌諱一切，更不應該阿諛獻媚，一定要做到郁達夫先生所說的那種地方，即是活生生地把人的弱點和缺處都刻劃出來。否則，至少也得像檀弓記孔子出妻，以及記其不知父墓那樣，都真真實實地宣示出來。

(二)要刻劃時代 前面我們已經說到傳記裏面，須描寫實在的周圍環境，但這裏必須把這句話，強調地重述一下。所謂周圍環境，是包括着一切的環境——例如地理的，物質的，人物的，政治的，社會的各種環境——並不是僅指父母，朋友，家鄉等而言。一味地以英雄崇拜的思想為中心而寫的傳記，那無疑地是「時代錯誤」

的作品。我們必須要以時代社會以及物質環境拱托出個人生活來，而描寫他在這背景中的活動姿態，尤其是在封建思想和個人主義沒落，而集體精神特別勃興的現在，更不容英雄式的人物傳記之產生。

(三)要用文學技巧 須用靈活的筆致，清新的風格，細膩的描寫手腕，旁敲側擊的文字技巧，這些雖屬不算是最重要的方法，但也不能忽視。

(四)要有系統程序 傳記的敘述程序，至多不過大同小異。大抵首先是關於所傳的人的出身，早年的時代社會及其他一切環境，因為這些環境，是必然地在他的生活思想和性格上起着極大的作用。譬如拿破崙，他如果不生在革命後的法國，他也許就不會有使他上前線去的機會，也許就不會產生他那樣的生活思想和性格。早年的交遊，不消說是有影響於人的生活和事業，種種的特殊機會，也同樣地必須指明。其次最可令人注意的，是關於他的修養與準備方面。再次是敘述他的嚴正的工作時代的重要節目。最後是關於他的死亡及寫傳者因他而抽引出來的結論。而在

這些敍述的過程之中，最要注意怎樣從所傳者的各個時期中攝取真實而且精當的材料，尤其是富有特色和新的趣味的材料，還要注意怎樣避免着事實之單純的羅列，而努力於作者主觀的抒發。

### 三 傳記的種類與形式

傳記的種類，大約因分類的標準之不同而有有歧異。

有些人以被傳者的在社會上的成就分爲：（一）革命家，（二）思想家，（三）藝術家，（四）科學家等傳記。例如列甯傳，墨索里尼傳，屬於革命家的類型；馬克思傳，克羅泡特金傳，屬於思想家的類型；貝多芬傳，歌德傳，屬於藝術家的類型；達爾文傳，牛頓傳，屬於科學家的類型。

有些人以傳記寫作的風格，分爲：（一）以批評研究爲傳記中心者，叫做評傳；（二）以歷史爲中心者，叫做史傳。（三）以心理分析爲中心者，叫做心理傳記，（四）

以日常談話爲中心者，叫做鮑斯威爾式 (Boswellian) 的傳記，(五)以年代的記錄爲傳記者，叫做年譜。(六)以介紹的形式爲傳記者，叫做介紹文。

又有人以作傳者的地位分爲：(一)自傳，(二)他傳。普通所謂傳記，大抵是指由別人寫的傳，由作家寫自己的傳，即稱之曰自傳。

在全世界的傳記文學中間，一般地都公認，鮑斯威爾所作的約翰生傳 (Boswell's "Life of Johnson") 是一部最著名的作品。不過，我們要知道，這部傳記，是用小品的體裁，寫出了約翰生博士的生活和風度。看慣了英美的所謂正統派文學的人們，都以爲它是太不講究形式，其實這在我們的眼光中看來，實是十分活潑的映像和明快的敍述。現在，這種體裁，是極其風行的，即是上述的鮑斯威爾式的傳記或記錄 (Boswellian Record)。最近，有一部法朗士傳 "Anatole France" 出版，即是屬於這一類的，別的傳記名著，則有騷賽的納爾生傳 ("Sonthey's" "Life of Nelson")，莫萊的格蘭斯頓傳 (Morley's "Life of Gladstone")，丘契爾傳 (Wi-

nston Churchill's "Life of Lord Randolph Churchill")。十九世紀的名人傳更多，且更長，如拜倫傳，屠格涅夫傳，歌德傳，夏俄傳之類，比比皆是，難以枚舉。斯屈拉采的維多利亞女王(Lytton Strachey's "Queen Victoria")，可以視為傳記中的一種新型，即所謂評傳。

布魯塔奇所作的英雄傳，(Plintarch's "Lives")大約可以算是英雄列傳中的第一偉構。另一列傳，則是瓦爾頓的傳記集(Walton's "Lives")。傳記文選之類，也有不少，都是作為參攷之用而留存着。其中最好的刊本，是英國的國民傳記辭典("The Dictionary of National Biography")，這部書搜集着許多英國人的傳記，並非出於一人手筆。此外，有一部傳記集成("Biographie Universale")，但在今日已覺陳舊得很了。歐戰後，美國亦有國民傳記辭典之刊行，在前年已出兩卷。

傳記文學大有雷厲風行之勢，有不少被目為傳記專家了。德國的路德威希(Emil Ludwig)是其中的一個，寫作了俾斯麥傳，克龍威爾傳等。意大利的巴比尼

(Giovanni Papini)，也很有名。曾著有耶穌傳("Life of Jesus")和聖奧古斯丁傳("St. Augustine")。法國的萊南(Ernest Renan)也著有耶穌傳和青春回憶錄("Recollections of My Youth")，——這裏祇舉出傳記文學家之一，此外不想一一遍舉。

#### 四 傳記文學之貧困

『傳記是中國文學裏最不發達的一門。』這句胡適博士所說的話，在前面已經引過；最近還有一位著作家表示着比胡適進一步的見解：『有人說，中國人是有着五千年家譜的民族。但是，我却要說，中國是未曾產生過傳記文學的民族。』

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那麼究竟為什麼傳記文學是這樣地貧困，這樣地不發達呢？

胡適以為『這大概有三種原因。第一是沒有崇拜偉大人物的風氣，第二是多忌諱，第三是文字的障礙。』接着他加以詳細的解釋如下：——

『傳記起於紀念偉大的英雄豪傑。故柏拉圖與謝諾芳念念不忘他們那位身殉真理的先師，乃有梭格拉底的傳記和對話集。故布魯塔奇追念古昔的大英雄，乃有他的英雄傳。在中國文學史上所有的幾篇稍稍可讀的傳記都含有崇拜英雄的意義；如司馬遷的項羽本紀，便是一例。唐朝的和尚崇拜那十七年求經的玄奘，故慈恩法師傳爲中古最詳細的傳記。南宋的理學家崇拜那死在黨禁之中的道學領袖朱熹，故朱子的年譜成爲最早的詳細年譜。

但崇拜英雄的風氣在中國實在最不發達。我們對於死去的偉大人物，當他剛死的時候，也許送一副挽聯，也許謁一篇祭文，不久便都忘了！另有新貴人應該逢迎，另有新上司應該巴結，何必去替陳死人算爛賬呢？所以無論多麼偉大的人物，死後要求一篇傳記碑誌，只好出重價向那些專做謨墓文章的書生去購買！傳記的文章不出於愛敬崇拜，而出於金錢的買賣，如何會有真切感人的作品呢？

傳記的最重要條件是紀實傳真，而我們中國的文人却最缺乏說老實話的習慣。對於政治有忌諱，對於時人有忌諱，對於死者本人也有忌諱。聖人作史，尙且有什麼爲尊者諱，爲親者諱，爲賢者諱的謬例，何況後代的諛墓小儒呢！故檀弓記孔氏出妻，記孔子不知父墓，論語記孔子欲赴佛肸之召，這都還有直書事實的意味，而後人一定要想出話來替孔子洗刷。後來的碑傳文章，忌諱更多，阿諛更甚，只有歌頌之辭，從無失德可記。偶有毀謗，又多出於仇敵之口，如宋儒詆誣王安石，甚至於僞作辯姦論，這種小人的行爲，其弊等於隱惡而揚善。故幾千年的傳記文章，不失于諛頌，便失於詆誣，同爲忌諱，同是不能紀實傳信。

傳記寫所傳的人最要能寫出他的實在身分，實在神情，實在口吻，要使讀者如見其人，要使讀者感覺真可以尙友其人。但中國的死文字却不能担负這種傳神寫生的工作。我近年研究佛教史料，讀了六朝唐人的無數和尚碑傳，其

中百分之九十八九都是滿紙駢儷對偶，讀了不知道說的是什麼東西。直到李華獨孤及以下，始稍稍有可讀的碑傳，但後來的『古文』家又中了『義法』之說的遺毒，講求字句之古，而不注重事實之真，往往甯可犧牲事實以求某句某字之似韓似歐！硬把活跳的人裝進死板板的古文義法的爛套裏去，於是只有爛古文，而決沒有活傳記了。

因為這幾種原因，二千年來，幾乎沒有一篇可讀的傳記。因為沒有一篇真能寫生傳神的傳記，所以二千年中竟沒有一個可以叫人愛敬崇拜感發興起的大人物！並不是真沒有可歌可泣的事業，只都被那些訛墓的死古文駢文埋沒了。並不是真沒有可以叫人愛敬崇拜感發奮發的偉大人物，只都被那些爛調的文人生生地殺死了。』

彷彿有一位著作家曾經對這種分析，半推半就似地持着大同小異的非議。他是這樣說的：

「我們雖不敢附和胡先生的大胆地說「二千年來，幾乎沒有一篇可讀的傳記。」但中國真正偉大的動人的傳記實在不多。「多忌諱」，與「文字的障礙」，實為最大原因。說中國人「沒有崇拜英雄的風氣」，還有可以商酌的地方。我們只要看關羽之廟遍天下，便可證明中國人並不是不崇拜英雄。至於士人之崇拜孔丘，軍人之崇拜岳飛，黨人之崇拜總理，商人之崇拜吳佩孚，都可證明中國人的崇拜英雄熱並不低於旁的國家和民族。中國古代傳記也有可讀的，如胡先生所說的項羽本紀和慈恩法師傳，如史記的孔子世家，孟子荀卿傳，屈原賈生傳，游俠傳，如晉書的阮籍傳，蕭統的陶淵明傳，唐書的韓愈傳，宋史的朱熹傳，王安石傳，明儒學案的王守仁傳，等等，皆益人心智，頗可一讀。如王充的論衡自紀，實為自傳的很好作品。近人梁啟超的意大利三傑傳，羅蘭夫人傳等，「筆尖常帶情感」，尤為動人的作品。如胡先生的近作四十自述，將來一定為自傳中的很好作品。文體解放了，忌諱漸漸少了，中國的傳記文發達是無可

疑的。』

這種論斷，其實還是不能「無可疑」的。文體的解放，忌諱的減少，固已早跟着國內的殘餘封建勢力的沒落而一一實現了，但傳記文學的前途，並不能就認為沒有觸着礁石的危機存在。問題並不在於文體與忌諱，主要的問題，却是這時代和社會沒有產生真正的英雄豪傑的可能，也不再有崇拜英雄豪傑的風氣的必要。其中的原由，可以從某作家（原作者未署名）論傳記文學的一文中去參證，現為便利起見，照錄如次：——

『有人說，中國人是有着五千年家譜的民族。但是，我却要說，中國人是未曾產生過傳記文學的民族。』

要在文學的形式上面，中國和西洋有許多的差別，那麼傳記文學的缺乏與存在，應該是最重要的一個差別罷。直到最近為止，我們的文壇上還沒有發見所謂傳記文學這樣的東西，雖然在古代典籍中間，我們有着不少人物傳記，

但只是歷史的一部分，目的只是在於供史事參考，並沒有成爲獨立的文學。歷代文集中的傳記，以頌讚死人爲目的，千篇一律，更說不上文學價值。到了我們的時代，文學在形式上面是解放多了，範圍也擴大了。小說，詩歌，戲劇已很明顯地受了西洋文學的影響，而改變形式，佔了現在創作中的主要領域，可是在現代西洋文學中佔重要地位的傳記文學，却依然缺乏。這幾年來，除了產生一二種談不到文學價值的自傳外，不見有傳記文學的出現。最近中山文化教育館以重金徵求孫中山傳，就這一事，已可見傳記文學在中國的幼稚了。

傳記文學的發展，在西洋也不過是晚近的事。換句話說，描寫人物生平的文學，是到了近代個人主義思想充分發展以後，才特別繁榮滋長。現代資本主義國家，出版物中，人物傳記往往佔最大的銷數，這只是因爲描寫個性發展，事業成功的文學容易受中產階級讀者歡迎的緣故。可是在中國，個人主義的思想，只有在五四時代曇花一現，過後便爲新興思潮所吞滅。中國的中產階級，

在現實壓得緊緊的時代中，也不容有個人主義的幻想。在半殖民地的中國不能產生真正的民族英雄或法西斯蒂領袖；同樣地在封建家族思想滅落，集團主義思想興起的中國，也不會有偉大的傳記文學的產生。即使有所謂人物傳記，那也不過是家譜式或履歷單式的記載，那只有列在訃文後面最是相宜，却不配稱作傳記文學。』

## 五 關於自傳的作品

從另一方面看來，傳記文學是在方興未艾的進展的途中，尤其在自傳方面，有長足的突飛猛進之趨勢。

可稱爲偉大的紀念碑似的自傳作品，在西歐各國確曾產生過不少。在遠一些的年代，如亞非利加的聖奧古斯丁(St. Augustine)以及法國的盧騷的懺悔錄("Confessions")，意大利的藝術家采里尼的自傳(Cellini's "Autobiography")，德國詩人歌德

的自傳。詩與實錄 (Goethe's "Aus meinem Leben. Diehtung und Wahrheit")，近一些的，如俄國高爾基的我的童年 (Gorky's "My Boyhood") 印度的甘地的自傳 (Gandhi's "autobiography")，意大利的墨索里尼的自傳 (Mussolini's "Autobiography") 等等，都是比較重要的自傳作品。

就在吾國的文學界，自傳作品也已經發表了很多，除零篇不計，單行本都很不少，就中如胡適的四十自述，郭沫若的我的幼年，反正前後，創造十年，魯迅的朝花夕拾，差不多誰都知道的。餘如李季的我的生平 (三冊)，王獨清的長安城中的少年，我在歐洲的生活，以及沈從文，廬隱，張資平等的自傳，可見自傳作品活躍的一班。

這些自傳，好的固然也有，但是沒意義的，實在居其大半。如果認為自傳，是多少可以隨便一些的話，那是極大的錯誤。在自傳之中，固然寫不出 Everything，却是應該說出 Something，總不應該寫了一個 Nothing。

我的幼年的作者，取了詩形的幾句來說明他寫自傳的態度和方法：

『我的幼年是封建社會向資本制度轉換的時代，

我現在把它從黑暗的石炭的阤底挖出土來。

我不是想學 Augustin (奧古斯丁) 和 Rousseau (盧騷) 要表述甚麼懺悔，

我也不是想學 Goethe (歌德) 和 Tolstoi (託爾斯泰) 要描寫什麼天才。

我寫的只是這樣的社會生出了這樣的一個人，

或者也可以說有過這樣的人生活在這樣的時代。』

後來，作者又說：

『我的這部自敍傳的工作，自從去年四五月間把幼年時代寫完之後，便把它丟下了。丟了已經一年。我自己實在有點懷疑，我疑惑我這樣的文章除對於社會上究竟有無效用。個人的吃飯當然是要附帶解決的問題，而在我們現在已經睜開了眼睛的人，一言一動都應該以社會的効果為前提，換句話說，便是對於

理想社會實現上的政治的價值要佔一切價值的首位。』

這裏，作者是更明顯地說出了他的自傳的寫作，是以『社會的功用』，或『政治的價值』為前提的。

因此，作者從一個不知名的朋名那裏，接到了一封信，是表示對於他的這部自傳的擁護的意見的，那信中說：『我總覺得這種現身說法的作品是必要的。第一，作者寫的時候，當然更會貼切一些，第二，讀者讀的時候，他可以短刀直入的便認定了一個社會，而知道這不是『小說』。有的人過於偏僻，好像文筆一敍到自己身邊上來，便不是我們陣營裏的文字，其實這是錯誤。材料什麼都可以，形式也什麼都可以，主要的是認識！主要的是要以我們的觀點來作一切的批判！』

自傳文學向着這個路標走去，則坦蕩的大道必然展開在作者的眼前！

## 例言一束

1

一本書供初高中學生『略讀』之用。

二 本書係根據新課程標準，審察青年之修養需要，並酌量其閱讀能力編選而成。  
三 名人生活，大都豐富通常，凡所傳述，俱有特殊的價值；其生活經驗，思想過程，革命策劃，修養方法等等，靡不示人以成功之途，進步之路。欲充實一己生活者，當借徑於此。本書所選各項傳記，即以上述目標為基點。至於個別歷史價值，藝術價值，亦曾多方估及。

四 所選傳記，形質並重，不僅所傳者俱為時賢聞人，即作傳者亦都係斷輪老手，題作『名家傳記』，蓋含有此二重意義。

五 先烈及革命家傳記，足以激發青年鬥志，各選用若干篇。  
六 文人傳記，在技巧上有足資研摩處，故所輯較多。

七

自傳爲傳記文學中之一種新型，以其語語確實，親切有味，亦一併擇尤輯入。

八

傳記作法問題，本擬闢專篇以論之，適值某報附刊發表『怎樣寫傳記』一文，徵引廣博，要言不煩，詢其可否轉載，竟慨然見諾，同人感其美意，聊誌數語，

以表謝忱。其他各篇，雖欲遍徵作者同意而無從，謹此一併誌感。

九 本書編選工作，參加者四人，歷時八閱月，鈔工達數旬，其間最出力者爲霍仲簫，余仰文兩兄，雖教課無多餘晷，却不廢此項工作，殆可謂努力者矣；但兩君意不自滿，仍謂粗疎萬分，望讀者賜教，俾重版時酌量訂正，此則不獨霍余兩君所感戴，抑亦同人所共仰者也。

# 目 次

## 怎樣寫傳記

「一」

### 一 傳記與傳記文學

「一」

### 二 傳記的一般作法

「五」

### 三 傳記的種類與形式

「八」

### 四 傳記文學之貧困

「一」

### 五 關於自傳的作品

「一九」



## 亡友夏穗卿先生

梁任公「一」

## 孫中山先生傳

因公「一」

2  
自傳一章……宋慶齡「三八」

自述……汪精衛「四五」

執信的人格……汪精衛「五一」

自述二章……蔡元培「五九」

自傳……柳亞子「八九」

蘇曼殊略傳……柳亞子「九六」

四十自述一章……胡適「一〇七」

李超傳……胡適「一五四」

許怡蓀傳……胡適「一六五」

李成虎小傳……沈玄蘆「一八二」

自敍傳略	魯迅「一八八」
紀念劉和珍君	魯迅「一九一」
辜鴻銘	林語堂「一九八」
辜鴻銘	林斯陶「二〇五」
胡適之	林語堂「二〇八」
志摩在回憶裏	郁達夫「二一二」
我所知道的朱慶瀾將軍	丁文江「二二一」
劉叔和	陳西滢「二三一」
自述一章	王雲五「二四一」
我的小傳	茅盾「二七四」

自述

冰心「二七九」

廬隱回憶記

劉大杰「二九四」

朱湘

趙景深「三一四」

白采

朱自清「三二六」

記黃小泉先生

鄭振鐸「三三一」

武七先生的人格

劉半農「三三七」

王品青

周作人「三四七」

# 亡友夏穗卿先生

梁啟超

我正在這裏埋頭埋腦做我的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裏頭清代學者整理舊學之總成績一篇，忽然接到夏浮筠的信，說他父親穗卿先生死了！

我像受電氣打擊一般，驟地把三十年前的印象從悲痛裏兜轉來！幾天內天天要寫他又寫不出。今天到車站上迎太戈爾，回家來又想起穗卿了。胡亂寫了那麼幾句。

近十年來，社會上早忘卻有夏穗卿其人了。穗卿也自貧病交攻，借酒自戕。正是李太白詩說的『君平旣棄世，世亦棄君平。』連我也輕易見不着他一面，何況別人！但是若有讀過十八九年前的新民叢報和東方雜誌的人，當知其中有署名別士的文章，讀起來令人很感覺他思想的深刻和卓越。別士是誰？就是穗卿。

穗卿是晚清思想界革命的先驅者。

穂卿是我少年做學問最有力的一位導師。

穂卿既不著書，又不講學，他的思想只是和心賞的朋友偶然講講，或者在報紙上隨意寫一兩篇。——印出來的著作只有十幾年前商務印書館出版的一部中國歷史教科書，也並非得意之作。——他晚年思想到怎樣程度，恐怕除了他自己外沒有人知道。但我敢說：

他對於中國歷史有嶄新的見解——尤其是古代史，尤其是有史以前。

他對於佛學有精深的研究——近世認識『唯識學』價值的人，要算他頭一個。

我將來打算做一篇穂卿的傳，把他學術全部詳細說明。——但不知道我能不能，因為穂卿雖然現在纔死，然而關於他的資料已不易搜集，尤其是晚年。——現在只把我所謂『三十年前印象』寫寫便了。

穂卿和我的交際，有他贈我兩首詩說得最明白。第二首我記不真了——原稿更

沒有。第一首卻一字不忘。請把他寫下來：

『王辰在京師，廣坐見吾子。草草致一揖，僅足記姓氏。洎乎癸甲間，衡宇望尺咫。春騎醉鶯花，秋燈挾圖史。冥冥蘭陵門，萬鬼頭如蟻。『質多』舉隻手，陽烏爲之死。袒裼往暴之，一擊類執豕。酒酣擲杯起，跌宕笑相視，頗謂宇宙合間，只此足歡喜。夕烽從東來，孤帆共南指。再別再相遭，便已十年矣。

『吾子尙青春，英聲乃如此。嗟嗟吾黨人，視子爲泰否。』

這首詩是他甲辰年游日本時贈我的，距今恰恰整二十年了。我因這首詩纔可以將我們交往的年月約略記憶轉來。

我十九歲始認得穗卿。——我的『外江佬』朋友裏頭，他算是第一個。初時不過『草草一揖』，了不相關，以後不曉得怎麼樣便投契起來了。我當時說的純是『廣東官話』，他的杭州土腔，又是終身不肯改的，我們交換談話很困難，但不久都互相了解了。他租得一個小房子在賈家胡同，我住的是粉房琉璃街新會館——後來又

加入一位譚復生，他住在北半截胡同瀏陽館——『衡宇望尺咫』，我們幾乎沒有一天不見面。見面就談學問。常常對吵，每天總大吵一兩場，但吵的結果，十次有九次我被穂卿屈服，我們大概總得到意見一致。

這會想起來，那時候我們的思想真『浪漫』得可驚！不知從那裏會有恁麼多問題，一會發生一個，一會又發生一個。我們要把宇宙間所有的問題都解決，但幫助我們解決資料卻沒有，我們便靠主觀的冥想，想得的便拿來對吵：吵到意見一致的時候，便自以爲已經解決了。由今回想，真是可笑！但到後來知道問題不是那麼容易解決，發生問題的勇氣也一天減少一天了。

穂卿和我都是從小治乾嘉派考證學有相當素養的人。到我們在一塊兒的時候，我們對於從前所學生極大的反動，不惟壓他，而且恨他。穂卿詩頭裏『冥冥蘭陵門，萬鬼頭如蟻，『質多』舉隻手，陽烏爲之死』。『蘭陵』指的是荀卿，『質多』是佛典上魔鬼的譯名，——也即基督教經典裏頭的撒但。陽烏即太陽——日中有烏是相傳

的神話。清儒所做的漢學自命爲『荀學』，我們要把當時壟斷學界的漢學打倒，便用『禽賊禽王』的手段去打他們的老祖宗。——荀子到底打倒沒有呢？且不管。但我纔說過『我們吵到沒有得吵的時候，便算問題解決。』我們主觀上認爲已經打倒了！『袒裼往暴之，一擊類執豕。酒酣擲杯起，跌宕笑相視。頗謂宇宙間，只此足歡喜。』這是我們合奏的革命成功凱歌。讀起來可以想見當時我們狂到怎麼樣，也可以想見我們精神解放後所得的愉快怎麼樣。

穂卿的宇宙觀人生觀，常喜歡用詩寫出來。他前後作有幾十首絕句，說的都是怪話。只記得他第一首：

『冰期世界太清涼，洪水茫茫下土方。巴別塔前分種數，人天從此感參商。』

這是從地質學家所謂冰期洪水期講起，以後光怪陸離的話不知多少。當時除我和譚復生外沒有人能解他。因爲他創造許多新名詞，非常在一塊的人不懂。可惜我

把那詩都忘記了——他家也未必有稿。他又有四首寄託遙深的律詩，我只記得兩句：

『闔視吾良秋柏實，化爲瑤草洞庭深。』

譚復生和他的是：

『……金裘噴血和天鬪，黃竹聞歌匝地哀，徐甲倘容心懺悔，願身成骨骨成灰。』

『死生流轉不相值，天地翻時忽一逢。且喜無情成解脫，欲追前事已冥濛。……』

這些話都是表現他們的理想，用的字句都是象徵。當時我也有和作，但太壞，記不得了。

簡單說：我們當時認為：中國自漢以後的學問全要不得的；外來的學問都是好的。既然漢以後要不得，所以專讀各經的正文和周秦諸子。既然外國學問都好，郤

是不懂外國話，不能讀外國書，只好拿幾部教會的譯書當寶貝。再加上些我們主觀的理想——似宗教非宗教，似哲學非哲學，似科學非科學，似文學非文學的奇怪而幼稚的理想。我們所標榜的『新學』就是這三種原素混合構成。

我們的『新學』要得要不得，另一問題。但當時確用『宗教式的宣傳』去宣傳他。穗卿詩說：『嗟嗟吾黨人』穗卿沒有政治上的黨，人人共知；『吾黨』卻是學術打死的黨。

穗卿爲什麼自名爲別士呢？『別士』這句話出於墨子，是和『兼士』對稱的。

墨子主張兼愛，常說『兼以易別』，所以墨家叫做『兼士』，非墨家便叫做『別士』。我是心醉墨學的人，所以自己號稱『任公』，又自命爲『兼士』。穗卿說：『我卻不能做摩頂放踵利天下的人，只好聽你們墨家排擠罷。』因此自號別士。他又有兩句贈我的詩說道：『君自爲繁我爲簡，白雲歸去帝之君。』這是 he 口裏說出來我們彼此不同之點。大概他厭世的色彩很深，不像我凡事都有興味，我們常常彼此互

規其短，但都不能改，以後我們各走各路，學風便很生差別了。

穂卿又起我一個綽號叫做『佞人，』這句話怎麼解呢？我們有一天閑談，談到這『佞』字，古人自謙便稱『不佞，』論語又說『仁而不佞，』又說『非敢爲佞也，疾固也。』不佞有什麼可惜又有什麼可謙呢？因記起某部書的訓詁『佞，才也。』知道不佞卽不才，仁而不佞卽仁而無才，非敢爲佞卽不敢自命有才。然則穂卿爲什麼叫我做佞人呢？莊子天下篇論墨子學術總結一句是『才士也夫。』——穂卿當時贈我的詩有一句『帝殺黑龍才士隱，』黑龍用墨子貴義篇的話，才士卽指墨子——他挖酷我的『墨學狂，』叫我做『才士，』再拿舊訓詁注解一番，一變便變成了『佞人！』有一年正當丁香花盛開時候，我不知往那裏去了，三天沒有見他。回來見案頭上留下他一首歪詩說道：

『不見佞人三日了，不知爲佞去何方。春光如此不游賞，終日栖栖爲底忙？』

這雖不過當時一種雅謔，但令我永遠不能忘記。現在三十年前的丁香花又爛漫着開，枝頭如雪，『佞人』依舊『栖栖』，卻不見留箋的人！

我們都學佛，但穗卿常常和我說：『怕只有法相宗纔算真佛學，』那時窺基的成唯識論述記初回到中國，他看見了歡喜得幾乎發狂。他又屢說：『楞嚴經是假的，』當時我不以爲然，和他吵了多次。但後來越讀楞嚴越發見他是假。我十年來久想仿閻百詩古文尚書疏證的體例著一部佛頂楞嚴經疏證。三年前見穗卿，和他談起，他很高興，還供給我許多資料。我這部書不知何年何月才做成，便做成也不能請教我的導師了！

穗卿是最靜穆的人，常常終日對客不發一言。我記得他有一句詩『一燈靜如鶯，』我說這詩就是他自己寫照。從前我們用的兩根燈草的油燈，夜長人寂時，澄心眇慮，和他相對，好像沙灘邊白鷺翹起一足在那裏出神。穗卿這句詩固然體物入微，但也是他的人格的象徵了。

『白雲歸去帝之居』。嗚呼，穗卿先生歸去了。

嗚呼！思想界革命先驅的夏穗卿先生！

嗚呼！我三十年前的良友夏穗卿先生！

# 孫中山先生傳

因 公

## 一 先生的故鄉

西歷一八六六年，在民國紀元前四十六年，就是清同治五年，陰曆十月初六日，先生生於廣東香山縣的翠亨村，在普通的大城裏，往往有一種特殊階級，阻礙兒童平民精神的發展；先生的產生地，却是很有平民精神的鄉村。但是這個翠亨村却並不是『孤陋寡聞』的地方。說起來倒有兩個理由：（一）因為那個時候，有許多廣州和澳門的富翁看見翠亨有很好的風景，而且離城不遠，交通又便，所以都在這裏建築了別墅，時常來往。因此村中鄉人常有機會和城中市民接近，使他們的心智識見，都得着良好影響。（二）那個時候，滿清不許外國船隨意停泊，指定金星港作為外人停船之所。這港又通廣州，香港，澳門，都是商業和人口繁盛的地方，成了一個很重要的地點。翠亨和這港很近，所以港上的事情，村中有智識的人都有機會知

道。有了這兩個原因，所以這個小小的鄉村，對於先生是很有益的，一方面使先生富有平民精神，一方面又使他眼光和識見都能擴大。

據先生告訴他的老友美國人林百克說，他記得那個時候有一位住在他家的老嬸母，從前所住的地方，可以望見金星港，就把他所見的講給先生聽。據說外國船停在那裏，常有可怕的事情發生，實在不妥當！這些外國人都很有錢。所穿的衣服都很奇怪，最覺得可異的是他們頭上一條辮子都沒有，却有不少的鬍鬚！有的鬍鬚竟像火一樣紅！她說聽人談起外國人都是用鋒利的刀子來吃東西的；並說她曾經看見有煙從外國人常用的槍裏出來；那些洋人十分暴躁。因此她見了那些洋人，心裏實在害怕。以爲中國的小孩子應該遠遠的離開他們。

這位老嬸母這樣說得有聲有色，却也有趣，倘是別的兒童聽見，不過加一層害怕心理而已。但據先生說，他當時聽了之後，從村塾課餘往田間工作的時候，心裏常常想，外國人竟是這種樣子使人不安，其中一定有什麼值得研究的事情。

先生幼時關於外國的正確智識，由回國僑民所告訴的也不少。那個時候，美國的加利福尼亞州，正在發現金子，因人工缺少，募集華工去開掘，廣東人去了不少，他們發財回國，便把見聞的事傳了回來，所以先生幼時雖在『村塾』裏面讀舊書，對於世界大勢，已曉得不少。

## 二 先生的家族

先生一生爲大多數的平民幸福而奮鬥到底，他的家族却也是平民的家族。他的父親小的時候，曾經到過相去三十英里的澳門，做一個裁縫的學徒。

當時澳門已是很繁華的地方，也是青年易於墮落的地方，但是他的父親因重視對於家庭的責任，渴念着翠亨。不久便情願拋棄了繁華的澳門，回去享受勞苦而淡泊的鄉村生活。

孫老先生由澳門回鄉，和那些因爲花淨了錢而落魄歸家的敗家子不同。他在澳門經營縫工業，很勤慎，所以當他回鄉的時候，不但帶了所儲蓄的錢，而且學得很

好的縫紉技術，可以利用來補助耕種所得的不足。

中山先生說他的父親是很和善可親的，所以家人和同他一起的人，都很敬重他。

先生的母親也是一位仁慈的女子，和他父親終身相愛，在家庭中很快樂。

他們家裏有兩個寡婦，是孫老先生的兩個弟媳婦。這兩位弟弟是往美國加利福尼亞，相助採金去的，那裏曉得一去之後，便音信毫無，傳聞一個死在附近上海的洋面，一個死在加州產金的地方。中山先生的父母既是死者的胞兄，便接了這兩個寡婦到家裏來。

當兩個冒險者的噩耗傳到了孫家之後，全家的人都一致主張以後不准小孩子再到加州去；所以年青的中山先生，在遠遊一方面的雄心，便受了很嚴格的限制了。那裏料得到當他們相聚談及這事的時候，站在一旁裏有一個將來領導全國的小孩，不受過去的失敗所束縛，終究在外國尋着一種覺悟，使中國脫離數千年的專制政

府，使全國極力奮鬥，求國家達到自由平等的地位。

### 三 幼年所受的刺激

先生幼年時候（不過十二三歲）最初受着刺激的事，恐怕就在翠亨村塾中，處『老學究』教鞭嚴威之下，逼着他『莫明其土地堂』的硬背三字經。為什麼說『莫明其土地堂』呢？因為中國從前對於兒童的『教學法』，不教他先懂書中的意義，只強迫他面壁高聲背誦死書！別的兒童受着這種摧殘心智的野蠻方法，都忍氣吞聲的糊裏糊塗的敷衍服從罷了；這位中山先生却大不服起來！他當時的頭腦雖還幼稚，已覺得這種教學法的不合理，所以過了一個多月缺少興味的死背生活，竟站起來『提出抗議』，說他一點不懂，儘是這樣大聲唱着是沒有意思的，讀他做什麼？那『冬烘學究』看見許多小學生都在那裏大搖大擺的大聲朗誦，總以為可以安安靜靜的一點不吃力的『身擁舉比』，忽然聽見這位未來革命領袖的『革命先聲』，不禁大嚇一跳！其先還拿出戒尺，大施其恫嚇手段，豈知終究不能屈伏這位『必求其故』的

小孩子，只得暗叫晦氣，視爲例外，勉強的把書中意義講給他聽。

其次使他在幼年很受刺激的。便是他目擊翠亨村人遭海盜的刦掠。有一天正在村塾裏念書，忽然外面起了極大的喊殺聲，兵器聲，震動了全村。這是海盜對於一個由美國回來的僑商住宅的攻擊，全塾驚惶失措，師生四散找隱身之處。當他們逃避的時候，有一個學童却很勇敢的一步步往前走去，毫不遲疑的到海盜搶刦的地方去看看，這位學童不是別人，就是中山先生！他看見許多海盜呼嘯而逸之後，不會便聽見失主的怨聲，說他許多年在外得着的心血金錢，想帶回來爲家族及鄉村謀利益的，都一刦而空了。倘在外國有法律的保護，何至於此！這位幼小的旁觀者聽了就自己思索道：爲什麼這位僑商冒了生命的危險用誠實賺來的金錢，外國允許他帶回來的，在中國竟得不到法律的保護？他這樣想，更堅決的要到外國去看看外國的方法。

#### 四 幼時的抱不平

當先生十二三歲的時候，翠亨村上住有三個弟兄，家境本來很窮，後來因為勤儉堅忍，漸成鉅富，他們家裏有很好的花園，因為他們和孫家很親熱，彼此有來往，又因中山先生天性愛好自然，所以在課餘工餘的時候，常到這個花園裏去玩玩，倒也覺得興趣非常濃厚。

有一天，他正在這個花園裏面玩得很有興味，忽然聽見外面起了一陣吵鬧，從一片喧嘩聲中，闖進幾十個很兇狠的兵，帶着槍刀，和許多衛役，擁着好像強盜一樣的官吏！他們分一部分人把三個弟兄拖出，加上腳鐐手銬，捉了去；又分一部分人佔據了他們的房屋，這種貪官污吏，以莫須有之事，強加之於這三位弟兄，這是全村的人都知道的。結果這三位弟兄，竟有一個照海盜辦法，押往廣州斬決，還有兩個下獄。全村的人都知道官吏的誣陷，目的全在掠奪三人的財產，都非常憤恨；但都不過私下憤恨，有那一個敢公然出來抱不平呢？

在這種『公道不彰』『暗無天日』的時候，全村的人都是『敢怒而不敢言』，其

中却有一位還在『村塾』裏面讀三字經的童子，居然決意起來『仗義執言』了！

他仗了一鼓勇氣，挺身而出，再奔進三位弟兄的花園裏面去，有一個官吏問他道：『你來幹什麼？』這位童子很直率的回答他：『我到三個弟兄的花園裏來。這是他們的花園，他們是我家的朋友；我來玩玩他們的花園。』這個官吏聽了這幾句話，大怒道：『你說什麼話！』這位童子仍毅然的回答說：『我說我來玩玩我的朋友的花園，他們待我家是很好的，這個花園是他們的，他們也當然可以賞玩的。你們爲什麼把他們捉去？爲什麼把他們上镣加銬？爲什麼殺了一個弟兄？爲什麼把他們關在獄裏？』這童子說的時候，真是『怨憤填膺』『聲色俱厲』！那個官吏最初那裏把這個童子放在眼裏，現在聽了這一番話，更勃然大怒道：『好！我要教導你怎樣賞玩你朋友的花園！』說了這話，就很兇猛的拿刀來刺他，這童子見他有刀，急避出向家裏跑，到家之後，他自想對於這樁不公平的事，敢於『提出抗議』，心裏很是高興。

我們在此等處，已可窺見中山先生『不畏強暴』的『浩然正氣』。就是後來他日鑿中國之受人侵掠，毅然起來努力革命，也何嘗不是這種『浩然正氣』的擴充作用？

### 五 第一次的遠離家鄉

先生與惡勢力抵抗的品性，在十二三歲的時候，已隨處流露，上面所述『幼時的抱不平』，已可想而知他『不畏強暴』的氣概，此外他在家裏，因反對他的母親替他姊姊纏足，一個小孩子便和一個老太太大的辯論了好幾次，雖然他母親多方的解釋，他總是大不贊成；當時翠亨村裏有三家蓄了婢女，被這位『小革命家』知道了，也大胆的對村中的頑固父老大發其『不平鳴』，使得那般老先生們驚駭得不得！

現在我們談起反對纏足，談起反對蓄婢，大家當然以爲『老生常談』，有什麼希奇；不過我們要曉得在四五十年前的中國，纏足是上等婦女的標誌，蓄婢是上等

人家的排場；都是社會上視為尊榮的事情。在這種無上勢力的社會環境下，一位無知無識的，在村塾裏念着『人之初性本善』的十二三歲的童子，知道提出抗議，真是一件『談何容易』的事情。

但是先生的革命性格雖若天成，他此時終究是村塾裏的一個學生，這個村塾是頑固已極，對他簡直沒有什麼補益的地方。幸而他十四歲的時候，有了遠離家鄉的機會，使他能和外界的『新空氣』接觸。

他的兩位老叔，因往美國採金而身亡海外，從前已經說過，因此家裏對於『出洋』這件事，就極力反對。後來先生的老兄（名眉，號德彰）用了不少計劃，排除家庭的阻力，往檀香山經商，這是先生出洋的先鋒。後來他老兄回家鄉來看看，先生就很熱烈的要跟他同去，父母總是不許。但是先生的志願並不因此中廢，後來他老兄有一位同事回鄉，他又用全副精神去說動父母，費了許多心計，說了許多話，最後居然得了他們的允許，達到他的乘風破浪的宏願。這是先生第一次的遠離家

鄉，跳出了翠享的頑舊『村塾』。

## 六 在檀香山教會學校的時候

先生十四歲的時候，第一次遠離家鄉，孤身隨着他阿兄的一位同事到檀香山去。先在他阿兄在那裏開的一爿商店裏面學生意，學習記帳珠算，很肯刻苦，不灰心。想學習英文，作為求得新知識的基礎，幸而獲得他阿兄的允許，把他送入檀香山一個教會學校。於是自十四歲至十六歲便是先生在檀香山教會學校的時期。在這一段時期裏面，也有幾件事值得我們注意。

他初進學校的開始十天裏頭，因為英文一點不懂，教師是直接用英文教的，只得叫他坐着觀看了十天。他在這十天裏面好像一個啞子。但是他却十分用心，十天以後，便有很迅速的進步。覺得學習英文並不困難。可見無論什麼學問，最初不懂不要緊，最怕的是不肯學。

他那個時候雖在學習方面漸漸的容易起來，但是又有一件事來惱他，當時他還

拖着髮辮，有許多同學便去拉住他的辮子，侮弄他。他其初忍耐了好久，後來忍無可忍，遇着這種侮弄，竟和他們公然開戰，侮弄他的同學都敵不過他，以後對他便不敢無禮。咳！天下講公理，真要有點實力作後盾，現在我們中國受外侮到了這種田地，倘非力求自強，僅僅用公理的空話辦交涉，爲效也就有限。

他在校裏對於各種學科都很用功，所以成績很好，尤其是他的英文，他在這個學校讀了三年畢業，畢業的時候（時年十六歲），他英文考得第一，夏威夷王特地親手給他獎品，此時先生已替中國爭光榮。

他十六歲在這個學校畢業之後，又助他阿兄經營商業半年，然後又入聖路易學校肄業一學期。當時因他阿兄是守舊的人，以爲他所受的外國教育，爲他自己利益起見，已經足夠，再讀下去，怕他『外國化』，反而有害，所以決意送他回到家鄉去。於是先生十七歲的時候，不得不由檀香山回里，但是已經成了一個新人物。

先生在檀香山求學到十七歲，他的守舊阿兄怕他受『外國化』的危險，叫他回鄉。他在村塾時候，已覺得前清官吏的腐敗；他這次回鄉，先到香港，由香港改乘中國沙船往翠亨，途中又目擊前清官吏厘捐勒索的兇狠，更覺痛心於中國政治的黑暗，於是十七歲在家鄉雖家居了一年，却到處宣傳清廷政治的腐敗情形。他當時的驚人議論和反抗態度，雖使得翠亨村的人嚇得發呆；不過這個小村和外界很少聯絡，在政治上還佔不到什麼重要位置，否則這位『幼年革命家』已難免有『生命之憂』了！

但是這個小村終究容他不下。所以容他不下的理由，並不在他的改良政治的鼓吹方面，却在他的破除迷信的舉動。

他深信迷信是愚昧，是使人害怕的惡魔，這種惡魔便是退化的根據。所以有一天他到一個菩薩廟裏去，看見許多人『若崩厥角』的向神像大拜而特拜，他却當衆把神像的木手拉斷一隻，對大眾說，這個菩薩老爺的尊手被他這樣糟蹋，還不能幫

助自己，不能反抗，還有什麼能力保護全村！許多人嚇得逃走，於是他的這種行為便震動了全村，全村的人都怒他造了大孽，以爲這樣一來，要使他們遭殃，於是都要驅逐他出村而後安心。先生的父親雖愛子情切，對於這事却也很覺傷心，而且因爲要平村中父老的氣，不得不被迫令先生離鄉，先生因此受迫離鄉，決往入香港的皇家學校。

一個人過着舒服的日子，反而易犯得過且過的『暮氣』生涯；受了利害的刺激，反易向前奮鬥。即如這件被迫離鄉的事，在當時孫氏家人和翠亨村中人，那一個不以爲不幸，但是我們却以爲這正是使手造民國的領袖跳出頑固環境而趨入光明之途的無上機會。

### 八 革命先覺的青年

先生十八歲因瀆神被迫離鄉，到香港入英人所立的皇家學校。他所處的香港環境，已使他覺悟到英人虎視中國之可危；二十歲在皇家學校畢業，適遇中法戰敗，

清廷與法議和，訂越南新約十條。當時先生已極熱心國事，目擊國事日非，深覺帝國主義之壓迫中國日甚一日，認定欲禦外侮，先須自強；欲求自強，先須傾覆腐敗的滿清而建立民國。於是一個方纔二十歲的青年學生，已把解放全中國民族的責任放在自己肩上。

先生既在二十歲時候，決志傾覆清廷，創造民國，便想先定一業以爲將來入世之媒，作長時期從事革命的護身符。最後他決定入廣州博濟醫學校。他爲革命起見，本想進海軍或陸軍，但當時都苦於沒有機會。又想做法律家，因當時中國還沒有法律學校而作罷。他所以選定醫業，也因爲當時中國新醫術不講究，他可藉此革新中國的醫術，並藉以暗中進行革命事業。

人的進德修業，靠有良師益友；至欲發展抱負以成事業，志同道合的朋友，更是決不可少。先生在廣州博濟醫學校雖僅一年，即於同學中賞識俠士鄭弼臣。先生覺得這個人豪俠尚義，交遊很廣，於是稍與相交之後，就和他談革命，弼臣一聞悅

服，並說他曾經投入會黨，倘他日有事，可羅致會黨以聽指揮。

先生在廣州學醫僅一年，聽見香港有英文醫校，學課較優，地方亦較自由，可以鼓吹革命，就到香港醫校肄業。於是先生從二十二歲到二十七歲的五年間，一面肄業於這個學校，一面於學課餘暇，往來於香港澳門之間，大鼓吹其革命。當時相信的只有陳少伯，尤少純，楊鶴齡，陸皓東幾個人，其他交遊聽見先生的言論，無不視為大逆不道，以為中風病狂，避之若蛇蝎。港澳的戚友交遊，呼先生和陳，尤，楊為四寇，沒有敢和他們親近。處在這冷酷的環境之下，非有十分的毅力膽識沒有不裹足不前的。有了這種奮鬥的精神，纔配得上『先覺』這兩個字。

### 九 師生的情誼

我們追憶中山先生倫敦被難時候他的老師英人康德黎博士 Dr. James Cantlie 竭盡心力不辭勞瘁的營救，不由得肅然起敬，以為這位老博士之待其弟子情誼篤厚，也足以表示先生平日對於教師的敬愛，所謂『相得益彰』，很足以振勵目今之澆薄。

的人心風俗，往往出了校門，師生好像就不相識。

先是一八九五年（民國前十七年，清光緒二十一年。）先生廣州舉義失敗，（此爲第一次的失敗，時先生三十歲。）往檀香山，一日在市中忽遇他在香港學校肄業時的老師康德黎博士和他的夫人，握手言歡，纔曉得他們夫婦回國道經此地，因舟停而上岸流覽風景。先生就陪他們乘車同遊，殷勤招待，遊畢親自送他們登舟，盡歡而別。當時先生那裏料得到他所殷勤招待的老師，就是他次年在倫敦的救命恩人。

先生於一八九六年到倫敦，不久便被清廷駐英使館誘拘，欲私送回國受刑。先生賄侍者投書康德黎。康得信的時候，已在十月十七號的夜裏十一點鐘，時雖深夜，因恐營救無及，即急起檢查英使館參贊馬凱尼的地址。（按馬係英人，在中國做英使館的參贊，陷拘先生就是他的主謀，康向不知。）既得地址，即忽忽出門，馳往求見。馬已他避，康即馳車至『梅爾蓬巷』警署，以先生被拘事呈訴於值日警監。

又至『蘇格蘭場』的警署，呈訴偵探長，請他設法，無奈當時中國在英使館對此事力守祕密，警署對康氏所訴，頗覺難以置信，竟說此事關係重大，非他所能主持云云以塞責。所以康氏往返奔走到夜一點半鐘以後，還是毫無頭緒，他的着急情形，可想而知。第二天一清早康氏就奔至『甘星敦』就商於一友，意欲往見當時住在倫敦的中國某稅務司，乞他以私情晉謁中國公使，告以私捕人犯之事，殊屬非理，他的朋友不以此策爲然，他老先生又白跑了一趟。

他又趕緊往訪孟生博士（也是先生在香港醫校的教師。），共同想法援救。時適接到先生在使館的侍者送來的親筆信，並問知馬凱尼也是陰謀者之一人，覺得這事更難辦。但是他仍舊奮勇進行，不肯放棄。一面拿兩張名片交侍者帶回以安中山先生的心，一面又往警署求偵探長設法，仍不得要領。兩位老博士既出警署，又熟籌良策，決赴外交部，是日適爲星期日，部中人告以下午五點鐘再來，可由值日官吏接見。如期再往，雖蒙接見，初則對於兩老陳訴之辭，疑信參半，旣而竟說本日適

值星期，無法可設，當於次日轉達上官云。兩博士無可如何，但想時期已極迫促，倘若是夜中國使館即實行他們計劃，便極可危。於是逕赴中國使館尋人，無效；急赴報館揭破中國使館陰謀，又三番五次尋僱偵探伺察於使館之外，這一夜康博士到兩點鐘纔回去就寢。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星期四幾天，都是他老人家奔走營救的日子。卒賴他的力量，直至星期四各報喧傳，英政府纔出面交涉。星期五中山先生聽見有人叫他下樓，他還以爲使館中人要把他移藏於地窟！後看見康老博士和英外交部中人同來，纔曉得救星已到。於是中山先生便受他的『老師』和『老師母』歡迎到他們家裏。

這種不可多得的師生情誼，實在使人敬佩。

#### 十 不怕失敗

中山先生幼時求學經過失敗，年青時在家破除迷信經過失敗，初倡革命時，相信的只有三四人，大家罵他發狂，無時無刻不在失敗環境之中。這都是我們已經講

過的事實。但是他始終不怕失敗，始終往前猛進。現在人人都知道中山先生的偉大，但我們尤當勿忘的，是他所以能有今日的成就，不怕失敗是一個極大的要素。

據中山先生自己說，民國未成立以前，他和同志的舉義，竟經過十次的大失敗，我想常人失敗一次而不灰心改途的已少，至於二次三次四次乃至九次十次失敗而仍一往直前，毫不退縮的，在中國歷史上，簡直只有先生一人。況且這十次大失敗的前前後後，還有許多小失敗和遭人輕視唾罵的艱苦困惱，在在足以使人心灰意冷。第九次失敗後，『……各同志以新敗之餘……爲力以窮……住食行動之資，將虞不繼，舉目前途，衆有憂色，詢及將來計畫，莫不唏噓太息，相視無言』。竟有一蹶不振之勢。先生則仍精神百倍，積極進行，慰以失敗何足餒。告訴同志說：『吾曩之失敗幾爲舉世所棄，比之今日，其困難實百倍……只慮吾人之無計劃無志氣耳。』這次失敗之後，先生對於同志之安慰與鼓勵，固已舌敝唇焦，力竭聲嘶。至於他自身，更是困苦。他說：『予本擬遍遊南洋英荷各屬，乃荷屬則拒絕不許予往。

而英屬及暹羅亦先後逐予出境。如是則東亞大陸之廣，南洋島嶼之多，竟無一寸爲予立足之地，予遂不得不遠赴歐美矣。』

民國成立以後，討袁的失敗，護法的波折，陳炯明的叛亂，又是在在足以使人傷心短氣的事。

這樣看來，先生遺囑的第一句話，『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不知含有多少辛酸味。

天下事業的大小，和他的難易，是正比例的，我們要把先生『不怕失敗』的精神，做我們向前奮鬥的暗夜明燈。

## 十一 寬恕的德性

常聽人說，做大事的人律已要嚴，對人則不可不有『小事糊塗，大事不糊塗』的態度，我最初覺得天下最討厭的莫如糊塗的人，最儂事的也莫如糊塗的人，何以說小事便許糊塗？後來閱世略深，看人略多，覺得做大事的人倘若心量偏狹，常在小

處較量，往往失人心、誤大事；然後纔悟我們做人應事，有的地方却不可不注意寬恕的精神。

中山先生寬恕的德性，只要舉一件小事，就很可以看出。先生在一九〇五年時候（時年四十歲），因運動革命至歐洲，組織革命團體，這個時候歐洲留學生因受革命思潮的陶冶，已有多數贊成革命，於是先生乃揭棄生平所懷抱的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號召同志。開第一會於北京，加盟的三十餘人，開第二會於柏林，加盟的二十餘人，開第三會於巴黎，加盟的十餘人。在柏林的二十餘人中，有一個湖北學生叫做王發科的，他加盟於先生所主持的『興中會』後，被一個滿洲學生聽見，警告他說：『我要寫信到國內去，撤你的官費，取你的性命。』這位老王聽見這話，嚇得魂不附體。趕緊答應暗裏追蹤先生到巴黎去設法。到了巴黎，他私訪同鄉學生湯鄉銘商量補救的方法。那裏曉得這位老湯也是新加盟，聽了這個消息，也就嚇得面無人色；於是這兩位『無獨有偶』的兩位『同志』，偷在先生所住的旅館外面

等着，好煩苦的等到先生出門以後，他們託朋友名義，直入先生的臥室，割破皮包，偷出加盟的名冊，飛奔到駐法使館，向當時的公使孫寶琦跪着『涕泣自承』。豈知他們兩位『拍馬屁拍到馬腳上』，老孫當時以開通自命，就大不以他們的行為爲然，並恐鬧出倫敦使館同樣的笑話，揮他們起立，申斥一頓，叫他們趕緊把名冊送還先生。這兩位『艦裏艦尬』的『同志』。弄得一場沒趣，趕緊抱着名冊飛奔到旅館，向先生『涕泣自承』割破了皮包。先生非但是一點不動氣，反用溫語安慰他們。

我們在這副『圖畫』裏面，想見兩個『艦尬同志』鬼鬼祟祟，患得患失的慙態，真要笑得腰痛；同時更可想見中山先生的寬洪大度。確非常人所及。

## 十二 終身求學的精神

我研究中山先生的生活，覺得第一使得我們敬仰而且足以振作我們志氣的，是他意志力的堅強。你看他經過多少風波，受過多少困難，而他始終向前奮鬥，未嘗

挫折。我們做事，往往遇着一點困難，有了一點麻煩，便要悲觀，便要灰心，何不念念先生的這種強毅精神。

除了上面所說的那種強毅精神之外，最足以惕勵我們的，是先生終身求學的精神。

先生自己曾經說過：『我一生的嗜好，除了革命之外，祇有好讀書。我一天不讀書，便不能夠生活。』

據黃昌穀先生說，中山先生一生的生活，無論是在做事，或者是休息，每天除了飲食做事以外，總是手不釋卷。不但是從前在旅行之中，沒有帶什麼東西，總帶有幾本關於革命一方面的最新出版物，時常仔細研究；就是在火線上督戰，也帶有許多書籍雜誌，軍事上的工作一停止，便把書本拿到手裏來。從容不迫，一行一字的讀下去。中山先生又曾經告訴黃先生說：『我幾十年來，因為革命，居無定所，每年所買的書籍，讀完了之後，便送給朋友去了。至於讀過了的書籍之種類和數目，

記不清楚。大概在我革命失敗的時候，每年所花的書籍費，至少有四五千元；若是在革命很忙的時候，所花的書籍費便不大多，大概只有二三千元。』

讀者諸君！若在常人，失敗的時候，正是所謂『心緒惡劣』的時候，那個再肯求學！現在你們所處地方的惡劣，是不是比『失敗的時候』還利害？否則你們藉口心緒不佳而不高興求學，想到中山先生的這種精神，難爲情不難爲情？

關於這個地方，還有一點我們要覺悟，就是『求學』並不限於身在學校的時候，就是出了學校做事的時候，隨時都是求學的時候。學校的教育不過是在基本智識方面打好一個根基，決不是一旦『畢業』，就把『求學』的事也把他『畢』掉。我們不要忘記中山先生四十年革命，也就是四十年終身不倦的求學。

### 十三 書與麵包

人物愈偉大，好學愈迫切。中山先生終身求學的精神，上面已經說過。我現在還要引吳稚暉先生所目睹的關於中山先生『書與麵包』的故事，和諸君談談。

吳先生說他未曾認識中山先生以前，沿着『傳統的腐敗頭巾習氣』，既以爲他是『綠林豪傑』的強盜坯，還疑心他不識字。後來在英國倫敦認識他以後，纔知道他是手不釋卷。一九〇八年中山先生到倫敦的時候，旅費似乎很窘，吳先生有一位朋友叫做曹亞伯的，在留學生裏面湊集了三四十鎊送給先生。不料三天以後，吳曹諸位到先生寓裏來看他，見他已把那些錢買了一大堆緊要書籍，還津津有味的指示他們這個是什麼書，那個是什麼書……吳老先生當時心裏驚駭他這樣好學，那位曹老朋友却以爲他不吃麵包，反去買那些不急之物，心裏有些不滿意。

我聽了這件很使人感動的故事，深切覺得要求真學問，便要做到『古之學者爲己』。避免『今之學者爲人』。那兩句話。什麼叫『爲己』而非『爲人』呢？就是求學出於本心所欲，不是爲着分數，不是爲着文憑，也不是爲着名利，於是用不着有人督促而後盡心所學。

十分鐘的閒空看書，而且還沒有燈，他還要把柴頭劈成小叉，點着火炬勉強看書。這個時候他完全出於求學的誠意，那裏料得他後來居然做總統，持筆自草宣言，成爲英文文學中的不朽名著。

反顧中國的中山先生，在當時一口飯都吃不飽的時候，並在亡命海外四周危險的時候。竟那樣好學！這個時候他也是完全出於求學的誠意。我們現在敬仰他的博學，要知道他的博學不是一朝一夕得到的，是這樣在顛沛流離時候仍不輟學而積成的。

這樣看來，不看書不求學的人，要把『忙』來推諉，簡直就是『懶惰』！

# 自傳一章「廣州脫險記」

宋慶齡

民十一年陳炯明叛變，孫中山先生得報逃入軍艦，時孫夫人同在，恐爲其夫之累，請暫留寓，而勸中山先生先行。及至事發，始由槍林彈雨九死一生中逃出，其中所歷艱險，及當時情形，外間少有詳細紀錄。近見某報所載微有欠實，詢之孫夫人，承夫人出示舊稿，讀之悽惋動人，因亟爲披露，以公同好。此篇係革命史中之最寶貴材料，亦係孫夫人將來自傳中最動人之一。

## 一章——記者

中山先生與我剛由桂邊回來，因爲此時中山先生正調大軍北伐，在前線指揮戰事。陳炯明乘虛率軍潛入省城，復縱步隊肆意搶掠，恫嚇良民，斷絕交通，擾亂秩序。中山聞信，乃不得不亟由前敵返駕。

我們到了廣州以後，中山先生即令陸軍退回原防，陳雖屢次答應，却不見兵隊開調。這時，陳在名義上是退隱惠州。口口聲聲，仍是服從政府，與我們也時常往來。在叛變之前一星期，陳尙來電，慶賀我軍在前線的連次勝利。因爲陳素來的地

位軍力，皆由我黨所畀與，且與我黨提攜合作多年，所以毫不懷疑他有異志。

這時陳軍毫無紀律，肆意搶掠，愈覺不堪。然此時城中聽陳指揮之步隊達二萬五千名，而我黨大軍皆開赴前敵，駐後方只五百名，所以不能用武力解決，而且若訴之武力，釀成巷戰，更必殃及居民。六月八日，中山先生乃召集新聞記者，思以輿論勢力，迫陳軍退回東江勦匪。

六月十五之夜二時，我正在酣夢中，忽被中山先生喊醒，並催速起整裝同他逃出。他剛得一電話，謂陳軍將來攻本宅，須即刻逃入戰艦，由艦上可以指揮，勦平叛變。我求他先走，因為同行反使他行動不便，而且我覺得個人不至有何危險。再三婉求，他始允先行，但是先令五十名衛隊全數留守府中，然後隻身逃出。

他走了半小時以後，大約早晨兩時半，忽有槍聲四起，向本宅射擊，我們所住的是前龍艦光所築私寓，位居一半山上，有一條橋梁式的過道，長一里許，蜿蜒由街道及住屋之上經過，直通觀音山總統府。叛軍佔據山上，由高臨下，左右夾擊，

向我們住宅射發，喊着『打死孫文！打死孫文！』我們的小衛隊暫不反擊，因為四圍漆黑，看不出敵兵。我只看見黑夜中衛隊蹲伏的影子。

黎明時，衛隊開始用來福槍及機關槍與敵人對射。敵方却瞄準野砲向宅中射來，有一砲彈擊毀我的澡房。衛隊傷亡已有三分之一，但是其餘的人，仍英勇作戰，毫不畏縮。有一位侍僕爬到高處，挺身而戰，一連擊斃不知多少敵人。到了八點，我們的軍火幾乎用完，衛隊停止回擊，只留幾盒子彈，候着最後的決鬥。

此時情勢，勾留也沒有意義了。隊長勸我下山，為惟一安全之計。其餘衛兵，也勸我逃出，而且答應要留在後方防止敵人的追擊……聽說這五十名衛兵竟無一人倖免於難……。

同我走的有二位衛兵及姚副官長（Colonel Bow，外人，中山先生的侍衛）。我們四人，手裏帶一點零碎，在地上循着那橋梁式的過道爬行。這條過道，正有鎗火掃射，我們四面只聽見流彈在空中飛鳴，有一二回正由我身邊經過。我們受兩旁夾

板的掩護，匍匐而進，到了夾板已被擊毀之處，沒有掩護。只好挺身飛奔過去，跟着就是一陣哩剝的槍聲。在經過這種一段之後，姚副官長忽然高叫一聲倒地，血流如注。一看，有一粒子彈穿過他的兩腿，而傷中一條大血管。兩位衛兵把他抬起走，經過似乎幾個鐘頭，我們才走完這過道，而入總統府的後院。半小時後，我們看見火光一閃，那條過道的一段整個轟毀，交通遂斷絕。這總統府四圍也是砲火，而更不便的，就是因為鄰近都是民屋，所以內裏的兵士不能向外回擊。

我們把姚副官長抬進一屋，而把他的傷痕隨便綁起來，我不敢看他劇痛之苦，但是他反安慰我說：『將來總有我們勝利的一天。』

自從八時至下午四時，我們無異葬身於砲火連天的地獄裏。流彈不停的四射。有一次在我離一房間幾分鐘後，房頂中彈，整個陷下。這時我準備隨時就要中彈斃命。到四時，向守中立的魏邦平帥長派一軍官來議條件。衛兵提出的第一條件就是保我平安出險，但是那位軍官說他不能担保我的安全，因為襲擊的不是他的軍隊，

而且連他們自己的官長，都不能約束。正在說話之間，前面兩層鐵大門打開了。敵兵一轟進來。我們的兵士子彈已竭，只好將槍放下。我四圍只見這些敵兵拿着手鎗刺刀指向我們。登時就把我們手裏的一些包裹搶去，用刺刀刺開，大家便拚命的亂搶東西。我們乘這機會逃開，正奔入兩隊對沖的人叢裏，一隊是逃出的士卒，又一隊是由大門繼續闖來搶掠的亂兵。幸而我頭戴着姚副官的草帽，身上又披上中山先生的雨衣。由那混亂的人羣裏得脫險而出。

出大門後，又是一陣炮火，左邊正來着一陣亂兵，要去搶財政部及海關監督處。前後左右，都是亂兵在進擊。他們一面進，我們一面穿東走西曲折的在巷裏逃。我再也走不動了，憑兩位衛兵一人抓住一邊肩旁捺着走。我打算恐熬不過了，請他們把我鎗斃。……四圍橫列着的都是死屍，有的是黨員，有的是居民，胸部刺開，斷腿失臂的橫陳街上的血渦中。在這時我看見一極奇異的景象，就是兩人在街房相對蹲着，我們奔過時，看見他們眼睛不動，才知道他們已死了，也許是同爲一流彈

所擊斃的。

正走之時，忽有一隊兵由小巷奔出，向我們一頭射擊。同行的人耳語叫大家伏在地下裝死。那些亂兵居然跑過去，到別處去搶掠了。我們爬起又跑，衛兵勸我不要看路旁的死屍，怕我要昏倒。過了將半小時，進擊的鎗聲漸少，我們跑到一座村屋，把那門上的門推開躲入，屋中的老主人要趕我們出來，因為恐怕受累。正在此時我昏倒下去。醒回來時，兩位衛兵正在給我澆冷水，把扇扇我。其一衛兵便偷出門外去觀動靜，而這剎那間，忽有一陣鎗聲，屋內的衛兵趕緊把門關閉，同時輕聲報告我外邊的衛兵已中彈而也許殞命了。

鎗聲沉寂之後，我化裝爲一村嫗，而剩餘的一衛兵扮作販夫，離開這村屋。過了一兩條街，我拾起一隻菜藍及幾根菜，就拿着走。也不知走了多少路，經過觸目驚心的街上，我們才到了一位同志的家中，就在這家過夜。這間屋於早間已被陳炯明的軍隊搜查過，因爲有嫌疑，但是我再也無力前進。就此歇足。那夜通宵聞見炮

聲……再後才欣然聽見戰艦開火的聲音，使我知道中山先生已安全無恙了……第二天，仍舊化裝爲村嫗，我逃到沙面，在沙面由一位鐵工同志替我找一小汽船。我與衛兵才到嶺南，住友人家。

在河上，我們看見幾船滿載搶掠品及少女，被陳炯明的軍隊運往他處。後來聽說有兩位相貌與我相似的婦人被捕監禁。我離開廣州真巧，因爲那天下午，我所借宿的友人家又被搜查。那天晚上，我終於在艦上見到中山先生，真如死別重逢。後來我仍舊化裝由香港搭輪來滬。

## 自述

汪精衛

我原籍是浙江山陰。祖父以上。墳墓都在山陰，父親始遷至廣東番禺。他雖然聽得懂廣東話，却不會說，仍然是浙江人。初娶盧氏，也是浙江人，生一子三女。我母親姓吳，方纔是廣東人，生三女三子。我在兄弟行第四，連姊妹算第十。我生時父親已六十二歲了，我十三歲，母親病歿，十四歲，父親病歿；依戀父母的光陰，統共只得這些，其間還除去在襁褓中無知無識的時候，算來不過十年。我只記得父親是一個勤學的人，七十一歲以後，眼生蒙翳，不能看見細字，耳又重聽。當我傍晚由書塾放學回家的時候，父親必令我大聲誦讀王陽明傳習錄等書兩三頁，傾耳而聽，又令我在一塊白漆木板上寫三四寸大的字，或陶詩，或陸放翁詩，兩三首，背手徐看，直至背誦得出方纔罷休。每有和作，便令我筆記起來，我父親是九月初七日夜半得霍亂病，初八日午時死的。死前一晚，這功課並沒間斷。在我自己，因

此所受的益，比在書塾裏似乎多些。我的母親，提起來，真傷心，我覺得她的一生，只是沈浸在「憂勞」兩個字裏：家計的艱難，家事的瑣碎，以及在家庭內所受的閒氣，如今還一幕一幕的時時湧現於我眼前。我有一卷秋庭晨課圖，並有一段跋語，將我母親的生平以及我幼時的光景約略寫出。

我父親在時，家計已經貧薄，父親直到七十歲，還要掙錢養家，至七十一歲，方纔歇業。父親歿後，並無遺產，我衣食之費，都仰給於長兄。至十七歲，便出去做『子曰先生』，每月得十元脩金；兼去各書院應試，往往取得優等，每月平均得膏火銀二十元左右。十八歲，三兄病歿，十九歲，二兄病歿，和兩寡嫂一孤姪，恃此度日。一言蔽之，我幼時的生活，是貧薄的，悲苦的。

至於我的學業，因為只受過『子曰先生』的教育，當然所謂外國文算術體操等都談不到。十六歲以後，輪到自己做『子曰先生』了，不但談不到，因為時間與經濟的關係，連夢也夢不到。所以我的一生，缺乏普通學識，甚至連身體也呆笨不

靈，這是提起來便慚愧的。幸而我幼時除了受『子曰先生』的教育以外，還受些家庭教育，我叔父更是博學，藏書數萬卷，因此我於經史子集四部之書，也還窺見一些，但這算得什麼呢。

及至二十歲，居然得著機會，考取了留學日本法政速成科的官費生。到了東京，速成科畢業後，自費入專門科。自費的錢，是從譯書來的，只是那時的譯書，只爲得錢，如法規大全等等，純是雇傭式的工作。官費的時候，每月祇得三十元，自費的時候，每月所入，竟有五六十元，除了自己使用之外，還可以幫朋友的忙。

我在國內研究史學的時候，對於遼金元之侵吞中國，免不了填胸憤慨，對於清，自然是一樣的。只是被什麼『君臣之義』束縛住了。及至留學法政，從憲法學得到了國家觀念及主權在民觀念，從前所謂『君臣之義』，撇至九霄雲外，固有的民族思想，勃然而興，與新得的民權思想，會合起來，便決定了革命的趨向。乙巳年，我二十二歲，孫先生到東京，我和朱執信等幾個人前去見面，加入中國同盟會：

是爲我獻身革命之始。那時候兩廣總督是岑春煊，我的長兄在他幕府，和一位劉子蕃先生同事，他兩人原是朋友，我的長兄曾替我訂婚於他的一位令妹。這種辦法，如今是不行的，但在當時，却以爲天理人情之至，身爲長兄，老子死了，不替兄弟定個把老婆，是要惹人議論的。所以就這樣的幹起來，不但不必徵我同意，連通知也不必的。如此者幾年了，忽然聽得我做了革命黨，不免驚心。民報上文章越做得多，風聲自然越緊。有一日岑春煊喝醉了酒，硬要我長兄將我交出來，不然就要對不住。我長兄急得沒法。我得此信息，便寫了一封最後的家信，署名『家庭之罪人。』這封信，我如今還記得，寫在下面：『事已發覺，謹自絕於家庭，以免相累。家中子弟多矣，何靳此一人，望縱之，俾爲國流血，以竟其志，死且不朽。惟寡嫂孤姪望善撫之，不然，死不瞑目。抑此非罪人之所宜言也，與劉氏女曾有婚約，但罪人既與家庭斷絕，則此關係亦當隨以斷絕，請自今日始，解除婚約。』長兄得此信後，便將驅逐逆弟，永離家門，具稟番禺縣存案；復和劉子蕃先生商量，將兩家

聘物交還，婚約焚燒，作爲了事。後來聞得劉氏女反對他們這種做法，直至民國元年，我已娶了，回到廣州，重見家門，聞得她尙未嫁。我覺得正如古人所言：『我雖不殺伯仁，伯仁由我而死，』未免耿耿於心，及至聞得她和一位陳先生結婚了，方纔寧帖。

我從二十二歲加入同盟會，今年已五十一歲了。在這三十年中，所經過的，我不願多說。因爲就民國以前來說，從乙巳年起，我的主張和議論，都載在民報；丁未以後，奉孫先生命，奔走南洋，組織同盟會分會百餘處，在那時候，所有演講和論說，都載在中興日報；己酉以後，潛入北京，被人捉住，放在牢裏，也還有一首述懷詩，載在小休集，獄中生活，也被南社詩話采錄：這些都可算我的自傳。記得庚戌三月初七日，我在北京被警察捉住，在夾衣裏搜出『革命之趨勢』，『革命之決心』，及『告別同志書』，他問我：『爲什麼將這些文章，藏在身上？』我答：『沒有別的。不過覺得拿墨來寫，是不夠的，想拿血來寫，所以放在身上，豫備死的時候，

有些血沾在上面。」所以我覺得拿生平的演講和論說，當做自傳，是最真實的，不必另外再作自傳了。就民國以後來說，也是如此，不過民國以後的事情，比民國以前，複雜得多。我的革命決心，固然始終沒有改變；而我對人對事的態度，却不免時有改變。但所以改變的理由我無不講出來，至於理由的對不對，則我願接受現在和後人的評論。

## 執信的人格

汪精衛

我想敍述執信的生平，實在十分困難。因爲執信的生平，不是三兩句言語可以說得出的，也不是三兩篇文章可以寫得盡的；將來要由一班後死的朋友，將他生前的著述搜輯起來，再將所見所聞他生前的事實，纂集起來，方纔可以得他些髣髴，斷不是今日潦潦草草可以敍述的。我如今只得單將他的人格，略略的敍述一回。

執信的人格，形容起來，惟有中庸的『至誠無息』四字，可以得其大略。他的刻苦，他的勤力，他的猛向進的精神，他的一絲不苟的操守，都是他所以能對於革命事業百折而不回，日進而不已的源泉。我以爲他的人格，不但是中國革命黨人的模範，並且是一切求進步的人類的模範。

執信雖然是我的外甥，論年紀却同我是兄弟一樣。自幼至長，做學問在一處，盡力于革命也在一處，似乎我可以略認識得執信的人格了。只是我的學問和魄力，

對於執信，實在是望塵不及。以我來論敍執信，實在有搃燭爲日的憂恐，我只好就我所知，來備各位的參考便了。

我以為執信所以能造成他這樣的人格，有些是由於天資的，有些是由於學力的，有些是由於遺傳的，有些是由於修養的。

執信的父親是棣垞先生棣垞先生。是先叔父穀庵先生的門人。他的學問是由穀庵先生傳來的，他一生行事也是以穀庵先生爲法，却是他另有一種性情。他的性情，我不敢隨便描寫，我只記得他曾刻有一個圖章。是『隘與不恭』。這隘與不恭四字，真可以形容出他自己來了，至於要知道他的深切，是要看棣垞集，不是今日所能詳敍的。執信生在這種家庭，自然會受了多少影響。我以為執信一生的學問和志節，有多少是從這裏培養出來的。

執信十幾歲以前，只有和學問接觸，沒有和人世事接觸。他的天資，聰明絕倫的；加以他的精勤，自然漸漸到了深博的地位。却是他不止沉潛，而且渾樸，他的

進步，不但人看不出来，連他自己也似乎不知道的。我記得他一兩件軼事：有一次，家兄莘伯先生命我和他及舍姪彥平三個人檢點家中的藏書，約莫檢了二十多日，在這二十多日裏頭，無一日不使我驚訝，因為我隨便舉一部僻書和幾條疑義，他沒有一次不是原原本本說出來的。我和他平日算是一處讀書，我竟做夢也不知道他是這樣的淵博。又有一次，先兄仲器先生教我和他兩個人學算，那教法是十分迅速的，沒兩個月。從加減乘除至微積分，統通教完，我以為從此我兩個不過略略知道些算學的梗概便了，誰知執信自此以後，也沒有專門研究算學，也沒有再受業於算學名師，他自己却已做成了能應用的算學。

這兩件軼事，還是在他專心學問的時代。到了後來留學日本，研究法學哲學，和練習日本言語文字，也可以歸入專心學問時代裏頭。却是癸丑以後，他一面亡命，一面盡力於推翻帝制。恢復共和，一面還去研究英文。到了最近的兩三年，已能譯英文的書籍了。昨年又研究俄文，不多幾月，已能將俄文和人通信。

我如今敘述執信的人格，第一件浮於我的心頭的，就是他一生勤學。他的難能，不在學生時候，而在亡命做事的時候。在那時候，有些人或不免失意頹唐的，或不免輕世肆意的，或者到了無聊的時候，尋些消遣，或者在那忙亂的時候，不能分心，他却能在繁忙冗雜的時間裏頭，尋出冷靜鑽研的機會來，去深求學問，他的智識和他的道德，所以能日新不已，全在乎此。

執信的家世，是寒素的。棟垞先生去世的時候，只剩得幾張琴，和幾千卷圖書法帖。執信那時候，還祇得十幾歲，他的弟妹，更是幼弱，教養兩事，家兄辛伯先生便都放在肩上了。我記得辛伯先生輓棟垞先生的聯語：「志屈偃經綸，徒留著述文章，夫豈素心所願，情深若兄弟；屬爲撫存孤弱，敢忘在耳之言！」只是辛伯先生也是一個寒士，那辛勤便也可想而知。前年有一次執信已決心做那萬死不顧一生之事，有幾首詩，中有一首，是懷辛伯先生的。內有兩句是『飲食與教誨，有逾父母恩。』又有兩句是：『長疑成永訣，負負竟何言！』執信自幼看慣他父親廉介的節操，

又感受了他母舅拮据持家的無限恩意，再加上了他一生的志願和修養，故此他那一種澹泊儉素的操守，竟是純乎自然，毫無勉強的。民國元二年之間，執信在廣州，算是不用亡命了。到了二年，漢民先生交卸都督的時候，和執信幾個人，照例的受悠悠之口一番污衊。到了後來，方纔知道他們還是一身窮骨頭。棟垞先生所留下的琴書，經兩三次亡命之後，也幾乎散失盡了。飲食起居，都是今日顧不了明日。到如今死了之後，除了寡婦孤兒，沒得一些留遺。

我如今敍述執信的人格，第二件浮於我的心頭的，就是他一生儉薄。柯伯堅所著麵包略取的裏頭，有一段大意說是：革命激動的時候，人人是以儉樸相尚，纔能提著潔白無瑕的精神，去從事那純粹的目的，和高尚的事業，把一切利己主義的種種，都掃除乾淨。故此儉薄兩字，實是革命黨人生涯之必要條件。他能否修養精神，能否保持節操，全視此而定。執信一生堅剛不屈的氣節，便都由他儉薄得來的。

我方纔說過棟垞先生是有些隘與不恭的神氣，執信自幼便也有些這樣。遺傳

兩字，在生物學上，成爲一個重大的問題，我縱然不敢隨便說，那自幼習染，却是毫無疑義的了。執信這十年以來，不恭兩字，雖是除掉了不少，那隘字却越是分明。凡是與執信相習的人，沒有一個不知道他疾惡之嚴的，他那疾惡可分兩種：一是對於朋友，一是他所認爲小人的。他平時對於朋友，十分忠厚，也十分篤信；却是遇着他不以爲然的時候，他全不知道什麼叫做關係，什麼叫做情面，什麼叫做假借，什麼叫做原諒，他是一絲也不放鬆，一毫不將就的，就是予那朋友以難堪，也在所不顧了。至於他平時對於他所認爲小人的，那一種凜乎不可近的神氣，使人自然辟易，不敢含混過去，也不敢僥倖些什麼。他的朋友，受了他的責備和期望，只有越相愛重；他所認爲小人的人，却也因爲他無瑕者可以摘人，沒奈他何。

我如今敍述執信的人格，第三件浮於我心頭的，就是他一生疾惡如仇。須知要是疾惡如仇，方能除惡務盡。第一用省察刻厲的工夫，除去自己的惡；第二用鑑空衡平的工夫，除去朋友的惡；第三用堅壁清野的工夫，除去世間所有惡人。執信平

日最恨的，是貌爲忠厚姑息養奸，貪圖自己得些名聲，少些怨毒，對於是非善惡，一味含含糊糊的過去，縱容得一般惡人，到處橫行，及至後來，自己也坑在裏頭。唉！如今中國已是小人無忌憚的世界了，安得多幾個硬骨頭鐵面皮的人，去摧陷廓清他一下呢？

執信生平，對於革命，只知堅忍，只知猛進，不知道什麼叫做失敗，什麼叫做灰心喪氣。他所已成就的，元年以前之創造民國，元年以後之維護民國，那大略事蹟，已是人人知道的。最近他的計畫，和他的希望，限于他的年命，將死之時，徒留著滿襟的淚，我也不忍多說。然即他這一死，于光復廣東，已是很有價值的，他總算是仁以爲己任死而後已的了。

我如今不能就他一生的事蹟，樣樣敘述，只能將他的人格，略略敍述一番，須知天資和遺傳，或是不可學而至的，學力和修養，却是人人可學而至的。執信常常說道：『與其紀念死者，不如責備自己爲什麼不能和死者一樣。』那麼，死者便不

死  
了  
！

## 自述二章

蔡元培

### — 我所受舊教育的回憶

我六歲（以陰歷計，若按新法止四歲餘），入家塾，讀百家姓，千字文，神童詩等。本來初上學的學生，有讀三字經的，也有讀千家詩或先讀詩經的，然而我沒有讀這些。我讀了三部「小書」以後，就讀四書，四書讀畢，讀五經，讀小書四書的時候，先生是不講的，等到讀五經了，先生才講一點。然而背誦是必要的；無論讀的書懂不懂，讀的遍數多了，居然背得出來。

讀書以外，還有識字，習字，對句的三法，是我了解文義的開始。識字是用方塊字教的，每一個字，不但要念出讀法，也要說出意義；這種方法，現在兒童教育上還是採用的，但加上圖畫，這是比從前進步了。習字是先摹後臨，摹是先描紅字，後用影格。臨則先在範本的空格上照寫，後來用帖子放在面前，在別的空白紙上

照寫。初學時，先生把住我的手，助我描寫，熟練了，才自由揮寫。對句是造句的法子，從一個字起，到四個字止，因為五字以上便是做詩，可聽其自由造作，不必先出範句了。對句之法，不但名詞動詞靜詞要針鋒相對，而且名詞中動植礦與器物宮室等，靜詞中顏色，性質與數目等，都要各從其類；例如先生出了白馬，學生對以黃牛，青狐等，是好的，若用黃金，狡狐等等作對，就不算好了。先生出了登山，學生對以望遠海，鑒止水等，是好的；若用耕綠野，放四海等作對，用顏色數目來對性質，就不算好了。其他可以類推。還有一點，對句時兼練習四聲的分別；例如平聲字與平聲字對，側聲字與側聲字對，雖並非絕對的不許，但總以平側相對為正軌。又練習的時候，不但令學生知道平側，而且在側聲中上，去，入的分別，也在對句時隨時提醒了。

我的對句有點程度了，先生就教我作八股文。八股文託始於宋人的經義，本是散文的體裁，後來漸漸兒參用排律詩與律賦的格式，演成分股的文體，通常雖稱八

股，到我學八股的時候，已經以六股爲最普通了。六股以前有領題，引用題目的上文，是「開篇」的意義。六股以後又有結論；可以見自領題到結論，確是整篇。然而領題以前有起講，（或稱小講）約十餘句，百餘字；起講以前有承題，約四五句，二十餘字；承題以前有破題，僅一句，約十餘字；這豈不是重複而又重複嗎？我從前很不明白，現在才知道了。這原是一種練習的方法；先將題目的一句演爲兩句（也有將題目的若干句縮成兩句的，但是能作全篇的人所爲），進一步，演爲四句；再進一步，演爲十餘句。最後乃演爲全篇。照本意講，有了承題，就不必再有破題；有了起講，就不必再有破題與承題；有了全篇，就不必再有破，承與起講；不知道何時的八股先生，竟頭上安頭，把這種練習的手續都放在上面，這實是八股文時代一種笑柄：我所以不避煩瑣，寫出來，告知未曾做過八股文的朋友。

我從十七歲起，就自由的讀「考據」「詞章」等書籍，不再練習八股文了。

北京大學的名稱，是從民國元年起的；民元以前，名爲京師大學堂；包有師範館仕學館等，而譯學館亦爲其一部；我在民元前六年，曾任譯學館教員講授國文及西洋史，是爲我北大服務之第一次。

民國元年，我長教育部，對於大學有特別注意的幾點：一，大學設法商等科的，必設文科；設醫農工等科的，必設理科。二，大學應設大學院（即今研究院）爲教授，留校的畢業生與高級學生研究的機關。三，暫定國立大學五所，於北京大學外，再籌辦大學各一所於南京，漢口，四川，廣州等處。（爾時想不到後來各省均有辦大學的能力。）四，因各省的高等學堂，本仿日本制，爲大學預備科，但程度不齊，於入大學時發生困難，乃廢止高等學堂，於大學中設預科，（此點後來爲胡適之先生等所非難，因各省既不設高等學堂，就沒有一個薈萃較高學者的機關，文

化不免落後；但自各省競設大學後，就不必顧慮了。）

是年，政府任嚴幼陵君爲北京大學校長；兩年後，嚴君辭職，改任馬相伯君，不久，馬君又辭，改任何錫侯君，不久又辭，乃以工科學長胡次珊君代理。民國五年冬，我在法國，接教育部電，促回國，任北大校長。我回來，初到上海，友人中勸不必就職的頗多，說北大太腐敗，進去了，若不能整頓，反於自己的聲名有礙，這當然是出於愛我的意思。但也有少數的說，既然知道他腐敗，更應進去整頓，就是失敗，也算盡了心；這也是愛人以德的說法。我到底服從後說，進北京。

我到京後，先訪醫專校長湯爾和君，問北大情形。他說：「文科預科的情形，可問沈尹默君；理工科的情形，可問夏浮筠君。」湯君又說：「文科學長如未定，可請陳仲甫君；陳君現改名獨秀，主編新青年雜誌，確可爲青年的指導者。」因取新青年十餘本示我。我對於陳君，本來有一種不忘的印象，就是我與劉申叔君同在警鐘日報服務時，劉君語我：「有一種在蕪湖發行之白話報，發起的若干人，都因

困苦及危險而散去了，陳仲甫一個人又支持了好幾個月。」現在聽湯君的話，又翻閱了新青年，決意聘他。從湯君處探知陳君寓在前門外一旅館，我即往訪，與之訂定；於是陳君來北大任文科學長，而夏君原任理科學長，沈君亦原任教授，一仍舊貫；乃相與商定整頓北大的辦法，次第執行。

我們第一要改革的，是學生的觀念。我在譯學館的時候，就知道北京學生的習慣。他們平日對於學問上並沒有什麼興會，只要年限滿後，可以得到一張畢業文憑。教員是自己不用功的，把第一次的講義，照樣印出來，按期分散給學生，在講壇上讀一遍，學生覺得沒有趣味，或瞌睡，或看看雜書，下課時，把講義帶回去，堆在書架上。等到學期，學年或畢業的考試，教員認真的，學生就拼命的連夜閱讀講義，只要把考試對付過去，就永遠不再去翻一翻了。要是教員通融一點，學生就先期要求教員告知他要出的題目，至少要求表示一個出題目的範圍；教員爲避免學生的懷恨與顧全自身的體面起見，往往把題目或範圍告知他們了，於是他們不用功

習慣，得了一種保障了。尤其北京大學的學生，是從京師大學堂「老爺」式學生嫡繼下來（初辦時所收學生，都是京官，所以學生都被稱爲老爺，而監督及教員都被稱爲中堂或大人）。他們的目的，不但在畢業，而尤注重在畢業以後的出路。所以專門研究學術的教員，他們不見得歡迎；要是點名時認真一點，考試時嚴格一點，他們就借個話頭反對他，雖罷課也所不惜。若是一位在政府有地位的人，來兼課，雖時時請假，他們還是歡迎得很；因爲畢業後可以有闊老師做靠山。這種科舉時代遺留下來的劣根性，是於求學上很有妨礙的。所以我到校後第一次演說，就說明「大學學生，當以研究學術爲天職，不當以大學爲升官發財之階梯。」然而要打破這些習慣，止有從聘請積學而熱心的教員着手。

那時候因新青年上文學革命的鼓吹，而我們認識留美的胡適之君，他回國後，即請到北大任教授。胡君真是「舊學邃密」而且「新知深沈」的一個人，所以一方面與沈尹默，兼士兄弟，錢玄同，馬幼漁，劉半農諸君以新方法整理國故，一方面

整理英文系；因胡君之介紹而請到的好教員，頗不少。

我素信學術上的派別，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所以每一種學科的教員，即使主張不同，若都是「言之成理持之有故」的，就讓他們並存，令學生有自由選擇的餘地。最明白的，是胡適之君與錢玄同君等絕對的提倡白話文學，而劉申叔黃季剛諸君仍極端維護文言的文學；那時候就讓他們並存。我信爲應用起見，白話文必要盛行，我也常常作白話文，也替白話文鼓吹；然而我也聲明：作美術文，用白話也好，用文言也好。例如我們寫字，爲應用起見，自然要寫行楷，若如江良庭君的用篆隸寫藥方，當然不可；若是爲人寫斗方或屏聯，作裝飾品，即寫篆隸章草，有何不可？

那時候各科都有幾個外國教員，都是託中國駐外使館或外國駐華使館介紹的，學問未必都好，而來校既久，看了中國教員的闌珊，也跟了闌珊起來。我們斟酌了一番，辭退幾人，都按著合同上的條件辦的，有一法國教員要控告我；有一英國教

習竟要求英國駐華公使朱爾典同我談判，我不答應。朱爾典出去後，說：蔡元培是不要再做校長的了，我也一笑置之。

我從前在教育部時，爲了各省高等學堂程度不齊，故改爲各大學直接的預科；不意北大的預科，因歷年校長的放任與預科學長的誤會，竟演成獨立的狀態。那時候預科中受了教會學校的影響，完全偏重英語及體育兩方面；其他科學比較的落後；畢業後若直升本科，發生困難。預科中竟自設了一個預科大學的名義，信箋上亦寫此等字樣。於是不能不加以改革，使預科直接受本科學長的管理，不再設預科學長。預科中主要的教課，均由本科教員兼任。

我沒有本校與他校的界限，常爲之通盤打算，求其合理化。是時北大設文理工法商五科，而北洋大學亦有工法兩科；北京又有「工業專門學校」，都是國立的。我以爲無此重複的必要，主張以北大的工科并入北洋，而北洋之法科，定期停辦。得北洋大學校長同意及教育部核準，把土木工與鑄冶工并到北洋去了。把工科省下來

的經費，用在理科上。我本來想把法科與法專并成一科，專授法律，但是沒有成功。我覺得那時候的商科，毫無設備，僅有一種普通商業學教課，於是并入法科，使已有的學生畢業後停止。

我那時候有一個理想，以爲文理兩科，是農工醫藥法商等應用科學的基礎，而這些應用科學的研究時期，仍然要歸到文理兩科來。所以文理兩科，必須設各種的研究所；而此兩科的教員與畢業生必有若干人是終身在研究所工作，兼任教員，而不願往別種機關去的。所以完全的大學，當然各科並設，有互相關聯的便利。若無此能力，則不妨有一大學專辦文理兩科，名爲本科，而其他應用各科，可辦專科的高等學校，如德法等國的成例，以表示學與術的區別。因爲北大的校舍與經費，決沒有兼辦各種應用科學的可能，所以想把法律分出去，而編爲本科大學；然沒有達到目的。

那時候我又有一個理想，以爲文理是不能分科的。例如文科的哲學，必植基於

自然科學，而理科學者最後的假定，亦往往牽涉哲學。從前心理學附入哲學，而現在用實驗法，應列入理科；教育學與美學，也漸用實驗法，有同一趨勢。地理學的人文方面，應屬文科，而地質地文等方面屬理科。歷史學自有史以來，屬文科，而推原於地質學的冰期與宇宙生成論，則屬於理科。所以把北大的三科界限撤去而列爲十四系，廢學長，設系主任。

我素來不贊成董仲舒罷黜百家獨尊孔氏的主張。清代教育宗旨有「尊孔」一款，已於民元在教育部宣布教育方針時說他不合用了，到北大後，凡是主張文學革命的人，沒有不同時主張思想自由的，因而爲外間守舊者所反對。適有趙體孟君以編印明遺老劉應秋先生遺集，賜我一函，屬約梁任公、章太炎、林琴南諸君品題；我爲分別發函後，林君復函，列舉彼對於北大懷疑諸點，我復一函，與他辨；這兩函頗可窺見那時候兩種不同的見解，所以抄在下面：

林君來函：「鶴卿先生太史足下：與公別十餘年，壬子一把晤，忽忽八年，未

通音問，至爲歎仄。辱賜書以遺民劉應秋先生遺著，屬爲題詞，書未梓行，無從拜讀；能否乞趙君作一短簡事略見示，謹撰跋尾歸之。嗚呼！明室敦氣節，故亡國時殉烈者衆；而夏峯、梨洲、亭林、楊園，二曲諸老，均脫身斧鉞，其不死，幸也。我公崇尚新學，乃亦垂念逋播之臣，足見名教之孤懸，不絕如縷；實望我公爲之保全而護惜之；至慰！至慰！雖然，尤有望於公者，大學爲全國師表，五常之所係屬。近者，外間謠諑紛集，我公必有所聞，卽弟亦不無疑信，或者有惡夫闢茸之徒，因生過激之論。不知救世之道，必度人所能行；補偏之言，必使人以可信。若盡反常軌，侈爲不經之談，則毒粥旣陳，旁有爛腸之氣，明燎宵舉，下有聚死之蟲？何者。趨甘就熟，不中其度，則未有不斃者。方今人心衰敝，已在無可救挽之時；更侈奇叛之談，用以譖衆；少年多半失學，利其便已，未有不糜沸虧至而附和之者；而中國之命如屬絲矣。晚清之末造，慨世者恆曰：「去科舉，停資格，廢八股，斬豚尾，復天足，逐滿人，撲

專制，整軍備，則中國必強。」今百凡皆遂矣，強又安在？於是更進一解，必覆孔孟，剷倫常爲快。嗚呼！因童子之羸困，不求良醫，乃追責其二親之有隱，逐之；而童子可以日就肥澤，有是理耶？外國不知孔孟，然崇仁，仗義，矢信，尚智，守禮，五常之道，未嘗悖也；而又濟之以勇。弟不解西文，積十九年之筆述，成譯著一百二十三種，都一千二百萬言，實未見中有違忤五常之語；何時賢乃有此叛親蠻倫之論？此其得諸西人乎？抑別有所受耶？我公心右漢族，當在杭州時，間關避禍，與夫人同茹辛苦，宗旨不變，勇士也。方公行時弟與陳叔通惋惜公行，未及一送；申伍異趣，各行其是。蓋今公爲民國宣力，弟仍清室舉人，交情固在，不能視若冰炭。故辱公寓書殷殷於劉先生序跋，實隱示明清之季，各有遺民，其志均不可奪也。弟年垂七十，富貴功名，前三十年視若棄灰；今篤老，尚抱守殘缺，至死不易其操。前年梁任公倡馬班革命之說，弟聞之失笑。任公非劣，何爲作此媚世之言？馬班之書，讀者幾人？殆

不革而自革；何勞任公費此神力？若云死文字有礙生學術，則科學不用古文，古文亦無礙科學。英之迭更累斥希臘臘丁之文爲死物，而至今仍存者，迭更雖躬負盛名，固不能用私心以譏古，矧吾國人尙有何人如迭更者耶？須知天下之理，不能就便而奪常，亦不能取快而滋弊。使伯夷，叔齊生於今日，則萬無濟變之方。孔子爲聖之時，時乎井田封建，則孔子必能使井田封建一無流弊，時乎潛艇飛機，則孔子必能使潛艇飛機不妄殺人；所以名爲時中之聖，時者，與時不悖也。衛靈問陳，孔子行；陳恆弑君，孔子討；用兵與不用兵，亦正決之以時耳。今必曰天下之弱，弱於孔子，然則天下之強，宜莫強於威廉。以柏靈一隅，抵抗全球，皆敗衄無措，直可爲萬世英雄之祖；且其文治，武功，科學，商務，下及工藝，無一不冠歐洲；胡爲懨懨爲荷蘭之寓公？若曰成敗不可以論英雄，則又何能以積弱歸罪孔子？彼莊周之書，最擯孔子者也；然人間世一篇，盛推孔子。所謂人間世者，不能離人而玄之謂；其託顏回，託葉公子高

之間難孔子，陳以接人處世之道，則莊周亦未嘗不近人情而忤孔子。乃世士不能博辨，爲千載以上之莊周，竟吃哮爲千載以下之桓魋，抑何其可笑也？且天下惟有真學術，真道德，始足獨樹一幟，使人景從。若盡廢古書，行用土語爲文字，則都下引車賣漿之徒，所操之語，按之皆有文法，不類閩廣人爲無文法之啁啾；據此則凡京津之稗販，均可用爲教授矣。若水滸，紅樓，皆白話之聖，並足爲教科之書；不知水滸中辭吻，多采岳珂之金陀萃篇；紅樓亦不止爲一人手筆；作者均博極羣書之人。總之非讀破萬卷，不能爲古文，亦並不能爲白話。若化古子之言爲白話演說，亦未嘗不是。按說文，「演長流也。」亦有延之廣之之義；法當以短演長，不能以古子之長，演爲白話之短。且使人讀古子者，須讀其原書耶？抑憑講師之二三語，即算爲古子？若讀原書，則又不能全廢古文矣。矧於古子之外，尙以說文講授。說文之學，非俗書也，當參以古籍，證以鐘鼎之文；試思用籀篆可化爲白話耶？果以籀篆之文，雜之白話之

中，是引漢唐之環燕與村婦談心；陳商周之俎豆，爲野老聚飲；類乎不類？弟閩人也，南蠻鵝舌，亦願習中原之語言。脫授我者不以中原之語言，仍令我爲鵝舌之閩語，可乎？蓋存國粹而授說文，可也；以說文爲客，以白話爲主，不可也。乃近來尤有所謂新道德者，斥父母爲自感情欲，於己無恩；此語曾一見之隨園文中，僕方以爲儻不於倫，斥袁枚爲狂謬；不圖竟有用爲講學者；人頭畜鳴，辯不屑辯，置之可也。彼又云「武曌爲聖王，卓文君爲名媛」，此亦拾李卓吾之餘唾。卓吾有禽獸行，故發是言；李穆堂又拾其餘唾，尊嚴嵩爲忠臣；今試問二李之名，學生能舉之否？同爲埃滅，何苦增茲口舌？可悲也。大凡爲士林表率，須圓通廣大，據中而立，方能率由無弊。若憑位分勢利，而施趨怪走奇之教育，則惟穆罕默德左執刀而右傳教，始可如其願望。今全國父老以子弟託公，願公留意，以守常爲是。况天下溺矣，藩鎮之禍，邇在眉睫，而又成爲南北美之爭；我公爲南士所推，宜痛哭流涕，助成和局，使民生有所蘇息。

乃以清風亮節之躬，而使議者紛集，甚爲我公惜之。此書上後，可以不必示復；惟靜盼好音，爲國民端其趣向，故人老悖，甚有幸焉。愚直之言，萬死萬死！林紓頓首。」

我的復函：「琴南先生左右：於本月十八日公言報中，得讀惠書（林君之函），並未直接送達，而僅在公言報發表），索劉應秋先生事略；憶第一次奉函時，曾抄奉趙君原函；恐未達覽，特再抄一通奉上。如荷題詞，甚幸。公書語長心重，深以外間謠諑紛集，爲北京大學惜，甚感。惟謠諑必非事實，公愛大學，爲之辨正，可也。今據此紛集之謠諑，而加以責備；將使耳食之徒，益信謠諑爲實錄，豈公愛大學之本意乎？原公之所責備者，不外兩點：一曰「覆孔孟，剷倫常」；二曰「盡廢古書，行用土語爲文字」；請分別論之。對於第一點，當先爲兩種考察：（甲）北京大學教員，曾有以「覆孔孟，剷倫常」教授學生者乎？（乙）北京大學教員，曾有於學校以外，發表其「覆孔孟，剷倫常」之言論

者乎？請先察「覆孔孟」之說。大學講議，涉及孔孟者，惟哲學門中之中國哲學史，已出版者，爲胡適之君之中國上古哲學史大綱；請詳閱一過，果有「覆孔孟」之說乎？特別講演之出版者，有崔懷瑾君之論語足徵記，春秋復始。哲學研究會中，有梁漱溟提出「孔子與孟子異同」問題，與胡默青君提出「孔子倫理學之研究」問題。尊孔者多矣，寧曰覆孔？若大學教員，於學校以外，自由發表意見，與學校無涉；本可置之不論。今姑進一步而考察之，則惟新青年雜誌中，偶有對於孔子學說之批評；然亦對於孔教會等託孔子學說以攻擊新學說者而發，初非直接與孔子爲敵也。公不云乎？「時乎井田封建，則孔子必能使井田封建，一無流弊；時乎潛艇飛機，則孔子必能使潛艇飛機不妄殺人；衛靈問陳，孔子行；陳恆弑君，孔子討，用兵與不用兵，亦正決之以時耳。」使在今日，有拘泥孔子之說，必復地方爲封建，必以兵車易潛艇飛機，聞俄人之死其皇，德人之逐其王，而曰必討之；豈非昧於時之義，爲孔子之罪人，而吾

輩所當排斥者耶？次察「剷倫常」之說。常有五：仁，義，禮，智，信，公既言之矣。倫亦有五；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其中君臣一倫，不適於民國，可不論。其他父子有親，兄弟相友，（或曰長幼有序，）夫婦有別，朋友有信，在中學以下修身教科書中，詳哉言之。大學之倫理學，涉此者不多，然從未有以父子相夷，兄弟相閼，夫婦無別，朋友不信教授學生者。大學尙無女學生，則所注意者，自偏於男子之節操。近年於教科以外，組織一進德會，其中基本戒約，有不嫖不娶妾兩條。不嫖之戒，決不背於古代之倫理；不娶妾一條，則且視孔孟之說爲尤嚴矣。至於五常，則倫理學中之言仁愛，言自由，言秩序，戒欺詐，而一切科學，皆爲增進知識之需，寧有剷之之理歟？若大學教員，既於學校以外，發表其「剷倫常」之主義乎？則試問有誰何教員，曾於何書，何雜誌，爲父子相夷，兄弟相閼，夫婦無別，朋友不信之主張者？曾於何書，何雜誌，爲不仁，不義，不智，不信與無禮之主張者？公所舉「斥父母

爲自感情慾，於己無恩，」謂隨園文中有之；弟則憶後漢書孔融傳，路粹枉狀奏融，有曰：「前與白衣禡衡，跌蕩放言，云：『父之於子，當有何親？論其本意，實爲情欲發耳；子之於母，亦復奚爲？譬如寄物瓶中，出則離矣。』孔融禡衡，並不以是貶其聲價，而路粹則何如者？且公能指出誰何教員，曾於何書，何雜誌，述路粹或隨園之語，而表其極端贊成之意者？且弟亦從不聞有誰何教員，崇拜李贅其人而願拾其唾餘者。所謂『武豐爲聖王，卓文君爲賢媛』，何人曾述斯語，以號於衆？公能證明之歟？」對於第二點，當先爲三種考察：

(甲) 北京大學是否已盡廢古文而專用白話？(乙) 白話是否能達古書之義？(丙) 大學少數教員所提倡之白話的文字，是否與引車賣漿者所操之語相等？請先察北京大學，「是否已盡廢古文而專用白話？」大學預科中，有國文一課，所據爲課本者，曰模範文，曰學術文，皆古文也。其每月中練習之文，皆文言也。本科中國文學史，西洋文學史，中國古代文學，中古文學，近世文學；又本科預

科皆有文字學，其編成講義而付印者，皆文言也。|北京大學月刊中，亦多文言之作。所可指爲白話體者，惟胡適之君之中國古代哲學史大綱；而其中所引古書，多屬原文，非皆白話也。次考察「白話是否達古書之義？」大學教員所編之講義，固皆文言矣。而上講壇後，決不能以背誦講義塞責，必有賴於白話之講演；豈講演之語，必皆編爲文言而後可歟？吾輩少時讀四書集注，十三經注疏，使塾師不以白話講演之，而編爲類似集注，類似注疏之文言以相授，吾輩豈能解乎？若謂白話不足以講說文，講古籀，講鐘鼎之文，則豈於講壇上當背誦徐氏說文解字繫傳，郭氏汗簡，薛氏鐘鼎款識之文，或編爲類此之文言而後可，必不容以白話講演之歟？又次考察「大學少數教員所提倡之白話的文字，是否與引車賣漿者所操之語相等？」白話與文言，形式不同而已，內容一也。天演論，法意，原富等，原文皆白話也，而嚴幼陵君譯爲文言。小仲馬，迭更司，哈德等所著小說，皆白話也，而公譯爲文言，公能謂公及嚴君之譯本，高出於原

本乎？若內容淺薄，則學校招考時之試卷，普通日刊之論說，儘有不值一讀者，能勝於白話乎？且不特引車賣漿之徒而已，清代目不識丁之宗室，其能說漂亮之京話，與紅樓夢中寶玉黛玉相埒，其言果有價值歟？熟讀水滸紅樓夢之小說家，能於讀水滸傳，紅樓復夢以外，爲科學哲學之講演歟？公謂「水滸紅樓作者，均博極羣書之人，總之非讀破萬卷，不能爲古文，亦並不能爲白話」，誠然，誠然。北京大學教員中，善作白話文者，爲胡適之，錢玄同，周啓孟諸君，公何以證知爲非博極羣書，非能作古文，而僅以白話文藏拙者？胡君家世漢學，其舊作古文，雖不多見，然卽其所作中國哲學史大綱言之，其了解古書之眼光，不讓於清代乾嘉學者。錢君所作之文字學講義，學術文通論，皆大雅之文言，周君所譯之域外小說，則文筆之古奧，非淺學者所能解。然則公何寬於水滸紅樓之作者，而苛於同時之胡錢周諸君耶？至於弟在大學，則有兩種主張，如左：（一）對於學說，仿世界各大學通例，循「思想自由」原則，取兼容并包

主義，與公所提出之圓通廣大四字，頗不相背也。無論有何種學派，苟其言之成理，持之有故，尚不達自然淘汰之運命者，雖彼此相反，而悉聽其自由發展。此義已於月刊之發刊詞言之，抄奉一覽(略)。(二)對於教員，以學詣爲主，以無背於第一種之主張爲界限。其在校外之言動，悉聽自由；本校從不過問，亦不能代負責任。例如復辟主義，民國所排斥也，本校教員中，有拖長辯而持復辟論者，以其所授爲英國文學，與政治無涉，則聽之。籌安會之發起人，清議所指爲罪人者也，本校教員中有其人，以其所授爲古代文學，與政治無涉，則聽之。嫖賭娶妾等事，本校進德會所戒也，教員中間有喜作側豔之詩詞，以納妾，狎妓爲韻事，以賭爲消遣者，苟其功課不荒，並不誘學生而與之墮落，則姑聽之。夫人才至爲難得，若求全責備，則學校殆難成立。且公私之間，自有天然界限。譬如公曾譯有茶花女，迦茵小傳，紅礁畫槳錄等小說，而亦曾在各學校講授古文及倫理學，使有人訛公爲以此等小說體裁講文學，以狎妓，姦

通，爭有夫之婦講倫理者，寧值一笑歟？然則革新一派，即偶有過激之論，苟於校課無涉，亦何必強以其責任歸之於學校耶？此復，並候著祺。八年三月十八日蔡元培敬啓。

這兩函雖僅爲文化一方面之攻擊與辯護，然北大已成爲衆矢之的，是無可疑了。越四十餘日，而有五四運動。我對於學生運動，素有一種成見，以爲學生在學校裏面，應以求學爲最大目的，不應有何等政治的組織。其有年在二十歲以上，對於政治有特殊興趣者，可以個人資格，參加政治團體，不必牽涉學校。庶以民國七年夏間，北京各校學生，曾爲外交問題，結隊遊行，向總統府請願；當北大學生出發時，我會力阻他們，他們一定要參與；我因此引咎辭職，經慰留而罷。到八年五月四日，學生又有不簽字於巴黎和約與罷免親日派曹陸張的主張，仍以結隊遊行爲表示，我也就不去阻止他們了。他們因憤激的緣故，遂有焚曹汝霖住宅及攢段章宗祥的事，學生被警廳逮捕者數十人，各校皆有，而北大學生居多數；我與各專門學校

的校長向警廳力保，始釋放。但被拘的雖已保釋，而學生尙抱再接再厲的決心，政府亦且持不倣不休的態度，都中喧傳政府將明令免我職而以馬其昶君任北大校長，我恐若因此增加學生對於政府的糾紛，我個人且將有運動學生保持地位的嫌疑，不可以不速去。乃一面呈政府，引咎辭職，一面秘密出京，時爲五月九日。

那時候學生仍每日分隊出去演講，政府逐隊逮捕，因人數太多，就把學生都監禁在北大第三院。北京學生受了這樣大的壓迫，於是引起全國學生的罷課，而且引起各大都會工商界的同情與公憤，將以罷工罷市爲同樣之要求。政府知勢不可侮，乃釋放被逮諸生，決定不簽和約，罷免曹陸章，於是五四運動之目的完全達到了。五四運動之目的既達，北京各校的秩序均恢復，獨北大因校長辭職問題又起了多少糾紛。政府曾一度任命胡次珊君繼任，而爲學生所反對，不能到校；各方面都許多不相干的纏繞，度一種勞而無功的生活，所以啓事上有「殺君馬者道旁兒，民要我復職。我離校時本預定決不回去；不但爲校務的困難，實因校務以外，常常有

亦勞止，汔可小休；我欲小休矣」等語。但是隔了幾個月校中的糾紛，仍在非我回校不能解決的狀態中，我不得已，乃允回校。回校以前，先發表一文，告北京大學學生及全國學生聯合會，告以學生救國，重在專研學術，不可常為救國運動而犧牲（全文見蔡子民先生言行錄下冊三三七至三四一葉）。到校後，在全體學生歡迎會演說，說明德國大學學長校長均每年一換，由教授會公舉，校長且由神學醫學法學哲學四科之教授輪值，從未生過糾紛，完全是教授治校的成績。北大此後亦當組成健全的教授會，使學校決不因校長一人的去留而起恐慌（全文見言行錄三四一至三四四葉）。

那時候蔣夢麐君已允來北大共事，請他通盤計劃，設立教務總務兩處；及聘任財務等委員會，均以教授為委員。請蔣君任總務長，而顧孟餘君任教務長。

北大關於文學哲學等學系，本來有若干基本教員，自從胡適之君到校後，聲應氣求，又引進了多數的同志，所以興會較高一點。預定的自然科學，社會科學，文

學，國學四種研究所，止有國學研究所先辦起來了。在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方面，比較的困難一點。自民國九年起，自然科學諸系，請到了丁巽甫，顏任光，李潤章諸君主持物理系，李仲揆君主持地質系，在化學系本已有王撫五，陳聘丞，丁庶爲諸君，而這時候又增聘程寰西、石蘅青諸君。在生物學系本已有鍾憲鬯君在東南西南各省搜羅動植物標本，有李石曾君講授學理，而這時候又增聘譚仲達君。於是整理各系的實驗室與圖書室，使學生在教員指導之下，切實用功；改造第二院禮堂與庭園，使合於講演之用。在社會科學方面，請到王雪艇，周鯁生，皮皓白諸君；一面誠意指導提起學生好學的精神，一面廣購圖書雜誌，給學生以自由考察的工具。丁巽甫君以物理學教授兼預科主任，提高預科程度。於是北大始達到各系平均發展的境界。

我是素來主張男女平等的，九年，有女學生要求進校，以考期已過，姑錄爲旁聽生。及暑假招考，就正式招收女生。有人問我：「兼收女生是新法，爲什麼不先

請教育部核准？」我說：「教育部的大學令，並沒有專收男生的規定，從前女生不來要求，所以沒有女生；現在女生來要求，而程度又夠得上，大學就沒有拒絕的理由。」這是男女同校的開始，後來各大學都兼收女生了。

我是佩服章實齋先生的，那時候國史館附設在北大，我定了一個計劃，分徵集纂輯兩股；纂輯股又分通史，民國史兩類；均從長編入手。並編歷史辭典。聘屠敬山，張蔚西，薛闡仙，董亦韓，徐貽孫諸君分任徵集編纂等務。後來政府忽又有國史館獨立一案，別行組織。於是張君所編的民國史，薛董徐諸君所編的辭典，均因篇帙無多，視同廢紙；止有屠君在館中仍編他的蒙兀兒史，躬自保存，沒有散失。

我本來很注意於美育的，北大有美學及美術史教課，除中國美術史由葉浩吾君講授外，沒有人肯講美學，十年，我講了十餘次，因足疾進醫院停止。至於美育的設備，曾設書法研究會，請沈尹默，馬叔平諸君主持。設畫書研究會，請賀履之，湯定之諸君教授國畫；比國楷次君教授油畫。設音樂研究會，請蕭友梅君主持。均

聽學生自由選習。

我在愛國學社時，曾斷髮而習兵操，對於北大學生之願受軍事訓練的，常特別助成；曾集這些學生，編成學生軍，聘白雄遠君任教練之責，亦請蔣百里，黃膺伯諸君到場演講。白君勤懇而有恆，歷十年如一日，實爲難得的軍人。

我在九年的冬季，曾往歐美考察高等教育狀況，歷一年回來。這期間的校長任務，是由總務長蔣君代理的。回國以後，看北京政府的情形，日壞一日，我處在與政府常有接觸的地位，日想脫離。十一年冬，財政總長羅鈞任君忽以金佛郎問題被逮，釋放後，又因教育總長彭允彝君提議，重復收禁。我對於彭君此舉，在公議上，認爲是蹂躪人權獻媚軍閥的勾當；在私情上，羅君是我在北大的同事，而且於考察教育時爲最密切的同伴，他的操守，爲我所深信，我不免大抱不平。與湯爾和，邵飄萍，蔣夢麐諸君會商，均認有表示的必要。我於是一面遞辭呈，一面離京。隔了幾個月，賄選總統的布置，漸漸的實現；而要求我回校的代表，還是不絕，

我遂於十二年七月間重往歐洲，表示決心，至十五年，始回國。那時候，京津間適有戰爭，不能回校一看。十六年，國民政府成立，我在大學院，試行大學區制，以

北大畫入北平大學區範圍，於是我的北京大學校長的名義，始得取消。

綜計我居北京大學校長的名義，十年有半；而實際在校辦事，不過五年有半，一經回憶，不勝慚悚。

## 自傳

柳亞子

一八八七年陽曆五月廿六日（即舊曆丁未年閏四月六日），生於江蘇吳江縣太湖流域北舍區大勝村，原名慰高，號安如；改名人權，號亞盧；再改名棄疾，號亞子；現在便把亞子當作統一的名號了。我的家庭，可算是一個文學的家庭。從高祖起，好幾代有詩文集行世。我誕生的時候，祖父已經去世了，但曾祖父却健在，他和曾祖母都是最溺愛我的，他倆是一對好心腸的老人。祖母寡居善病，常年在臥榻中，對我的感情也很好。父親是一個秀才，研究過說文和文選，對於文藝有相當的認識。叔父是研究算學的，書法和酒量都很出名。母親也略通文字，極愛我，却管教得很嚴厲，唐詩三百首和中庸大學等，都是她自己教我的。

一八九八年，在中國思想史上是大變動的一年，就是有名的戊戌政變時代。我此時是十二歲，已能做五七言的舊體詩。和寫洋洋萬餘言的史論文字了。曾祖父母

和祖母相繼去世，家庭狀況變化得很利害；一方面又因為農村經濟破產，地方治安不能維持，鄉間很多搶刦的事情。於是父親便搬到同縣的黎里鎮上居住，以後就變成黎里人。戊戌政變對我頗有影響。因為父親是贊成變法的，所以我寫的文章，也就惋惜譚林，希望康梁，而痛罵那拉后了。一九〇〇年義和團事起，全鎮的知識份子都表同情於扶清滅洋，但我和父親却從所謂維新黨的立場上，絕對反對他們（現在講起來，這種立場當然也是很幼稚的）。一九〇二年，我考取了秀才，思想却漸漸變化，從維新走上了革命之路。一九〇三年到上海愛國學社讀書，認識了章太炎，鄒威丹，威丹的革命軍，還是我和蔡治民陶亞魂幾個人，拿錢出來幫他出版的。爲了愛國學社和中國教育會的內訌和分裂，我是站在中國教育會方面的，便也輟學返鄉。不多時，蘇報被封，章鄒入獄，愛國學社也瓦解，這是我精神上很苦悶的一個年頭。一九〇四年，到同縣的同里鎮自治學生社去讀書，一住兩年。一九〇六年，到上海理化速成科學化學未畢業，認識了陳陶遺高天梅朱少屏，被他們拉到健

行公學去教書，便加入了中國同盟會。同時又編輯復報，在日本出版，寄還上海發行。到舊曆中秋，外邊風聲很緊，說兩江總督端方要禁報拿人，封閉學校，一方面又因為鬧戀愛失敗，於是我就逃回黎里，和我現在的妻子鄭佩宜結婚去了。這樣，便結束了我二十歲以前的生活。

在家裏讀了幾年舊書，終於靜極思動，一九〇九年，和陳去病高天梅兩人發起了南社，以文學來鼓吹民族革命。同盟會是提倡三民主義的，但實際上，不消說大家對於民生主義都是莫明其妙，連民權主義也不過裝裝幌子而已。一般半新不舊的書生們，挾着趙宋朱明的夙恨，和滿清好像不共戴天，所以最賣力的還是狹義的民族主義。南社就是把這一個狹義的民族主義來做出發點的。不過我個人，在當時，一方面崇拜人權論，自稱爲亞洲的盧梭，一方面又受劉光漢天義報的影響，頗傾向于安那其主義的剷除貧富論，已不是最狹隘的民族主義能夠範圍我的思想了。一九一年，武昌革命軍起，我在上海，做了革命的旁觀者，一九一二年陽曆元旦，南

京臨時大總統府成立，雷鐵壓拉我去當祕書，終於過不慣這種紊亂的生活，不到三天，就託病逃還上海。這時候，我父親不贊成我在上海住，對於經濟方面，接濟很少，我不得不自己去找飯吃。靠了朋友的介紹，做過了天鐸，民聲和太平洋三個報館的主筆，在天鐸報署名青兕，反對南北議和，排擊北洋軍閥，風頭最健。後來南京政府取銷，孫中山先生退位，我覺得撇不住這一口鳥氣，索性「沈飲韜精」，和蘇曼殊葉楚僉鬼混在審子裏過日子。這一年的夏天，還到黎里，陽曆八月四日，父親就去世了。家務的麻煩，幸虧由叔父照顧着。一九一三年，我忽然醉心於新劇運動，和馮春航陸子美交際，出版了春航集和子美集。但不到幾年，子美夭折，春航脫離劇界，我對於戲劇的關係，也就中斷了。一九一八年因叔父去世，要我照顧他的家務。他家不住黎里，另外住在吳縣的周莊鎮，我常常來往兩地。我還有一位姑母，是和我從小就最講得來的，她住在同縣的平望鎮，我也常去望她。這時候，我還在攬南社，但攬得也有點厭了。後來社中起了內訌，我便辭去主任之職，洗手不幹。

此時我又在發狂的收買舊書，凡是吳江人的著作，從古時到近代，不論精粗好歹，一律收藏。這樣，便花去了一萬多塊錢，還加上其他的揮霍，漸漸覺得有「床頭金盡」的感慨起來。一九二三年，思想又起變化，和邵力子陳望道等發起新南社，我做社長，提倡新文學和社會革命，出版過一冊社刊。一九二四年，中國國民黨改組，我以同盟會會員資格，重新加入，成立了吳江縣黨部。一九二五年，成立江蘇省黨部，被選爲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兼宣傳部部長。一九二六年，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開幕，被選爲中央監察委員，仍負責管理江蘇黨務的使命。這一年的五月，我去了廣州，出席二中全會，覺得印象不好，很不高興。同時接着了家裏的電報，說母親在生病，於是就還到黎里，決定了消極的計劃。雙十節前後，孫傳芳要抓我，又逃到上海來，改姓名爲唐隱芝，埋頭做研究蘇曼殊的工作。這樣，又結束了我四十歲以前的生活。

一九二七年，國民革命軍到達東南，我却爲了特殊的關係，謝絕了武漢南京兩

方面江蘇省政府委員的任命，在五月十五日那一天，亡命而去日本。仍用唐隱芝的假名，和西京名畫家橋本關雪一行人，往來酬唱，乘桴集一卷，就是當時的產物。後來又轉往東京，住在市外北多摩郡武藏野村井之頭公園旁邊的三間小樓內，自己掛了一塊小木牌，叫是「樂天廬」。同住在那兒的，佩宜以外，有女兒無非無垢儻。我的兒子無忌，那一年畢業清華，放洋赴美。也在這「樂天廬」內留住了兩個月。異國的家庭，總算有所安慰。後來甯漢合作，國內空氣對我漸漸了解，一九二八年的清明節，我就還到中國來，仍在上海居住。從此一住五年，以後將成為上海的市民了。

關於我的著作，有舊詩幾千首；文言文幾百篇，語體文幾十篇；但除乘桴一集以外，都沒有時間來整理印行。我編輯的書籍和刊物，有復報一至十一期，南社詩文詞集一至二十冊，周寶丹烈士集，阮夢桃烈士集，鄒亞雲流霞書屋遺集，陳蛻裳詩文詞集。甯太一遺書，龐棄子遺集，陳勤生烈士遺集，孫竹丹烈士遺事，春航集，

予美集、迷樓集、樂園吟、迷樓續集，吳根越角集，新南社社刊，新黎里半月刊，三五半月刊，晏殊全集，晏殊餘集，晏殊遺跡，張秋石女士遺文，女弟俠儂遺文，女弟英儂遺詩等，共計二十餘種。沒有出版的，內中也有五六種吧。

平凡而落伍的我，在世上虛生了四十六年（照中國舊習慣計算），本來那裏有做自傳的資格？承神州國光社編譯所的不棄，廁我於中國現代名人之列，要我寫一篇自傳出來。我起初寫了篇文言的，恰值無忌從歐美還來，給他一看，他說這是行述，不是自傳。於是又另起爐灶，寫成一篇語體的東西，究竟像自傳與否，我也不得而知了。

# 蘇曼殊略傳

柳亞子

廣東中山縣恭常都瀝溪鄉人，一八八四年舊曆八月十日生於日本橫濱，一九一八年陽曆五月二日（舊曆三月二十二日）歿於上海金神父路廣慈醫院，年三十五歲（照中國舊習慣算法）。原名蘇哉，字子穀，後來改名玄瑛。父親蘇傑生，是橫濱萬隆茶行的買辦，有一妻三妾，第一個妾是日本人，名叫河合仙。傑生在橫濱時，雇了一個下女，姓名沒有人知道了，家裏的人都稱她做『賀哈喙』。有人說，『賀哈喙』就是『若子様』『才若——オワカ』的略稱，她的名字應該是若子兩字。她到傑生家裏時，只有十九歲，胸前有一個紅痣，傑生說照中國的相法書上講，她是『當生貴子』的。後來，果然和她生了曼殊，但產後不到三個月，她就跑回她的老家去了，以後是不知下落。於是傑生把曼殊交給河合仙，要她撫養起來，所以曼殊便認河合仙是他生身之母。照我的理想推測起來，河合仙後來一定沒有把箇中真相告訴曼

殊，所以曼殊也就無從知道『賀哈稼』這一件事情了。

以前我們寫蘇玄瑛新傳和蘇曼殊年譜時，上了潮音跋和斷鴻零雁記的當，以曼殊爲日本人宗郎的血胤，這是完全弄錯的。但我想，曼殊也不是有意造謠，他知道和合仙嫁給傑生以前，是嫁過一個日本人的，而且生育過。（這就是函跋中的「吾姊榎本榮子」）所以他對於自己的血統問題，是十分懷疑的。由懷疑而假設，便產生了潮音跋和斷鴻零雁記。結果，潮音跋沒有登載到潮音集上面去，他自己也不能承認這假設是確當。至於斷鴻零雁記，那是小說，自然便無所顧忌地發表了。這就是他所謂『生世有難言之恫』的原因。現在，由我和曼殊從弟蘇維驥的通信，他問過了目擊當時情形的傑生第二妾大陳氏，知道曼殊並不是和合仙的親生兒子，更自然談不到油瓶問題了。這一件血統的公案，到此可以完全解決。

曼殊是在六歲那一年（一八八九）跟傑生正室黃氏還到瀝溪的，七歲入鄉塾讀書。到九歲時傑生因營業失敗，和第二妾大陳氏從橫濱還歸瀝溪，住了三年又同到

上海。但傑生並不把曼殊帶去，直到一八九六年，曼殊始跟姑母到上海，和傑生及大陳氏同住，開始學習英文。一八九七年，傑生因父病還瀘溪，後來父親死了，大陳氏也離開上海，曼殊只好寄住在姑母家中。一八九八年，始跟表兄林紫垣（曼殊祖母的姪孫）到橫濱，入華僑所辦的大同學校。一九〇二年畢業轉入東京早稻田大學高等預科。一九〇三年改入成城學校，參加拒俄義勇軍及軍國民教育會，此時曼殊的革命思想已漸漸成熟了。但林紫垣反對他參加革命，斷絕供給他的學費，逼他還廣東去。誰知曼殊一到上海，便留住下來，假造了一封遺書，寫給紫垣，說是投海自殺，紫垣自然無奈他何。曼殊去過蘇州，做了吳中公學社的教授；又還到上海來，在國民日報社當翻譯，後來報社關門，便把陳獨秀、章行嚴、何梅士騙到了戲館，自己却還去拿了行嚴三十塊錢，偷偷的走了。一溜煙到香港，住在中國日報社，依舊是不開心，便動了出家的念頭，到惠州一個破寺內，投師落髮，從此做了和尚。但是又吃不慣苦，一天趁師傅出外募化，把已故師兄的度牒，偷了便走。這

師兄是南雄州始興縣姓趙的，在新會縣慧龍寺披剃，法名博經，道號超凡。曼殊得了這張度牒，便居然以惠龍寺信人博經自命了。一九〇四年舊曆正月，還到香港被同鄉人簡世鋗看見，還去報告傑生，此時傑生已病重，託簡世鋗再上香港，叫曼殊還去送終。曼殊和傑生的感情本來淡薄，又因為傑生聽了大陳氏的話，和河合仙絕緣，對傑生更不滿意，便對簡世鋗說：『我是一個錢都沒有的窮光棍，要我還去做什麼呢？』簡世鋗只好廢然而返，隔不到幾天，傑生便去了。於是曼殊便與蘇家完全斷絕關係，來過他的流浪生涯，這一年曼殊二十一歲。（但據程演生說，曼殊來游歷過無錫的旅費，是由傑生正室黃氏的弟弟供給的，此中確否待證。）

曼殊從香港到上海，決定了南游的計劃，周歷滬羅錫蘭等處，開始學習梵文。不久歸國，從事於教讀生活，到長沙兩次，任實業學堂明德學堂教員。南京任陸軍小學教員。蕪湖任皖江中學教員。一九〇七年到日本，和章太炎劉申叔同辦民報及天義報，民報是中國同盟會提倡民族革命的機關報，天義報却是鼓吹無政府主義。

的。一九〇八年再到南京，幫楊仁山辦祇垣精舍，一九〇九年作第二度的南游，先到星加坡，後到爪哇的嚙噠，在中華會館住下教書。這時候曼殊天天嚷着要去印度，結果却沒有去成功。一九一一年暑假還日本，秋後再往嚙噠，那一年舊曆八月十九日，武昌革命軍便起事了，曼殊是很興奮的。因為沒有錢買船票，所以依舊在嚙噠度歲。一九一二年舊曆二月，還到上海，看看中國的局面還是毫無辦法，除了在太平洋報上發表斷鴻零雁記以外只好躲在窯子內天天吃花酒。

一九一二年冬天，曼殊開始去安慶高等學校教書，到一九一三年暑假前，又不去了。蘇州杭州流浪了幾個月，上海南京路第一行臺住了一時，結果，還是還到日本老家去。曼殊對河合仙親子的感情是很濃厚的，所以常常到日本，總是找河合仙去。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一五年，便整整的住了兩年。這時候國民黨失敗，一般要人大都在日本，曼殊和孫中山先生及蕭紹秋楊滄白居覺生邵元冲鄧孟碩田梓琴戴季陶等都有來往，在他們的機關報民國雜誌上發表小說和隨筆。章行嚴辦甲寅，陳獨秀

辦新青年，也都有曼殊的稿子發表。一九一六年還中國，一九一七年舊曆閏二月，再去日本一次，匆匆還來，此時曼殊腸胃病已很重，時時發作，以後便不能再日本了。這一年的秋天，和蔣中正陳果夫同住上海白爾路新民里十一號，冬季進海甯醫院，療治不甚得法。一九一八年春天，移居廣慈醫院，終於一病不起。這一代的天才，就此脫離五濁世界而長逝。

曼殊的思想，是沒有統系，不很健全的，在文學和藝術上，却都有相當的天才，不可磨滅。現在一部份的青年很熱狂地崇拜他，而一般批評家不滿意於他的却也很多。不過，在中國文學史上，我想總不好把曼殊的名字抹去吧，要是有一部完善的著作的話。

曼殊的作品，據他自己說，有梵文典八卷，梵書磨多體文，沙昆多邏，法顯佛國記，惠生使西域記，地名今釋及旅程圖，泰西羣芳名義集，泰西羣芳譜，埃及古教考，奧英辭典，無題詩三百首，人鬼記，英譯燕子箋；現在都不知下落了。除梵文

典八卷以外，究竟成書與否，也不得而知。女子髮髻百圖在伍仲文那裏的失去了，據說是定本，在孫百純那裏的，一部分是鉛筆所畫，下注日文，簡直看不清楚，也無從翻印。劉成異家裏有他的漢英英漢兩種辭典，現在移交給我，也是殘缺不全。柳無忌收入蘇曼殊全集中的，是詩集一卷，譯詩集一卷，文集一卷，書札集一卷，雜著集二卷，（包括嶺海幽光錄燕子「隨筆」。）譯小說集一卷，（包括悲慘世界，婆羅海濱遜蹟記。）小說集六卷，（包括斷鴻零雁記，天涯紅淚記，絳紗記，焚劍記，碎簪記，非夢記。）共十四種。這十四種中間曾經單行的，除詩集外，只有悲慘世界，斷鴻零雁記，和絳紗焚劍的合刻本。（即章行嚴名家小說之一）斷鴻零雁記有梁社乾的英譯本。黃××的刻本，而嚴夢所做曼殊的春夢，也是以此記作爲藍本的。此外，還有文學因緣，潮音集，拜輪詩選，漢英三昧集四種，都有單行本行世。

曼殊的作品經他人搜輯成書的，除柳無忌的蘇曼殊全集，蘇曼殊詩集，曼殊逸著兩種（包括嶺海幽光錄，婆羅海濱遜蹟記）以外，有何女士輯曼殊函譜，蔡哲夫

輯曼殊上人妙墨冊子，柳亞子輯曼殊遺跡，王德鐘輯曼殊上人燕子厂遺詩，馮秋雪輯燕子厂詩，沈尹默輯曼殊上人詩稿，周瘦鵠輯燕子厂殘稿及曼殊遺集，段卷旋輯燕子山僧集，盧冀野輯曼殊說集，光華書局輯曼殊詩集，曼殊小說集，金織雲女士輯曼殊代表作，時希望輯曼殊小叢書，共有十餘種之多。我還想編一本曼殊餘集，補全集的不全，可是至今還沒有定稿，關於討論曼殊各種問題的，有柳無忌的蘇曼殊年譜及其他，很多全集以外的資料。

曼殊在瀝溪的家庭是一個大家庭。當曼殊六歲還瀝溪時，還有七十二歲的祖父瑞文，六十五歲的祖母林氏，現在自然都不在了。嫡母黃氏，是把曼殊帶還瀝溪的，她和河合仙的長子煦亭很接近。傑生死後，她便住在神戶煦亭的家中，直到一九二三年陽曆九月十一日，才歿於日本，年七十六歲。河合仙是傑生的第一個妾。她在橫濱生產了煦亭後，曾經和小孩子一同到過瀝溪，可是住不上三年，就把煦亭拋棄在傑生家中，而自己還日本去了。這和斷鴻零雁記中三郎母子的情形相近似，

也有人說煦亭並非傑生親生，是油瓶之類，但煦亭自己是誓不承認的，河合仙從瀧溪還日本後，才受傑生之託，把曼殊撫養起來，但最後還是和傑生鬧翻，所以傑生還國的時候，便把她丟下了，她和煦亭的關係似乎也是很淡漠的，這簡直有點莫明其妙。（有人說煦亭是河合仙的妹妹所生，而不是她自己親生的兒子，這當然不能證明它確與不確。）她獨居橫濱，一九二三年陽曆九月一日大地震，就做了犧牲品，年七十五歲。傑生還有第二第三兩個妾，都姓陳，所以我把她們叫做大陳氏和小陳氏。小陳氏很可憐，一八九一年十九歲嫁給傑生，一八九七年二十五歲就死去了。這是傑生家族中和曼殊最沒有關係的一個人。大陳氏據說很能幹，河合仙幾乎是被她撵走的，所以直到現在，煦亭講到她還是很憤恨不平。煦亭油瓶的傳說，是從她那裏講出來的，（河合仙妹妹所生的傳說，也是同一來源。）煦亭却說她有意毀謗，想把煦亭逐出蘇氏血統以外，來報復河合仙時代的舊怨，誰是誰非，我們當然不得而知了。（煦亭連傑生私通「賀哈喙」而生曼殊的話也反對的，他堅執曼殊和他同

是河合仙所出，而指大陳氏爲造謠。這一點我是相信大陳氏的，因爲她無造謠的必要，難道她說曼殊不是河合仙所生，也是報復河合仙的舊怨嗎？大概煦亭爲人，封建意識很深，他對於家族方面不名譽的事情，是一律否認的。還有，曼殊出世時，他年紀還小，河合仙後來也一定不會告訴他，他當然弄不清楚了。）曼殊幼年住在上海時，據說大陳氏對他很不好，頗有虐待的嫌疑。不過她却壽長得很，一九二九年我和曼殊從弟蘇維麟通信時，她還健在，做了曼殊血統有力的證明人，這時候她已經是六十二歲的老人了，現在不知道還存在與否。傑生共有三個兒子：第一個蘇焯，字子煊，別號煦亭，河合仙所出，一八七五年生，現在神戶經營商業。第二個蘇焜，是黃氏所出，一八七八年生，到一八八三年就死去了。第三個蘇戩，便是曼殊。傑生還有六個女兒：第一個蘇燕是黃氏出的，一八七二年生，據說幼時對曼殊不大好，後適南屏鄉容某。第二個蘇祝齡，一八八六年生，適北三鄉楊耀垣。第三個蘇祝年，一八八八年生，適果福祿村楊善初。第四個蘇惠芬，一八九〇年生，適

梅溪鄉陳介卿。第五個蘇名齊，一八九五年生，不久死去。第六個蘇惠珊，一九〇二年生，適芳灣鄉李晉庠。自第二個到第六個，都是大陳氏出。煦亭生子紹賢，也在神戶做生意，傑生血統的男性後繼者，現在要算是他了。紹賢的妹妹紹琼，神戶同文學校學生，喜歡文學，尤嗜讀曼殊的作品，傳染了感傷主義的色彩，一九二八年陽曆三月十日，突然厭世自殺，大家認為很可惜的。曼殊有從兄維春維翰，從弟維驥，都是傑生老弟德生的兒子。維春號靜波，一八七七年生，一九一二年曾從青島到上海，訪曼殊於太平洋報社。維翰號墨齋，一八八三年生，一八九八年和曼殊同在橫濱大同學校讀書，一九〇三年同至東京，一九一二年又從瀝溪到香港，送五百塊錢給曼殊，并同拍了一張照片，他是傑生家裏對曼殊最好的一個人，可惜他和維春都早死了。現在留下祇有維驥，號懷彥，一八九五年生，他並沒有看見過曼殊，不過他和大陳氏很接近，關於曼殊的血統問題和幼年事跡，都是他問了大陳氏而寫出來寄給我的。在瀝溪的蘇氏，現在怕維驥是唯一的讀書人了。

## 四十自述一章 「逼上梁山」

胡適

—

提起我們當時討論「文學革命」的起因，我不能不想到那時清華學生監督處的一個怪人。這個人叫做鍾文釐，他是一個基督教徒，受了傳教士和青年會的很大的影響。他在華盛頓的清華學生監督處做一個書記，他的職務是每月寄發各地學生應得的月費。他想利用他發支票的機會來做一點社會改革的宣傳。他印了一些宣傳品，和每月的支票夾在一個信封裏寄給我們。他的小傳單有種種花樣，大致是這樣的口氣：

「不滿二十五歲不要妻。」

「廢除漢字，取用字母。」

「多種樹，種樹有益。」

支票是我們每月渴望的；可是鍾文鰲先生的小傳單未必都受我們的歡迎。我們拆開信，把支票抽出來，就把這個好人的傳單拋在字紙簍裏去。

可是鍾先生的熱心真可厭！他不管你看不看，每月總照樣夾帶一兩張小傳單給你。我們平時厭惡這種青年會宣傳方法的，總覺得他這樣濫用職權是不應該的。有一天，我又接到了他的一張傳單，說中國應該改用字母拼音；說欲求教育普及，非有字母不可。我一時動了氣，就寫了一封短信去罵他，信上的大意是說：「你們這種不通漢文的人，不配談改良中國文字的問題。你要談這個問題，必須先費幾年工夫，把漢文弄通了，那時你纔有資格談漢字是不是應該廢除。」

這封信寄出去之後，我就有點懊悔了。等了幾天，鍾文鰲先生沒有回信來，我更覺得我不應該這樣「盛氣凌人」。我想，這個問題不是一罵就可完事的。我既然說鍾先生不夠資格討論此事，我們夠資格的人就應該用點心思才力去研究這個問題。不然，我們就應該受鍾先生的訓斥了。

那一年恰好東美的中國學生會新成立了一個「文學科學研究部」(Institute of Arts and Sciences)，我是文學股的委員，負有準備年會時分股討論的責任。我就同趙元任先生商量，把「中國文字的問題」作為本年文學股的論題，由他和我兩個人分做兩篇論文，討論這個問題的兩個方面：趙君專論「吾國文字能否採用字母制及其進行方法」；我的題目是「如何可使吾國文言易於教授」。趙君後來覺得一篇不夠，連做了幾篇長文，說吾國文字可以採用音標拼音，並且詳述贊成與反對的理由。他後來是「國語羅馬字」的主要製作人；這幾篇主張中國拼音文字的論文是國語羅馬字的歷史的一種重要史料。

我的論文是一種過渡時代的補救辦法。我的日記裏記此文大旨如下：

(1) 漢文問題之中心在於「漢文究可為傳授教育之利器否」一問題。

(1) 漢文所以不易普及者，其故不在漢文，而在教之之術之不完。同一文字也，甲以講書之故而通文，能讀書作文；乙以徒事誦讀不求講解之故而終

身不能讀書作文，可知受病之源在於教法。

(三)舊法之弊，蓋有四端：

(1)漢文乃是半死之文字，不當以教活文字之法教之。(活文字者，日用語言之文字，如英法文是也，如吾國之白話是也。死文字者，如希臘拉丁，非日用之語言，已陳死矣。半死文字者，以其中尙有日用之分子在也。如犬字是已死之字，狗字是活字；乘馬是死語，騎馬是活語。故曰半死之文字也。)

舊法不明此義，以爲徒事朗誦，可得字義，此其受病之源。教死文字之法，與教外國文字略相似，須用翻譯之法，譯死語爲活語，前謂「講書」是也。

(2)漢文乃是視官的文字，非聽官的文字。凡一字有二要，一爲其聲，一爲其義；無論何種文字，皆不能同時並達此二者。字母的文字但能傳聲，不

能達意，象形會意之文字，但可達意而不能傳聲。今之漢文已失象形會意指事之特長；而教者又不復知說文學。其結果遂令吾國文字既不能傳聲，又不能達意。向之有一短者，今乃並失其所長。學者不獨須強記字音，又須強記字義，是事倍而功半也。欲救此弊，當鼓勵字源學，當以古體與今體同列教科書中；小學教科當先令童蒙習象形指事之字，次及淺易之會意字，次及淺易之形聲字。中學以上皆當習字源學。

(3) 吾國文本有文法。文法乃教文字語言之捷徑，今當鼓勵文法學，列爲必須之學科。

(4) 吾國向不用文字符號，致文字不易普及；而文法之不講，亦未始不由於此。今當力求採用一種規定之符號，以求文法之明顯易解，及意義之確定不易。(以上引一九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記)

我是不反對字母拼音的中國文字的；但我的歷史訓練（也許是一種保守性）使

我感覺字母的文字不是容易實行的，而我那時還沒有想到白話可以完全替代文言，所以我那時想要改良文言的教授方法，使漢文容易教授。我那段日記的前段還說：當此字母制未成之先，今之文言終不可廢置，以其爲僅有之各省交通之媒介也，以其爲僅有之教育授受之具也。

我提出的四條古文教授法，都是從我早年的經驗裏得來的。第一條注重講解古書，是我幼年時最得力的方法。（看四十自述，頁四四——四六）第二條主張字源學是在美國時的一點經驗；有一個美國同學跟我學中國文字，我買一部王筠的文字蒙求給他做課本，覺得頗有功效。第三條講求文法是我崇拜馬氏文通的結果，也是我學習英文的經驗的教訓。第四條講標點符號的重要也是學外國文得來的教訓；我那幾年想出了種種標點的符號，一九一五年六月爲科學第一號作了一篇「論句讀及文字符號」的長文，約有一萬字，凡規定符號十種，在引論中我討論沒有文字符號的三大弊；一爲意義不能確定，容易誤解，二爲無以表示文法上的關係，三爲教育

不能普及。我在日記裏自跋云：

吾之有意於句讀及符號之學也久矣。此文乃數年來關於此問題之思想結晶而成者，初非一時興到之作也。後此文中，當用此制。七月二日。

## 二

以上是一九一五年夏季的事。這時候我已承認白話是活文字，古文是半死的文字。那個夏天，任叔永（鴻雋），梅觀莊（光迪），楊杏佛（銓），唐擘黃（鉞）都在綺色佳（Ithaca）過夏，我們常常討論中國文學的問題。從中國文字問題轉到中國文學問題，這是一個大轉變。這一班人中，最守舊的是梅觀莊，他絕對不承認中國古文是半死或全死的文字。因為他的反駁，我不能不細細想過我自己的立場。他越駁越守舊，我倒漸漸變的更激烈了。我那時當提到中國文學必須經過一場革命；「文學革命」的口號，就是那個夏天我們亂談出來的。

梅觀莊新從芝加哥附近的西北大學畢業出來，在綺色佳過了夏，要往哈佛大學

去。九月十七日，我做了一首長詩送他，詩中有這兩段很大膽的宣言：

梅生梅生毋自鄙！神州文學久枯餒，百年未有健者起。新潮之來不可止；文學革命其時矣！吾輩勢不容坐視，且復號召二三子，革命軍前杖馬箠，鞭笞驅除一車鬼，再拜迎入新世紀！以此報國未云菲：縮地截天差可擬。  
梅生梅生毋自鄙！

作歌今送梅生行，狂言入道臣當烹。我自不吐定不快，人言未足爲重輕。

在這詩裏，我第一次用「文學革命」一個名詞。這首詩頗引起了一些小風波。原詩共有四百二十字，全篇用了十一個外國字的譯音。任叔永把那詩裏的一些外國字連綴起來，做了一首遊戲詩送我往紐約：

牛敦愛迭孫，培根客爾文。

索虜與霍桑，「煙士披里純」：

鞭笞一車鬼，爲君生瓊英。

文學今革命，作歌送胡生。

詩的末行自然是挖苦我的「文學革命」的狂言。所以我可不能把這詩當作遊戲看。我在九月十九日的日記裏記了一行：

右叔永戲贈詩，知我乎？罪我乎？

九月二十日，我離開綺色佳，轉學到紐約去進哥倫比亞大學，在火車上用叔永的遊戲詩的韻腳，寫了一首很莊重的答詞，寄給綺色佳的各位朋友：

詩國革命何自始？要須作詩如作文。

琢鏤粉飾喪元氣，貌似未必詩之純。

小人行文頗大膽，諸公一一皆人英。

願共僇力莫相笑，我輩不作腐儒生。

在這短詩裏，我特別提出了「詩國革命」的問題，並且提出了一個「要須作詩如作文」的方案。從這個方案上，惹出了後來做白話詩的嘗試。

我認定了中國詩史上的趨勢，由唐詩變到宋詩，無甚玄妙，只是作詩更近於作文，更近於說話。近世詩人歡喜做宋詩，其實他們不會明白宋詩的長處在那兒。宋朝的大詩人的絕大貢獻，只在打破了六朝以來的聲律的束縛，努力造成一種近於說話的詩體。我那時的主張頗受了讀宋詩的影響，所以說「要須作詩如作文」，又反對「琢鏤粉飾」的詩。

那時我初到紐約，觀莊初到康橋，各人都很忙，沒有打筆墨官司的餘暇。但這只是暫時的停戰，偶一接觸，又爆發了。

### 三

一九一六年，我們的爭辯最激烈，也最有效果。爭辯的起點，仍舊是我的「要須作詩如作文」的一句。梅觀莊曾駁我道：

足下謂詩國革命始於「作詩如作文」，迪頗不以爲然。詩文截然兩途。詩之文字(Poetic diction)與文之文字(Prose diction)，自有詩文以來(無論中西)，

已分道而馳。足下爲詩界革命家，改良「詩之文字」則可。若僅移「文之文字」於詩，即謂之革命，則不可也。……一言以蔽之，吾國求詩界革命，當於詩中求之，與文無涉也。若移「文之文字」於詩，即謂之革命，則詩界革命不成問題矣，以其太易易也。

任叔永也來信說，他贊成觀莊的主張。我覺得自己很孤立，但我終覺得他們兩人的說法都不能使我心服。我不信詩與文是完全截然兩途的。我答他們的信，說我的主張並不僅是以「文之文字」入詩。我的大意是：

今日文學大病在於徒有形式而無精神，徒有文而無質，徒有鏗鏘之韻，貌似之辭而已。今欲救此文勝之弊，宜從三事入手：第一須言之有物，第二須講文法，第三，當用「文之文字」時，不可避之。三者皆以質救文勝之敝也。（

二月三日）

我自己日記裏記着：

吾所持論，固不徒以「文之文字」入詩而已。然不避「文之文字」，自是吾論詩之一法。……古詩如白香山之道州民，如老杜之自京赴奉先詠懷，如黃山谷之題蓮華寺，何一非用「文之文字」，又何一非用「詩之文字」耶？（二月三日）

這時候，我已髣髴認識了中國文學問題的性質。我認清了這問題在於「有文而無質。」怎麼纔可以救這「文勝質」的毛病呢？我那時的答案還沒有敢想到白話上去，我只敢說「不避文的文字」而已。但這樣膽小的提議，我的一班朋友都還不能了解。梅觀莊的固執「詩的文字」與「文的文字」的區別，自不必說。任叔永也不能完全了解我的意思。他有信來說：

……要之，無論詩文，皆當有質。有文無質，則成吾國近世萎靡腐朽之文學，吾人正當廓而清之。然使以文學革命自命者，乃言之無文，欲其行遠，得乎？近來頗思吾國文學不振，其最大原因，乃在文人無學。救之之法，當從績

學入手。徒於文字形式上討論，無當也。（二月十日）

這種說法，何嘗不是？但他們都不明白「文字形式」往往是可以妨礙束縛文學的本質的。「舊皮囊裝不得新酒」，是西方的老話。我們也有「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的古話。文字形式是文學的工具；工具不適用，如何能達意表情？

從二月到三月，我的思想上起了一個根本的新覺悟。我曾澈底想過：一部中國文學史只是一部文字形式（工具）新陳代謝的歷史，只是「活文學」隨時起來替代了「死文學」的歷史。文學的生命全靠能用一個時代的活的工具來表現一個時代的情感與思想。工具僵化了，必須另換新的，活的，這就是「文學革命」。例如冰濤傳上石秀說的：

你這與奴才做奴才的奴才！

我們若把這句話改作古文，「汝奴之奴！」或他種譯法，總不能有原文的力量。這豈不是因為死的文字不能表現活的話語？此種例證，何止千百。所以我們可以

說：歷史上的「文學革命」全是文學工具的革命。叔永諸人全不知道工具的重要，所以說「徒於文字形式上討論，無當也。」他們忘了歐洲近代文學史的大教訓！若沒有各國的活語言作新工具，若近代歐洲文人都還須用那已死的拉丁文作工具，歐洲近代文學的勃興是可能的嗎？歐洲各國的文學革命只是文學工具的革命。中國文學史上的幾番革命也都是文學工具的革命。這是我的新覺悟。

我到此時纔把中國文學史看明白了，纔認清了中國俗話文學（從宋儒的白話語錄到元朝明朝的白話戲曲和白話小說）是中國的正統文學，是代表中國文學革命自然發展的趨勢的。我到此時纔敢正式承認中國今日需要的文學革命是用白話替代古文的革命，是用活的工具替代死的工具的革命。

一九一六年三月間，我會寫信給梅觀莊，略說我的新見解，指出宋元的白話文學的重要價值。觀莊究竟是研究過西洋文學史的人，他回信居然很贊成我的意見。他說：

來書論宋元文學，甚啓聾聩。文學革命自當從「民間文學」(Folklore, Popular poetry, Spoken language, etc.)入手，此無待言。惟非經一番大戰爭不可。驟言俚俗文學，必為舊派文家所訕笑攻擊。但我輩正歡迎其訕笑攻擊耳。(三月十九日)

這封信真叫我高興，梅覲莊也成了「我輩」了！

我在四月五日把我的見解寫出來，作為兩段很長的日記。第一段說：

文學革命，在吾國史上，非創見也。卽以韻文而論：三百篇變而為騷，一大革命也。又變為五言七言之詩，二大革命也。賦之變為無韻之駢文，三大革命也。古詩之變為律詩，四大革命也。詩之變為詞，五大革命也。詞之變為曲，為劇本，六大革命也。何獨於吾所持文學革命論而疑之？

第二段論散文的革命：

文亦幾遭革命矣。孔子至於秦漢，中國文體始臻完備。……六朝之文亦有

絕妙之作。然其時駢儷之體大盛。文以工巧雕琢見長，文法遂衰。韓退之之「文起八代之衰」，其功在於恢復散文，講求文法，此亦一革命也。唐代文學革命家，不僅韓氏一人；初唐之小說家皆革命功臣也。「古文」一派，至今爲散文正宗，然宋人談哲理者，似悟古文之不適於用，於是語錄體興焉。語錄體者，以俚語說理記事。……此亦一大革命也。……至元人之小說，此體始臻極盛。……總之，文學革命至元代而登峯造極。其詩詞也，曲也，劇本也，小說也，皆第一流之文學，而皆以俚語爲之。其時吾國真可謂有一種「活文學」出世。儻此革命潮流（革命潮流卽天演進化之迹，自其異者言之，謂之革命。以其循序漸進之迹言之，卽謂之進化，可也。）不遭明八股之刼，不受諸文人復古之刼，則吾國之文學必已爲俚語的文學，而吾國之語言早成爲言文一致之語言，可無疑也。但丁（Dante）之創意大利文，卻臾（Chaucer）之創英吉利文，馬丁路得（Martin Luther）之創德意志文，未足獨有千古矣。惜乎，五百餘年

來，半死之古文，半死之詩詞，復奪此「活文學」之地位，而「半死文學」遂苟延殘喘以至於今日。今日之文學，獨我佛山人，南亭亭長，洪都百鍊生諸公之小說可稱「活文學」耳。文學革命何可更緩耶？何可更緩耶？（四月五夜記）

從此以後，我覺得我已從中國文學演變的歷史上尋得了中國文學問題的解決方案，所以我更自信這條路是不錯的。過了幾天，我作了一首沁園春詞，寫我那時的情緒：

沁園春 詛詩

更不傷春，更不悲秋，以此詛詩。

任花開也好，花飛也好，月圓固好，日落何悲？

我問之曰，「從而天頤，孰與制天而用之？」更安用，爲蒼天歌哭，作彼奴爲！

文學革命何疑！

且準備塞旗作健兒。

要前空千古，下開百世，收他臭腐，還我神奇。

爲大中華，造新文學，此業吾曹欲讓誰？詩材料，有簇新世界，供我驅馳。

(四月十三日)

這首詞下半闋的口氣是很狂的，我自己覺得有點不安，所以修改了好多次。到了第三次修改，我把「爲大中華，造新文學，此業吾曹欲讓誰」的狂言，全刪掉了，下半闋就改成了這個樣子：

……文章要有神思，

到琢句雕詞意已卑。

定不師秦七，不師黃九，但求似我，何效人爲！

語必由衷，言須有物，此意尋常當告誰！從今後，儻傍人門戶，不是男兒！

這次改本後，我自跋云：

吾國文學大病有三：一曰無病而呻，……二曰摹仿古人，……三曰言之無物。……頃所作詞，專攻此三弊，豈徒責人，亦以自誓耳。（四月十七日）

前答觀莊書，我提出三事：言之有物，講文法，不避「文的文字」；此跋提出的三弊，除「言之無物」與前第一事相同，餘二事是添出的。後來我主張的文學改良的八件，此時已有了五件了。

#### 四

一九一六年六月中，我往克利佛蘭（Cleveland）赴「第二次國際關係討論會」（Conferenc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去時來時都經過綺色佳；去時在那邊住了八天，常常和任叔永，唐肇黃，楊杏佛諸君講論改良中國文學的方法，這時候我已有了具體的方案，就是用白話作文，作詩，作戲曲。日記裏記我談話的大意有九點：

(一)今日之文言乃是一種半死的文字。

(二)今日之白話是一種活的語言。

(三)白話並不鄙俗，俗儒乃謂之俗耳。

(四)白話不但不鄙俗，而且甚優美適用。凡言要以達意爲主，其不能達意者，則爲不美。如說，「趙老頭回過身來，爬在街上，撲通撲通的磕了三個頭，」若譯作文言，更有何趣味？

(五)凡文言之所長，白話皆有之。而白話之所長，則文言未必能及之。

(六)白話並非文言之退化，乃是文言之進化。其進化之迹，略如下述：

(1)從單音的進而爲複音的。

(2)從不自然的文法進而爲自然的文法。例如「舜何人也」變爲「舜是什麼人」；「己所不欲」變爲「自己不要的。」

(3)文法由繁趨簡。例如代名詞的一致。

(4)文言之所無，白話皆有以補充。例如文言只能說「此乃吾兒之書」，但

不能說「這書是我兒子的。」

(七)白話可以產生第一流文學。白話已產生小說，戲劇，語錄，詩詞，此四者皆有史事可證。

(八)白話的文學爲中國千年來僅有之文學。其非白話的文學，如古文，如八股，如筆記小說，皆不足與於第一流文學之列。

(九)文言的文字可讀而聽不懂；白話的文字既可讀，又聽得懂。凡演說，講學，筆記，文言決不能應用。今日所需，乃是一種可讀，可聽，可歌，可講，可記的文語。要讀書不須口譯，演說不須筆譯；要施諸講壇舞臺而皆可，誦之村嫗婦孺皆可懂。不如此者，非活的言語也，決不能成爲吾國之國語也，決不能產生第一流的文學也。(七月六日追記)

走了，日記裏記此次談話的大致如下：

七月二日，我回紐約時，重過綺色佳，遇見梅觀莊，我們談了半天，晚上我就

吾以爲文學在今不當爲少數文人之私產，而當以能普及最大多數之國人爲一大能事。吾又以爲文學不當與人事全無關係；凡世界有永久價值之文學，皆嘗有大影響於世道人心者也。觀莊大攻此說，以爲 Utilitarian (功利主義)，又以爲偷得 Tolstoi (託爾斯太) 之緒餘；以爲此等十九世紀之舊說，久爲今人所棄置。

余聞之大笑。夫吾之論中國文學，全從中國一方面着想，初不管歐西批評家發何議論。吾言而是也，其爲 Utilitarian，其爲 Tolstoyan，又何損其爲是。吾言而非也，但當攻其所以非之處，不必問其爲 Utilitarian 抑爲 Tolstoyan 也。(七月十三日追記)

## 五

我回到紐約之後不久，綺色佳的朋友們遇着了一件小小的不幸事故，產生了一首詩，引起了一場大筆戰，竟把我逼上了決心試做白話詩的路上去。

七月八日，任叔永同陳衡哲女士，梅觀莊，楊杏佛，唐璧黃在凱約嘉湖上搖船，近岸時船翻了，又遇着大雨。雖沒有傷人，大家的衣服都溼了。叔永做了一首四言的「泛湖卽事」長詩，寄到紐約給我看。詩中有「言櫂輕楫，以滌煩疴」；又有「猜謎賭勝，載笑載言」等等句子。恰好我是曾做「詩三百篇中『言』字解」的，看了「言櫂輕楫」的句子，有點不舒服，所以我寫信給叔永說：

……再者，詩中所用「言」字「載」字，皆係死字，又如「猜謎賭勝，載笑載言」二句，上句爲二十世紀之活字，下句爲三千年前之死句，殊不相稱也……。(七月十六日)

叔永不服，回信說：

足下謂「言」字「載」字爲死字，則不敢謂然。如足下意，豈因詩經中曾用此字，吾人今日所用字典便不當搜入耶？「載笑載言」固爲「三千年前之語」，然可以用以達我今日之情景，即爲今日之語，而非「三千年前之死語」，此君我

不同之點也……。(七月十七日)

我的本意只是說，「言」字「載」字在文法上的作用，在今日還未能確定，我們不可輕易亂用。我們應該鑄造今日的活語來「達我今日之情景」，不當亂用意義不確定的死字。蘇東坡用錯了「駕言」兩字，曾爲章子厚所笑。這是我們應該引爲訓戒的。

這一點本來不很重要，不料竟引起了梅覲莊出來代抱不平。他來信說：

足下所自矜爲「文學革命」眞諦者，不外乎用「活字」以入文，於叔永詩中稍古之字，皆所不取，以爲非「二十世紀之活字」。此種論調，固足下所恃爲曉曉以提倡「新文學」者，迪又聞之素矣。夫文學革新，須洗去舊日腔套，務去陳言，固矣。然此非盡屏古人所用之字，而另以俗語白話代之之謂也。……足下以俗語白話爲向來文學上不用之字，驟以入文，似覺新奇而美，實則無永久價值。因其向未經美術家之鍛鍊，徒謬諸愚夫愚婦，無美術觀念者之口，

歷世相傳，愈趨愈下，鄙俚乃不可言。足下得之，乃矜矜自喜，眩爲創獲，異矣！如足下之言，則人間材智，教育，選擇，諸事，皆無足算，而村農偷夫皆足爲詩人美術家矣。甚至非洲之黑蠻，南洋之土人，其言文無分者，最有詩人美術家之資格矣。何足下之醉心於俗語白話如是耶？至於無所謂「活文學」，亦與足下前此言之。……文字者，世界上最守舊之物也。……一字意義之變遷，必經數十或數百年而後成，又須經文學大家承認之，而恆人始沿用之焉。足下乃視改革文字如是之易易乎？……（七月十七日）

總之，吾輩言文學革命，須謹慎以出之。尤須先精究吾國文字，始敢言改革。欲加用新字，須先用美術以鍛鍊之。非僅以俗語白話代之，即可了事者也。（俗語白話亦有可用者，惟必須經美術家之鍛鍊耳。）如足下言，乃以暴易暴耳，豈得謂之改良乎？……

覲莊有點動了氣，我要和他開开玩笑，所以做了一首一千多字的白話遊戲詩回

答他。開篇就是描摹老梅生氣的神氣：

「人閑天又涼」，老梅上戰場。

拍桌罵胡適，說話太荒唐！

說什麼「中國有活文學！」

說什麼「須用白話做文章！」

文字那有死活，白話俗不可當！

.....

第二段中有這樣的話：

老梅牢騷發了，老胡呵呵大笑。

且請平心靜氣，這是什麼論調！

文字沒有古今，卻有死活可道。

古人叫做「欲」，今人叫做「要」。

古人叫做「至」，今人叫做「到」，古人叫做「溺」，今人叫做「尿」，本來同是一字，聲音少許變了。

並無雅俗可言，何必紛紛胡鬧？

至於古人叫「字」，今人叫「號」，

古人懸梁，今人上弔：

古名雖未必不佳，今名又何嘗不妙？

至於古人乘輿，今人坐轎；

古人加冠束幘，今人但知戴帽：

這都是古所沒有；而後人所創造。

若必叫帽作巾，叫轎作輿，

豈非張冠李戴，認虎作豹？

第四段專答他說的「白話須鍛鍊」的意思：

今我苦口曉舌，算來都是爲何？

正要求今日的文學大家，

把那些活潑潑的白話，

拿來鍛鍊，拿來琢磨，

拿來作文演說，作曲作歌：

出幾個白話的竇俄，

和幾個白話的東坡，

那不是「活文學」是什麼？

那不是「活文學」是什麼？

.....

這首「打油詩」是七月二十二日做的，一半是少年朋友的遊戲，一半是我有意試做白話的韻文。但梅任兩位都大不以爲然。觀莊來信大罵我，他說：

讀大作如兒時聽「蓮花落」，真所謂革盡古今中外文人之命者！足下誠豪健哉！……（七月二十四日）

叔永來信也說：

足下此次試驗之結果，乃完全失敗；蓋足下所作，白話則誠白話矣，韻則有韻矣，然卻不可謂之詩。蓋詩詞之爲物，除有韻之外，必須有和諧之音調，審美之辭句，非如寶玉所云「押韻就好」也。……（七月二十四夜）

對於這一點，我當時頗不心服，曾有信替自己辯護，說我這首詩，當作一首 Satire（嘲諷詩）看，並不算是失敗，但這種「戲台裏喝采」，實在大可不必。我現在回想起來，也覺得自己好笑。

但這一首遊戲的白話詩，本身雖沒有多大價值，在我個人做白話詩的歷史上，

可是很重要的。因為梅任諸君的批評竟逼得我不能不努力試做白話詩了。觀莊的信上會說：

文章體裁不同。小說詞曲固可用白話，詩文則不可。

|叔永的信上也說：

要之，白話自有白話用處，（如作小說演說等，）然不能用之於詩。

這樣看來，白話文學在小說詞曲演說的幾方面，已得梅任兩君的承認了。觀莊不承認白話可作詩與文，叔永不承認白話可用來作詩。觀莊所謂「文」自然是指古文辭類纂一類的書裏所謂「文」（近來有人叫做「美文」）。在這一點上，我毫不狐疑，因為我在幾年前曾做過許多白話的議論文，我深信白話文是不難成立的。現在我們的爭點，只在「白話是否可以作詩」的一個問題了。白話文學的作戰，十仗之中，已勝了七八仗。現在只臚一座詩的壁壘，還須用全力去搶奪。待到白話征服這個詩國時，白話文學的勝利就可說是十足的了，所以我當時打定主意，要作先鋒去打這座

未投降的壁壘：就是要用全力去試做白話詩。

叔永的長信上還有幾句話使我更感覺這種試驗的必要。他說：

如凡白話皆可爲詩，則吾國之京調高腔，何一非詩？……烏乎適之，吾人今日言文學革命，乃誠見今日文學有不可不改革之處，非特文言白話之爭而已。……以足下高才有爲，何爲舍大道不由，而必旁逸斜出，植美卉於荆棘之中哉？……今且假定足下之文學革命成功，將令吾國作詩皆京調高腔，而陶謝李杜之流永不復見於神州，則足下之功又何如哉？心所謂危，不敢不告。……足下若見聽，則請從他方面講文學革命，勿徒以白話詩爲事矣。……（七月二十四夜）

這段話使我感覺他們都有一個根本上的誤解。梅任諸君都贊成「文學革命」，他們都「誠見今日文學有不可不改革之處」，但他們贊成的文學革命，只是一種空蕩蕩的目的，沒有具體的計畫，也沒有下手的途徑。等到我提出了一個具體的方案

(用白話做一切文學的工具)，他們又都不贊成了。他們都說，詩學革命決不是「文言白話之爭而已」。他們都說，文學革命應該有「他方面」，應該走「大道」。究竟那「他方面」是什麼方面呢？究竟那「大道」是什麼道呢？他們又都說不出來了；他們只知道決不是白話！

我也知道光有白話算不得新文學，我也知道新文學必須有新思想和新精神。但是，我認定了：無論如何，死文字決不能產生生活文學。若要造一種活的文學，必須有活的工具。那已產生的白話小說詞曲，都可證明白話是最配做中國活文學的工具的。他們必須先把這個工具擡高起來，使他成為公認的中國文學工具，使他完全替代那半死的或全死的老工具。有了新工具，我們方才談得到新思想和新精神等等其他方面。這是我的方案。現在反對的幾位朋友已承認白話可以作小說戲曲了，他們還不承認白話可以作詩。這種懷疑，不僅是對於白話文的局部懷疑，實在還是對於白話文學的根本懷疑。在他們的心裏，詩與文是正宗，小說戲曲還是旁門小道。他們

不承認白話詩文，其實他們是不承認白話可作中國文學的唯一工具。所以我決心要用白話來征服詩的壁壘，這不但是試驗白話文是否可能，這就是要證明白話可以做中國文學的一切門類的唯一工具。

白話可以作詩，本來是毫無可疑的。杜甫白居易寒山拾得邵雍王安石陸游的白話詩都可以舉來作證。詞曲裏的白話更多了。但何以我的朋友們還不能承認白話詩的可能呢？這有兩個原因：第一是因為白話詩確是不多；在那無數的古文詩裏，這兒那兒的幾首白話詩在數量上確是很少的。第二是因為舊日的詩人詞人只有偶然用白話做詩詞的，沒有用全力做白話詩詞的，更沒有自覺的做白話詩詞的。所以現在這個問題還不能光靠歷史材料的證明，還須等待我們用實地試驗來證明。

所以我答叔永的信上說：

總之，白話未嘗不可以入詩，但白話詩尙不多見耳。古之所少有，今日豈必不可多作乎？……

白話之能不能作詩，此一問題全待吾輩解決。解決之法，不在乞憐古人，謂古之所無，今必不可有；而在吾輩實地試驗。一次「完全失敗」，何妨再來？若一次失敗，便「期期以爲不可」，此豈「科學的精神」所許乎？……

高腔京調未嘗不可成爲第一流文學。……適以爲但有第一流文人肯用高腔京調著作，便可使京調高腔成第一流文學。病在文人膽小不敢用之耳。元人作曲可以取仕宦，下之亦可謀生，故名士如高則誠關漢卿之流皆肯作曲作雜劇。今之高腔京調皆不文不學之戲子爲之，宜其不能佳矣。此則高腔京調之不幸也。……

足下亦知今日受人崇拜之莎士比亞，即當時唱京調高腔者乎？……與莎氏並世之倍根著「論集」(Essays)，有拉丁文英文兩種本子；書旣出世，倍根自言，其他日不朽之名當賴拉丁文一本；而英文本則但以供一般普通俗人之傳誦耳，不足輕重也。此可見當時之英文的文學，其地位皆與今日京調高腔不相上

下。……

吾絕對不認「京調高腔」與「陶謝李杜」爲勢不兩立之物。今且用足下之文字以述吾夢想中之文學革命之目的，曰：

(一) 文學革命的手段，要令國中之陶謝李杜敢用白話京調高腔作詩。要令國中之陶謝李杜皆能用白話京調高腔作詩。

(二) 文學革命的目的，要令中國有許多白話京調高腔的陶謝李杜，要令白話京調高腔之中產出幾許陶謝李杜。

(三) 今日決用不着陶謝李杜的陶謝李杜。何也？時代不同也。

(四) 吾輩生於今日，與其作不能行遠不能普及的五經兩漢六朝八家文字，不如作家喻戶曉的水滸西遊文字。與其作似陶似謝似李似杜的詩，不如作不似陶不似謝不似李杜的白話詩。與其作一個作「真詩」，走「大道」，學這個，學那個的陳伯嚴鄭蘇龜，不如作一個實地試驗，「旁逸斜出」，「舍大

道而弗由」的胡適。

此四者，乃適夢想中文學革命之宣言書也。

嗟夫，叔永，吾豈好立異以爲高哉？徒以「心所謂是，不敢不爲」。吾志決矣。吾自此以後，不更作文言詩詞。吾之去國集乃是吾絕筆的文言韻文也。

……（七月二十六日）

這是我第一次宣言不做文言的詩詞。過了幾天，我再答叔永道：

古人說：「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文字者，文學之器也。我私心以爲文言決不足爲吾國將來文學之利器。施耐庵曹雪芹諸人已實地證明作小說之利器在於白話。今尙需人實地試驗白話是否可爲韻文之利器耳。……

我自信頗能用白話作散文，但尙未能用之於韻文。私心頗欲以數年之力，實地練習之。倘數年之後，竟能用文言白話作文作詩，無不隨心所欲，豈非一大快事？

我此時練習白話韻文，頗似新闢一文學殖民地。可惜須單身匹馬而往，不能多得同志，結伴同行。然我去志已決。公等假我數年之期。倘此新國盡是沙礮不毛之地，則我或終歸老於「文言詩國」，亦未可知。倘幸而有成，則翦除荆棘之後，當開放門戶，迎公等同來蒞止耳。「狂言人道臣當烹。我自不吐定不快，人言未足爲重輕」。足下定笑我狂耳。……（八月四日）

這封信是我對於一班討論文學的朋友的告別書。我把路線認清楚了，決定努力做白話詩的試驗，要用試驗的結果來證明我的主張的是非。所以從此以後，我不再和梅任諸君打筆墨官司了。信中說的「可惜須單身匹馬而往，不能多得同志，結伴同行」，也是我當時心裏感覺的一點寂寞。我心裏最感覺失望的，是我平時最敬愛的一班朋友都不肯和我同去探險。一年多的討論，還不能說服一兩個好朋友，我還妄想要在國內提倡文學革命的大運動嗎？

有一天，我坐在窗口吃我自做的午餐，窗下就是一大片長林亂草，遠望着赫貞

江。我忽然看見一對黃蝴蝶從樹梢飛上來；一會兒，一隻蝴蝶飛下去了；還有一隻蝴蝶獨自飛了一會，也慢慢的飛下去，去尋他的同伴去了。我心裏頗有點感觸，感到一種寂寞的難受，所以我寫了一首白話小詩，題目就叫做「朋友」（後來才改作「蝴蝶」：）

兩個黃蝴蝶，雙雙飛上天。

不知爲什麼，一個忽飛還。

贖下那一個，孤單怪可憐；

也無心上天，天上太孤單。 （八月二十三日）

這種孤單的情緒，並不含有怨望我的朋友的意思。我回想起來，若沒有那一班朋友和我討論，若沒有那一日一郵片，三日一長函的朋友切磋的樂趣，我自己的文學主張決不會經過那幾層大變化，決不會漸漸結晶成一個有系統的方案，決不會慢慢的尋出一條光明的大路來。況且那年（一九一六）的三月間，梅觀莊對於我

的俗話文學的主張，已很明白的表示贊成了。（看上文引他的三月十九日來信）。後來他們的堅決反對，也許是我當時的少年意氣太盛，叫朋友難堪，反引起他們的反感來了，就使他們不能平心靜氣的考慮我的歷史見解，就使他們走上了反對的路上去。但是因為他們的反駁，我才有實地試驗白話詩的決心。莊子說得好：「彼出於是，是亦因彼。」一班朋友做了我多年的「他山之錯」，我對他們，只有感激，決沒有絲毫的怨望。

我的決心試驗白話詩，一半是朋友們一年多討論的結果，一半也是我受的實驗主義的哲學的影響。實驗主義教訓我們：一切學理都只是一種假設；必須要證實了（verified），然後可算是真理。證實的步驟，只是先把一個假設的理論的種種可能的結果都推想出來，然後想法子來試驗這些結果是否適用，或是否能解決原來的問題。我的白話文學論不過是一個假設，這個假設的一部分（小說詞曲等）已有歷史的證實了；與餘一部分（詩）還須等待實地試驗的結果。我的白話詩的實地試驗，不

過是我的實驗主義的一種應用。所以我的白話詩還沒有寫得幾首，我的詩集已有了名字了，就叫做「嘗試集」。我讀陸游的詩，有一首詩云：

能仁院前有石像丈餘，蓋作大像時樣也。

江閣欲開千尺像，雲龜先定此規模。

斜陽徒倚空長歎，嘗試成功自古無。

陸放翁這首詩大概是別有所指；他的本意大概是說：小試而不得大用，是不會成功的。我借他這句詩，做我的白話詩集的名字，並且做了一首詩，說明我的嘗試主義：

### 嘗試篇

「嘗試成功自古無」，放翁這話未必是。我今爲下一轉語，自古成功在嘗試。請看藥聖嘗百草，嘗了一味又一味，又如名醫試丹藥，何嫌六百零六次。莫想小試便成功，那有這樣容易事！有時試到千百回，始知前功盡拋

棄。即使如此已無愧，即此失敗便足記。告人此路不通行，可使脚力莫浪費。我生求師二十年，今得「嘗試」兩個字。作詩做事要如此，雖未能到頗有志。作「嘗試歌」頌吾師，願大家都來嘗試！（九月三日）

這是我的實驗主義的文學觀。

這個長期討論的結果，使我自己把許多散漫的思想匯集起來，成爲一個系統。

一九一六年的八月十九日，我寫信給朱經農，中有一段說：

新文學之要點，約有八事：

- (一)不用典。
- (二)不用陳套語。
- (三)不講對仗。
- (四)不避俗字俗語。（不嫌以白話作詩詞）。
- (五)須講求文法。（以上爲形式的方面）。

(六)不作無病之呻吟。

(七)不摹倣古人。

(八)須言之有物。(以上爲精神「內容」的方面)。

那年十月中，我寫信給陳獨秀先生，就提出這八個「文學革命」的條件。次序也是這樣的：不到一個月，我寫了一篇文學改良芻議，用複寫紙鈔了兩份，一份給留美學生季報發表，一份寄給獨秀在新青年上發表。(胡適文存卷一，頁七——二三。)在這篇文字裏，八件事的次序大改變了：

(一)須言之有物。

(二)不摹倣古人。

(三)須講求文法。

(四)不作無病之呻吟。

(五)務去爛調套語。

(六)不用典。

(七)不講對仗。

(八)不避俗字俗語。

這個新次第是有意改動的。我把「不避俗字俗語」一件放在最後，標題只是很委婉的說「不避俗字俗語」，其實是很鄭重的提出我的白話文學的主張。我在那篇文字裏說：

吾惟以施耐庵曹雪芹吳研人爲文學正宗，故有「不避俗字俗語」之論也。蓋吾國言文之背馳久矣。自佛書之輸入，譯者以文言不足以達意，故以淺近之文譯之，其體已近白話。其後佛氏講義語錄尤多用白話爲之者，是爲語錄體之原始。及宋人講學，以白話爲語錄，此體遂成講學正體（明人因之）。當是時，白話已久入韻文，觀宋人之詩詞可見。及至元時，中國北部在異族之下三百餘年矣。此三百年中，中國乃發生一種通俗行遠之文學，文則有水滸西遊三

國，曲則尤不可勝計。以今世眼光觀之，則中國文學當以元代爲最盛；傳世不朽之作，當以元代爲最多。此無可疑也。當是時，中國之文學最近言文合一，白話幾成文學的語言矣。使此趨勢不受阻遏，則中國幾有一「活文學」出現，而但丁路得之偉業幾發生於神州。不意此趨勢驟爲明代所阻，政府既以八股取士，而當時文人如何李七子之徒，又爭以復古爲高。於是此千年難遇言文合一之機會，遂中道夭折矣。然以今世歷史進化的眼光觀之，則白話文學之爲中國文學之正宗，又爲將來文學必用之利器，可斷言也。以此之故，吾主張今日作文作詩，宜採用俗語俗字。與其用三千年前之死字，不如用二十世紀之活字。與其作不能行遠不能普及之秦漢六朝文字，不如作家喻戶曉之水滸西遊文字也。這完全是由我三四月中寫出的中國文學史觀（見上文引的四月五日日記），稍加上一點後來的修正，可是我受了在美國的朋友的反對，膽子變小了，態度變謙虛了，所以此文標題但稱「文學改良芻議」，而全篇不敢提起「文學革命」的旗子。

篇末還說：

上述八事，乃吾年來研思此一大問題之結果。……謂之「芻議」，猶云未定草也。伏惟國人同志有以匡糾是正之。

這是一個外國留學生對於國內學者的謙遜態度。文字題爲「芻議」，詩集題爲「嘗試」，是可以不引起很大的反感的了。

陳獨秀先生是一個老革命黨。他起初對於我的八條件還有點懷疑（新青年二卷二號）。其時國內好學深思的少年，如常乃惠君，也說「說理紀事之文，必當以白話行之，但不可施於美術文耳。」見新青年二卷四號），但他見了我的文學改良芻議之後，就完全贊成我的主張；他接着寫了一篇文學革命論（新青年二卷五號），正式在國內提出「文學革命」的旗幟。他說：

文學革命之氣運，醞釀已非一日。其首舉義旗之急先鋒，則爲吾友胡適。

余甘冒全國學究之敵，高張「文學革命軍」之大旗，以爲吾友之聲援。旗上大

書特書吾革命三大主義：

曰：推倒雕琢的，阿諛的貴族文學；建設平易的，抒情的國民文學。

曰：推倒陳腐的，鋪張的古典文學；建設新鮮的，立誠的寫實文學。

曰：推倒迂晦的，艱澀的山林文學；建設明瞭的，通俗的社會文學。

獨秀之外，最初贊成我的主張的，有北京大學教授錢玄同先生（新青年二卷六號通信，又三卷一號通信）。此後文學革命的運動就從美國幾個留學生的課餘討論，變成國內文人學者的討論了。

文學改良芻議是一九一七年一月出版的，我在一九一七年四月九日還寫了一封長信給陳獨秀先生，信內說：

此事之是非，非一朝一夕所能定，亦非一二人所能定。甚願國中人士能平心靜氣與吾輩同力研究此問題。討論既熟，是非自明。吾輩已張革命之旗，雖不容退縮，然亦決不敢以吾輩所主張爲必是，而不容他人之匡正也。……

獨秀在新青年（第三卷三號）上答我道：

鄙意容納異議，自由討論，固爲學術發達之原則，獨至改良中國文學當以白話爲正宗之說，其是非甚明，必不容反對者有討論之餘地；必以吾輩所主張者爲絕對之是，而不容他人之匡正也。蓋以吾國文化倘已至文言一致地步，則以國語爲文，達意狀物，豈非天經地義？尙有何種疑義必待討論乎？其必欲攘棄國語文學，而悍然以古文爲正宗者，猶之清初歷家排斥西法，乾嘉疇人非難地球繞日之說，吾輩實無餘閑與之作此無謂之討論也。

這樣武斷的態度，真是一個老革命黨的口氣。我們一年多的文學討論的結果，得着了這樣一個堅強的革命家做宣傳者，做推行者，不久就成爲一個有力的大運動了。

# 李超傳

胡道

李超一生沒有什麼轟轟烈烈的事蹟。我參考他的行狀和他的信稿，他的生平事實不過如此：

李超原名惟柏，又名惟璧，號璞直，是廣西梧州金紫莊的人。他的父母都是死了，祇有兩個姊姊，長名惟鈞，次名口口，他父親有個妾，名附姐，李超少時便跟附姐長大。因為父母無子，故承繼了他胞叔渠廷的兒子，名惟深，號極甫。

他家本是一個大家，家產也算得富厚。他的胞叔在全州做官時，李超也跟着在衙門裏，曾受一點國文的教育。後來他回家鄉，又繼續讀了好幾年的書，故他作文寫信都還通順清楚。

民國初年，他進梧州女子師範學校肄業，畢業時，成績很好。民國四年，他和他的一班同志組織了一個女子國文專修館。過了一年，他那朋友紛紛散去了，他獨

自在家，覺得舊家庭的生活沒有意味，故發憤要出門求學。他到廣州，先進公立女子師範，後進結方學堂，又進教會開的神聖學堂，後又回到結方，最後進公益女子師範。他覺得廣州的女學堂不能滿意，故一心要想來北京進國立高等師範學校。民國七年七月，他好容易籌得旅費，起程來北京，九月進學校，初做旁聽生，後改正科生。那年冬天，他便有病，他本來體質不強，又事事不能如他心願，故容易致病。今年春天，他的病更重。醫生說是肺病，他纔搬進首善醫院調養。後來病更重，到八月十六日遂死在法國醫院，死時，他大約二十三四歲了，（行狀作『年二十』，是考據不精的錯說。）這一點無關緊要的事實，若依古文家的義法看來，實在不值得作傳。就是給他一篇傳，也不過說幾句『生而穎悟，天性孝友，戚黨稱善，苦志求學，天不永乎其年，惜哉惜哉』一類的刻板文章，讀了也不能使人相信。但是李超死後，他的朋友搜索他的遺稿尋出許多往來的信札，又經他的同鄉蘇甲榮君把這些信稿分類編記一遍，使他一生所受的艱苦，所抱的志願，都一一的表現分

明。我得讀這些信稿，覺得這一個無名的短命女子之一生事蹟，很有作詳傳的價值，不但他個人的志氣可使人發生憐惜敬仰的心，並且他所遭遇的種種困難都可以引起全國有心人之注意討論，所以覺得替這一個女子做傳，比替什麼督軍做墓誌銘重要得多啊。

李超決意要到廣州求學時，曾從梧州寄信給他的繼兄。信中說：

計妹自輟學以來，忽又半載，家居清閒，未嘗不欲奮志自修。奈天性不敏，遇有義理稍深者，既不能自解，又無從質問。蓋學無師承，終難求益也。同學等極贊廣州公立女子第一師範規則甚為完善，教授亦甚良好，且年中亦不收學費，如在校寄宿者，每月祇繳交學費五元，校章限三年畢業。……廣東鄰省，輪舟往還，一日可達。……每年所費不過百金，儂家年中入息雖不十分富厚，然此區區之數，又何難籌？……諒吾兄必不以此為介意。……妹每自痛生不逢辰，幼遭憫凶，長復困阨。……其所以偷生人間者，不過念既受父母所生，又何忍自相暴棄。但一息苟

存，烏得不稍求學問？蓋近來世變日亟，無論男女，皆以學識爲重。妹雖愚陋，不能與人爭勝，然亦欲趁此青年，力圖進取。苟得稍明義理，無愧所生，爲願已足。其餘一切富貴浮華，早已參透，非謂能恝然置之，原知福薄之不如人也，……若蒙允諾，……匪獨妹一生感激，即我先人亦當含笑於九原矣。戰慄書此，乞早裁覆。

這信裏說的話，雖是一些『門面話』，但是已帶着一點嗚咽的哭聲。再看他寫給親信朋友的話：

前上短章，諒承收覽，奉商之事，不知得蒙允諾與否。妹此時寸心上下如坐針氈，……在君等或視爲緩事，而妹則一生苦樂端賴乎此。蓋頻年來遭家多故，妹所處之境遇固不必問及，如壬子口兄續婚後，嫌隙愈多，積怨愈深，今雖同爨，而各懷意見。詬諱之聲，尤所時有，其所指摘，雖多與妹無涉，而冷言譏刺，亦所不免。欲冀一日之清淨，殊不可得，去年妹有書可讀，猶可藉以強解。近來閒居，更

無術排遣，……鋼居梧中，良非本懷。……蓋凡人生於宇宙間，即不希富貴，亦必求安樂。妹處境已困難，而家人意見又復如此。環顧親舊，無一我心腹。因此厭居梧城，已非一日。……

這信裏所說，舊家庭的黑暗，歷歷都可想見。但是我仔細看這封信，覺得他所說還不會說到真正苦痛上去。當時李超已二十歲了，還不會定婚。他的哥嫂都很不高興，都很想把他早早打發出門去，他們就算完了一樁心事，就可以安享他的家產了。李超『環顧親舊，無一心腹，』只有胞姊惟鈞和姊夫歐壽松是最幫助他的。●李超遺稿中有兩封信，是代姊姊寫給他姊夫的，說的是關於李超的婚事。一封說：

先人不幸早逝，遺我手足三人。……獨季妹生不逢辰，幼失怙恃，長遭困厄，今後年華益增，學問無成，後顧茫茫，不知何以結局。鈞每念及此，寢食難安。且彼性情又與七弟相左，蓋弟擇人但論財產，而舍妹則重學行，用是各執意見，致起齟齬。妹處家庭專制，恐不能遂其素願。緣此常懷隱憂，故近來體魄較昔更弱，稍

有感觸，便覺頭痛。……舍妹之事，總望留心，苟使妹能終身付託得人，豈獨鈞爲感激，卽先人當亦含笑於九原也。

這信所說，乃是李超最難告人的苦痛。他所以要急急出門求學，大概是要避去這種高壓的婚姻。他的哥哥不願意他遠去；也只是怕他遠走高飛做一隻出籠的鳥，做一個終身不嫁的眼中釘。

又九月七日信說：

……妹讀書甚是好事。惟宗旨未明，年紀漸長，兄亦深以爲憂。……極甫等深以爲吾妹終身讀書亦是無益。吾妹卽不爲極甫諸人計，亦當爲兄受怨計，早日決定宗旨，明以告我。……

歐君的恩義，李超極知感激。這幾封信又寫得十分摯切，故李超答書也極摯切；答書說：

……吾兄自顧非寬，而於妹膏火之費，屢荷惠助，此恩此德，不知所以報之，

計惟有刻諸肺腑，沒世不忘而已。……妹來時曾有信與家兄，言明妹此次北來，最遲不過二三年卽歸。婚事一節，由伊等提議，聽妹處裁。至受聘遲早，妹不敢執拗；但必俟妹得一正式畢業，方可成禮。蓋妹原知家人素疑妹持獨身主義，故先剖明心迹，以釋其疑；今反生意外之論，實非妹之所能料。若謂妹頻年讀書，費用浩繁，將來伊於胡底？此則故設難詞以制我耳。蓋吾家雖不敢謂富裕，而每年所入，亦足敷衍，妹年中所費不過二三百金，何得謂爲過分？况此乃先人遺產，兄弟輩既可隨意支用，妹讀書求學，乃理正言順之事，反謂無餘，揆之情理，豈得謂平耶？靜思其故，蓋家兄爲人惜財如璧，且又不喜女子讀書，故生此閒論耳。……

李超說：『此乃先人遺產，兄弟輩既可隨意支用，妹讀書求學，乃理正言順之事，反謂無餘，揆之情理，豈得謂平耶？』這幾句話，便是他殺身的禍根。誰叫他做一個女子，既做了女子，自然不配支用『先人遺產』來做『理正言順之事』！李超到京不夠半年，家中吵鬧得不成樣子。伯援十一月六號來信說：

……七嫂於中秋前出來住數天，因病即返鄉。渠因與甫兄口角成仇，賭氣出來。這數月來甚與甫反目，其原因一爲亞鳳（極甫之妾），一爲吾妹。鳳之不良，悉歸咎於鴻嫂，而鴻嫂欲賣去之，甫兄又不許，近且寵之，以有孕故也。前月五叔病，鈞姊寧省，欲爲渠三人解釋嫌恨，均未達目的，三宿即返。返時，鴻嫂欣然送別，囑鈞姊勿念，渠自能自慰自解，不復愁悶。九姑娘（即李超）處，渠典當金器，亦供渠卒業，請寄函渠勿激氣云云。是夕渠於夜靜懸梁自縊，幸副姐聞吹氣聲，即起呼救，得免於危，……甫兄對於妹此行，其惡益甚，聲稱一錢不寄，盡妹所爲，不復追究。渠謂妹動以「以先人爲念」一言爲題，即先人尚在，妹不告即遠行，亦未必不責備也。鈞姊囑妹自後來信，千萬勿提先人以觸渠怒云。……

這一封信，前面說他嫂嫂爲了他的事竟致上吊尋死，後面說他哥哥不但不寄一錢，甚至於不准他妹妹提起『先人』兩個字。李超接着這封信，也不知氣得什麼似的。後來不久他就病倒了，竟至吐血。到了八年春天，病勢更重，醫生說是肺病。

那時他的死症已成，到八月就死了。

李超病中，他姊夫屢次寫信勸他排解心事，保重身體。有一次信中，他姊夫說了一句極傷心的趣話。他說道：『吾妹今日境遇與兄略同。所不同者，兄要用而無錢，妹則有錢而不得用。』李超『有錢而不得用』，以至於受種種困苦艱難，以至於病，以至於死……這是誰的罪過？……這是什麼制度的罪過？

李超死後，一切身後的事，都靠他的同鄉區君謙陳君瀛等料理。他家中哥嫂信都不寄一封。後來還是他的姊夫歐君替他還債。李超的棺材，現在還停在北京的一個破廟裏，他家中也不來過問。現在他哥哥的信居然來了。信上說：他妹子『至死不悟，死有餘辜。』

以上是李超的傳完了。

我替這一個素不相識的可憐女子作傳，竟做了六七千字，要算中國傳記裏一篇

長傳。我爲什麼要用這麼多的功夫做她的傳呢？因爲她的一生遭遇，可以做無量數中國女子的寫照，可以用做中國家庭制度的研究資料，可以用做研究中國女子問題起點，可以算做中國女權史上的一个重犧牲者。我們研究她的一生，至少可以引起這些問題：

(一) 家長族長的專制 『爾五叔爲族中之最尊長者，二伯娘爲族中婦人之最長者。若不稟報而行，恐於理不合。』諸位讀這幾句話，發生什麼感想？

(二) 女子教育問題 『儂等祖先爲鄉下人，所有遠近鄉鄰女子，並未曾有人開遠遊求學之先河。今爾若子身先行，事屬罕見創舉，鄉黨之人必多指摘非議。』舉廷五叔及甫弟等均以爲女子讀書稍明數字使得，』諸位讀這些話又發生什麼感想？

(三) 女子承襲財產的權利 『此乃先人遺產，兄弟輩既可隨意支用，妹讀書求學乃理正言順之事，反謂無餘，揆之情理，豈得謂平耶？』諸位讀這幾句話，又發生什麼感想？

(四)有女不爲有後的問題 『李超傳』的根本問題，就是女子不能算爲後嗣的大問題。古人爲大宗立後，乃是宗法社會的制度。後來不但大宗，凡是男子無子，無論有無女兒，都還要承繼別的兒子爲後。即如李超的父母有了李超這樣的一個好女兒，依舊不能算是有後，必須承繼一個「全無心肝」的姪兒爲後。諸位讀了這篇傳，對於這種制度，該發生什麼感想？

## 許怡蓀傳

胡適

我的朋友許怡蓀死了！他死的時候是中華民國八年三月二十二夜七點半鐘。死的前幾天，他看見報紙上說我和幾個朋友因為新舊思潮的事，被政府驅逐出北京大學。他不知那是謠言，一日裏寫了兩封快信給我，勸我們『切不必因此灰心，也不必因此憤慨』（三月五日信）；他又說『無論如何，總望不必憤慨，仍以冷靜的態度處之，——所謂經一回的失敗，長一周的見識』（三月五日第二信）。這就是怡蓀最末一次的信。到了三月十七日，他就有病。起初他自己還說是感冒，竟不曾請醫生診看；直到二十一夜，他覺得病不輕，方才用電話告知幾個同鄉。明天他們來時，怡蓀的呼吸已短促，不能說話。河海工程學校的人把他送到日本醫院，醫院中人說道是流行的時症轉成肺炎；他的脈息都沒有了，醫院不肯收留。抬回之後，校長許肇南先生請有名的中醫來，也是這樣說，不肯開方。許先生再三求他，

他纔開了四味藥，藥還沒煎好，怡蓀的氣已絕了。

怡蓀是一個最忠厚最誠懇的好人，不幸死的這樣早！——這樣可慘！我同怡蓀做了十幾年的朋友，很知道他的爲人，很知道他一生學問思想的變遷進步。我覺得他的一生，處處都可以使人恭敬，都可以給我們做一個模範，因此我們把他給朋友的許多書信作材料，寫成這篇傳。

怡蓀名棣常，從前號紹南，後來纔改做怡蓀。他是安徽績溪十五都礪頭的人。先進績溪仁里的思誠學堂，畢業之後，和他的同學程幹豐，胡祖烈，程敷模，程幹誠等人同來上海求學。他那幾位同學都進了吳淞復旦公學，只有怡蓀願進中國公學。那時我住在校外，他便和我同居。後來中國公學解散，同學組織中國新公學，怡蓀也在內，和我同住競業旬報館。後來怡蓀轉入復旦公學。不久他的父親死了，（庚戌）他是長子，擔負很重，不能不往來照應家事店事，所以他決計暫時不進學校，改作自修工夫，可以自由來往。決計之後，他搬出復旦，到上海和我同住。庚

167  
國元年十月三十日信。」

戊五月，怡蓀回浙江孝豐——他家有店在孝豐，——我也去北京應賠款留學官費的考試。我們兩人從此一別，七個足年不會相見。我到美國以後，怡蓀和我的朋友鄭仲誠同到西湖，住白雲菴，關門讀國學舊書，帶着自修一點英文。（庚戌十一月十七日信）明年（辛亥）我們的朋友程幹豐（樂亭）病死。怡蓀和他最好，心裏非常悲痛，來信有『日來居則如有所失，出則不知所之，念之心輒悽然而淚下，蓋六載恩情，其反動力自應如是。』（辛亥四月十一日信）那年五月怡蓀考進浙江法官養成所，他的意思是想稍攻『國法私法及國際法，期於內政外交可以洞曉；且將來無論如何立身，皆須稍明法理，故不得不求之耳。』（辛亥五月二十一日信）但是那學堂辦得很不滿他的意，所以辛亥革命之後，他就不進去了。他來信說：『讀律之舉，去歲曾實行之，今年又復捨去，蓋因校中組織未善，徒襲取東夷皮相；——人品甚雜，籬篠戚施之態，心素惡之，故甚不能側身其間，以重違吾之本心也。』（民

那一年怡蓀仍舊在西湖讀書。民國二年他決意到日本留學，四月到東京進明治大學的法科，五月來信說：『……君既去國，樂亭復云亡。此時孤旅之跡，若迷若惘，蓬轉東西，而終無所棲泊。本擬屏迹幽遐，稍事根底學問，然非性之所近，……恐於將來爲己爲人，一無所可。……去歲以來，思之重思之，意擬負笈東瀛，一習拯物之學。然因經濟困難，尙未自決，嗣得足下第二手書，慰勉有加，欲使膏肓沈沒，復起爲人，吾何幸而得此於足下！……遂於陰曆正月間馳赴苦上，料理一切，期於必行。』（二年五月十七日信）他到日本後，不久第二次革命起事，匯款不通，他決計回國，臨走時他寫長函寄我，中有一段，我最佩服。他說：『自古泯棼之會，滄海橫流，定危扶傾，宜有所託。寄斯任者，必在修學立志之士。今旣氣運已成，亂象日著，雖有賢者，不能爲力。於此之時，若舉國之士盡入漩渦，隨波出沒，則不但國亡無日，亦且萬劫不復矣。在昔東漢之末，黃巾盜起，中原鼎沸，諸葛武侯高臥隆中，心不爲動，豈有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之人而能忘情國家者乎？誠以

亂茲方寸，於事無益耳，丁此亂離，敢唯足下致意焉。』

這封信寄後，因道路不平靜，他竟不能回國。那時東京有一班人發起一個孔教分會，怡蓀也在內，他是一個熱心救國的人，那時眼見國中大亂，心裏總想尋一個根本救國方法；他認定孔教可以救國，又誤認那班孔教會的人都是愛國的志士，故加入他們的團體。他那時對於那班反對孔教會的人，很不滿意，來信有『無奈東京留學界中，大半趨奉異說，習氣已深，難與適道』的話。（同上）這時代的怡蓀完全是一個主張復古的人。他來信有論孔教會議決『羣經并重』一段說：『以余之意，須側重三禮。蓋吾國三代之時，以禮治國，故經國之要盡在三禮。近日東西各國每以法律完備自多，豈知吾國數千年前已有禮儀三百，威儀三千，以禮治國，精審完美，必不讓於今日所謂法治國也。且一般人多主張以孔子爲宗教家，既認爲宗教，則於方式亦不可不講。冠婚喪祭等事，宜復於古，方爲有當耳。』（同上）我回信對這段主張很不贊成。明年（民國三年）怡蓀寫了一封楷書六千字的信同我辨

論。到了這時候，怡蓀已經看破孔教會一班人的卑劣手段，故來信有云：『近日之孔教會不脫政黨窠臼，所謂提倡道德挽回人心之事，殆未夢見也。此殊非初心所料及！……尊崇孔子而有今日之孔教會，其猶孔子所謂死不若速朽之爲愈也。』（三年四月十日信）怡蓀本來已經搬進孔教會事務所裏，替他們籌辦成立會和『大成節』的慶祝會的事，很熱心的。後來因爲看出那班『孔教徒』的真相，所以不久就搬出來，住辰實館。（二年十一月三日信）但是他這時候仍舊深信眞孔教可以救國，不過他的孔教觀念已經不是陳煥章一流人的孔教觀念了。他那封六千字的長信裏，說他提倡孔教有三條旨趣：『（一）洗發孔子之真精神，爲革新之學說，以正人心；（二）保存東亞固有之社會制度，必須昌明孔孟學說，以爲保障；（三）吾國古代學說如老荀管墨，不出孔子範圍，皆可並行不背；頌言孔教，正猶振衣者之必提其領耳。』（三年四月十日信）

這時候怡蓀所說：『孔子之真精神即是公羊家所說的『微言大義』。所以他那

信裏說：『至於近世，人心陷溺已至於極，泯棼之禍，未知所屆。及今而倡孔教以正人心，使此後若有竊國者興，亦知所戒，則猶可以免於大亂也。』後來袁世凱用了種種卑污手段，想做皇帝，東京的孔教會和籌安會私造了許多假圖章，捏名發電『勸進』。怡蓀的希望，從此一齊打破。所以後來來信說：『時局至此，欲涕無從。大力之人，負之狂走，其於正義民意，不稍顧恤，所謂「道德」者，已被輕薄無餘矣！』（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信）又第二條所說『東亞固有之社會制度』，他的意思是專制家族制度，原信說：『輓近世衰道微，泰西個人功利等學說盛行，外力膨脹，如水行地中，若不亟思保界，則東亞社會制度設中堅之社會制，必爲所衝決，此中關係甚鉅，國性滅矣，終必有受其敵者。此知微之士所不得不頌言孔教，夫豈得已哉？』（三年四月十日信）怡蓀這種觀念，後來也漸漸改變，最後的兩年，他已從家族制移到『人生自己。』（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寄高一涵信）他後來不但不滿意於舊式的家族制，並且對於社會政治的組織也多不滿意。去年來信竟說：『所謂社

會制度，所謂政治組織，無一不爲人類罪惡之源泉，而又無法跳出圈子，所以每一  
靜念，神志常爲悵惘也。」（七年九月八日信）復古的怡蓀，此時已變成了社會革新  
家的怡蓀。

至於第三條所說『老荀管墨不出孔子範圍』的話，我當時極力同他辯論，後來  
他稍稍研究諸子學，主張也漸漸改變。我在美國的時候，要用俞樾的讀公孫龍子，  
遂寫信請怡蓀替我尋一部俞樓雜纂，他因爲買不到單行本子，所以到上野圖書館去  
替我鈔了一部讀公孫龍子。我那時正在研究諸子學，作爲博士論文。怡蓀屢次來信  
勸勉我：有次信上說：『世言東西文明之糅合，將生第三種新文明。足下此舉將爲  
之導線，不特增重祖國，將使世界發現光明。』（五年三月十三日信）這種地方，不  
但可以見得怡蓀鼓舞朋友的熱心，並且可以見得對於儒家與非儒家學說的態度變遷  
了。

以上述怡蓀對於孔教的態度。那封六千字的信上半論孔教問題，下半論政治問

題，怡藻的政治思想，前後共經過幾種根本的變遷。那封信裏所說，可以代表他的政治思想的第一個時代。這個時代他的基本觀念是『政治中心』的觀念。他說：『以余觀於吾國近數十年來之政局，政治之重點，亦常有所寄。蓋自湘鄉柄政以後，移於合肥。合肥將死，……疏薦項城以代。項城起而承合肥之成局，故勢力根深蒂固，不崇朝而心腹布天下，歷世而愈大。……辛亥之際，失其重點，故常震撼不甯。其在民質未良之國，政治中心宜常寄於一部分之人，否則馴至於亂。……再以今日時勢推之，其繼項城而起者，其必爲段氏祺瑞乎？（三年四月十日信）這時代的怡藻所主張的是一種變相的『獨頭政治』。他說『一國改進之事，不宜以頓，尤須自上發之。』（同上）他那時推測中國的將來，不出三條路子：『若天能挺生俊傑如華盛頓其人者，使人能制一國之重，與以悠久歲月，別開一生面，此策之最上者也。其次若有人焉，就已成之時局而善扶掖之，取日本同一之步趨。（適按此指政黨的政治）……至若今日之上下相激，終至以武力解決。……此則天下最不幸之事

也。」（同上）

怡蓀一生真能誠心愛國，處處把『救國』作前提，故凡他認為可以救國的方法，都是好的。如袁政府當時的惡辣政策，怡蓀也不根本否認。他說：『吾人之於政府，固常望其發奮有為，自脫於險，苟有利於吾國民者，犯衆難以爲之可也。能如諸葛武侯，克林威爾之公忱自矢，其心跡終可大白於天下，而吾人亦將謳歌之不暇，豈忍議其後乎？若計不出此，徒攬天下之威福，以爲一姓之尊榮，是則非吾人之所敢知矣。』（三年五月十八日信中轉錄他寄胡紹庭的信）可見怡蓀當時不滿意於袁政府，不過是爲他的目的不在救國而在謀一姓的尊榮。至於嚴厲的政策和手段，他並不根本反對，他說：『總之政治之事，無絕對至善之標準，惟視其時之如何耳。』（三年五月十八日信）

過了一年多，帝制正式實行，雲南貴州的革命接着起來，民國五年帝制取銷。不久袁世凱也死了。那時怡蓀對於國事稍有樂觀，來信說：『國事頃因陳（其美）

斃於前，袁（世凱）殂於後，氣運已轉，國有生望。蓋陳死則南方暴烈惡徒無所依附，而孫中山之名譽可復，袁滅則官僚政治可期廓清。」（五年六月三十日信）那時怡蓀前兩年所推算的段祺瑞果然成了『政治的中心』。怡蓀來信說：『聞段之爲人，惄惄無華，而節操不苟，雅有古大臣之風。倘國人悔禍，能始終信賴其爲人，則戡亂有期，澄清可望。』（同上）可見那時怡蓀還是主張他的『政治中心』論。

怡蓀在明治大學於民國五年夏間畢業。七月他和高一涵君同行回國。那段內閣已成立，閣員中很有幾個南方的名士。表面上很有希望，骨子裏還是黨爭很激烈，暗潮很利害。怡蓀回國住了一年，他的政治樂觀，很受了一番打擊。於是他的政治思想，遂從第一時代的『政治中心』論，變爲第二時代的『領袖人才論』。他說：『國事未得大定，無知小人尙未厭亂，而有心君子真能愛國者，甚鮮其人。如今日現狀雖有良法美制，有用無體，何以自行？欲圖根本救濟，無如結合國中優秀分子，樹爲政治社會中堅，如人正氣日旺，然後可保生命。』因此他希望他的朋友『菟

集同志，組一學會，專於社會方面樹立基礎，或建言論，或辦學校，務爲國家樹人之計。』（六年一月二十四日寄一涵的信）他又說：『今日第一大患，在於人才太少，然人才本隨時而生，惜無領袖人物能組織團體，鍛鍊濯磨，俾其如量發揮；徒令情勢渙散，雖有賢能，亦不能轉移風氣；志行薄弱者，又常爲風氣所轉移，……是知吾國所最缺乏者，尙非一般人才，而在領袖人才也審矣。』（六年舊七月十日信）當第三次革命成功時，我在美洲寄信給怡蓀說：『這一次國民進步兩黨的穩健派互相攜手，故能成倒袁的大功。以大勢看來，新政府局面大概是進步黨的人居多數。我很盼望國民黨不要上台，專力組織一個開明強健的在野黨，做政府的監督，使今日的穩健，不致流爲明日的腐敗。』我這種推測，完全錯了。倒袁以後，國民黨在內閣裏竟居大多數；進步黨的重要人物，都不會上台。後來黨見越鬧越激烈，鬧得後來，督軍團干涉政治，國會解散，黎元洪退職。張勳復辟的戲唱完之後，段祺瑞又上台。這一次民黨勢力完全失敗。怡蓀回想我前一年的話，很希望民黨能組織一個

有力的在野黨，監督政府。（六年八月九日又九月二十日與高一涵信）那時怡蓀的政治思想有了根本改變，從前的『政治中心論』，已漸漸取消，故主張『有一種監督政府的在野黨，抗衡其間，以期同入正軌』。（六年九月二十日與一涵信）

但是那時因為國會的問題，南北更決裂，時局更不可收拾。怡蓀所抱的兩種希望，——領袖人才和強硬的在野黨，——都不能實現。民國六年秋天，他屢次寫信給朋友，說『天下之事，當於大處着眼，小處下手。』（六年舊七月十日信，又九月二十日與一涵信，又九月二十三日與我信）那時安徽的政治，腐敗不堪；後來又有什麼『公益維持會』出現，專做把持選舉的事。我們一班朋友不願意讓他們過太容易的日子，總想至少有一種反對的表示，所以勸怡蓀出來競爭本縣的省議會的選舉。怡蓀起初不肯，到了七年五月，方纔勉強答應了。他答應的信上說：『民國二年選舉的時候，足下寄我手書，謂「中國之事，患在一般好人不肯做事」云云。其言頗痛，與其畏難退縮，徒於事後歎息痛恨，何如此時勿計利害出來奮鬥，反覺得

爲吾良心所安也。」（七年五月二十日信）這一次的選舉競爭，自然是公益維持會得勝，怡蓀幾乎弄到『拿辦』的罪名，還有他兩個同鄉因爲反對公益維持會的手段，被縣知事詳辦在案。但是怡蓀因此也添了許多閱歷。他寫信給我說：『年來大多數的人，無一人不吞聲飲恨。只是有些要顧面子，有些沒有膽子，只得低頭忍耐，不敢鬧翻，却總希望有人出來反對。……由此看來，所謂社會制度，所謂政治組織，無一不爲人類罪惡之源泉。』（七年九月八日信）他又說：『最近以來，頭腦稍清晰的人，皆知政治本身已無解決方法，須求社會事業進步，政治自然亦可上軌道。』

（同上）

這幾句話，可以代表怡蓀的政治思想第二個時代。這時候，他完全承認政治改良須從社會事業下手，和他五年前所說『一國改進之事，尤須自上發之』的主張，完全不相同了。他死之前一個月，還有一封長信給我，同我論辦雜誌的事，他說：『辦雜誌本要觀定二三十年後的國民要有什麼思想，於是以少數的議論去轉移那多

數國民的思想，關係如何重要。雖是爲二三十年後國民思想的前趨，須要開放眼界，偏重急進的一方面。……政治可以暫避不談，對於社會各種問題，不可不提出討論。』（八年二月二十三日信）這個時代的怡蓀完全是個社會革命家。可惜他的志願絲毫未能實現，就短命死了。以上述怡蓀政治思想的變遷。

怡蓀於民國七年冬天，受我的朋友許肇南的聘，到南京河海工程學校教授國文。肇南在美國臨歸國的時候，問我知道國內有什麼人才？我對他說：『有兩個許少南』。一個就是肇南自己，一個就是怡蓀。（怡蓀本名紹南）後來兩個許少南竟能在一塊做事，果然很相投。我今年路過南京同他談了兩天，心裏很滿意。誰知這一次的談話，竟成了我們最後的聚會呢？

怡蓀是一個最富於血性的人。他待人的誠懇，存心的忠厚，做事的認真，朋友中真不容易尋出第二個。他同我做了十年的朋友，十年中他給我的信有十幾萬字，差不多個個都是楷書，從來不會寫一個潦草的字。他寫給朋友的信，都是如此。只

此一端，已經不是現在的人所能做到。他處處用真誠待朋友，故他的朋友和他來往長久了，沒有一個不受他的感化的。即如我自己也不知得了他多少益處。己酉庚戌兩年，我在上海做了許多無意識的事，後來一次大醉，幾乎死了。那時幸有怡蓀極力勸我去應留美考試，又幫我籌款做路費。我到美國之後，他給我的第一封信就說：『足下此行，問學之外，必須祓除舊染，砥礪廉隅，致力省察之功，修養之用。必如是持之有素，庶將來涉世，不至爲習俗所靡，允爲名父之子。』（庚戌十一月十七日信。）自此以後，九年之中，幾乎沒有一封信裏沒有規勸我，勉勵我的話。我偶然說了一句可取的話，或做了一首可看的詩，他一定寫信來稱贊我，鼓勵我，我這十年日記劄記，他都替我保存起來。我沒有回國的時候，他曉得我預備博士論文，沒有時間做文章，他就把我的藏暉室劄記節鈔一部，送給新青年發表。我回國以後，看見他的小楷鈔本，心裏慚愧，這種隨手亂寫的劄記，如何當得我的朋友費這許多精力來替我鈔寫？但他這種鼓勵朋友的熱心，實在能使人感激奮發。我

我回國以後，他時時有信給我，警告我『莫走錯路』，『舉措之宜，不可不慎』。（六年九月二十三日信）愛謀生說得好：『朋友的交情把他的目的物當作神聖看待，要使他的朋友和他自己都變成神聖。』怡蓀待朋友，真能這樣做，他現在雖死了，但他的精神，他的影響，永永留在他的許多朋友的人格裏，思想裏，精神裏，——將來間接又間接，傳到無窮，怡蓀是不會死的！

## 李成虎小傳

沈玄蘆

李成虎於一八五四年生在浙江蕭山縣東鄉衙前村農家，生時正太平天國洪秀全定都南京下令解放奴婢禁止娼妾底第二年。他有一個同胞兄弟叫做成蛟，比他小三歲。他底父親叫做李發，在他幼時就死了，成虎同弟成蛟，都是他母親在亂中討飯養活的。

成虎和他底弟成蛟同在患難中長大，同理他父親底農業，後來都娶了親，一家很親愛的。成虎三十八歲時（一八九一）生了一個女兒，四十八歲時（一九〇一）生了一個男兒，名叫張保；五十四歲時（一九〇七）又生了一個女兒。他底弟因為沒有子女，領了一個別家的男孩子做兒子，成虎就不大高興他弟弟底行爲；後來看到那領來的姪子，也能很興奮地幫做農作，於是纔回復他和成蛟的友愛。

成虎一生最悲痛的事，便是從戰亂中乳養他底母親一直和他勞動到死；成虎一

生最信仰的人，便是和他表同情的玄廬。玄廬和成虎同村，平時很少會面，一九二一年四月間，成蛟因為有人收去他弟兄倆底菜子不給價，託他田主轉託玄廬代討這筆帳，無如收菜子的，因生意蝕本虧欠了許多家種菜子的農人底錢，分文也還不出；成蛟即託了玄廬，於是被賒去菜子帳的都來託玄廬，成虎因此三天兩頭和玄廬會面，而會面時又正遇着一班都是同村或隣村的農人，大家談起累年農作苦況來，於是玄廬發了組織農民協會底動議。不多幾日，因為欠菜子帳的實在沒有錢還，而各家租賃的田上都急得等施肥料要錢，玄廬便拿了一筆錢出來，如數給了他們；給錢時，玄廬對他們說，「這筆錢本來不是我的，還是你們種我底田的還來的租，就是你們農人自己底血汗，現在只好算農人幫助農人，不好算我幫助你們」。

一般照帳分錢的都一注注高高興興地分了去，獨成虎捧着四十塊錢，傷起心來，兩眼注視着錢，眼淚就跟着滴在錢上，哽咽地說了一聲，『我看得這注錢心痛。』

一九二一，一〇，一八，衛前農民協會第一次開大會了；成虎這天，很興奮地

「早到街上招呼赴市的農人，說『今天有三先生（衙前農民都叫玄廬爲三先生）演說，我是聽過他幾次的，他底話句句不錯，大家都該去聽聽。』那天玄廬演說的，是農民有組織團體的必要，在聽衆讚歎聲中，成虎却籠着生掌釘瘡的左手，目灼灼地一聲也不響。有時立起身來，用嚴重的態度維持聽衆秩序。

此後附近幾十里農民，漸漸地有點通消息了。接連在北山塘頭等處開了幾次演說會，聽衆也驟增了，農民協會底籌備會也發動了。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衙前農民協會居然籌備完成，發布宣言和章程了。

李成虎便當選爲委員，又當選爲議事員。

衙前農民協會既成立，紹興、蕭山各處相應而起的八十多村，紛紛向衙前農民協會索取章程，而衙前所印刷的幾千份章程，早就散布完了，無以應別處的需要；每天總有幾百人，聚到衙前來索取章程，而且要求見三先生底面。其時章程正在再版，玄廬又在浙議會出席，李成虎連日對他們說，「你們要章程，章程已經去印

了，我們印好就分送給你們；你們要會見三先生，以爲這件事是三先生發起的，其實這件事正是我們自己身上的事，並不是三先生一人底事，你們只要一村村自去團結，團結好了再說話，用不着發閑。』

衙前農民協會決議還租成數『三折』了，於是各處同聲相應『還三折』，田主們登時大起恐慌，於是大地主聯結起來勾通官吏，小地主四出偵查農民協會底近況。

紹興慶場農人發生打場田主的事實了。這就是蕭紹一般地主和文武官吏得到的唯一證據，他們便要照這個證據來宣告農民協會死刑。

十二月十八日，各村農民協會開聯合會於衙前東嶽廟：李成虎在街上招待各村赴會的代表，剛到了一百二十多人時，駐紮紹興的陸軍旅部專輪開到一連，協同同時開到的警察，警備隊，將東嶽廟包圍；捕去了頃家村農民協會代表陳晉生，以及衙前龍泉閱書報社底管理員，又捕去聯合會打算除名的單和瀾，此外受槍刺擊傷的

農民三人，搜去各村農民協會委員名冊。

從此以後，凡在各村農民協會名冊上有名的，都東逃西竄。成虎的兒子對他說：『別人進農民協會，依舊得閒做工，獨你把身子都送給協會了嗎？怎麼你整天價連飯都忙得沒有工夫吃。現在事體敗了！你還是避避開罷！』成虎說：『你懂什麼？這正是我該作的。大不了，頭落地就完了。怕什麼？』

十二月二十七，李成虎正在田上耜泥，被蕭山縣密警捕去。他被捕時，有人從田上喚他到家的。他看見來的是要捕他的人，他把鋤頭一放，鞋襪一穿，圍圍身一繫，氈帽一帶，烟管一提，說『去便去，有什麼！』五尺多高老健的身驅，爽爽蕩蕩同着差役下船去了。

成虎到縣時，縣知事莊綸儀問他在農民協會的麼？他說：『我是衙前農民協會底議事員，我是主張組織農民協會的，我是還三折租的提議者，怎麼？』知事莊綸儀說：『好，好！好一個農民協會議事員，我賞你兩副腳鐐！來！釘上鐐，收監

去，……哼！本縣送你到省，還要你底性命！哼！」李成虎入獄了。

一九二二，一，二四，他底兒子張保，到獄裏去探望他；他病了，閉眼不作聲，許久，他微微張眼看他底兒子，說：『其餘沒有人了麼？』他說了這一句話，從此就把農民組織團體的事交與現在世界上一般的農民了！這是同日下午兩點鐘的事。

成虎死後，縣知事莊綸儀要他兒子蓋指摹具結領屍，他身上的衣服和帶去的棉被，多被牢卒剝奪了；他屍身回到衙前，只剩一套空壳破棉襖褲，迎接他的只是嘿然無聲雨點似的憤淚，酸淚，血淚。

他生平沒有照過相，剉龍在尸牀上寫了一張下來，使世界上留他一個為多數幸福而犧牲者最後的影子。

『其餘沒有人了麼？』他在二月一號上衙前鳳凰山長休息去了。

# 自敘傳略

魯迅

我於一八八一年生在浙江省紹興府城裏的一家姓周的家裏。父親是讀書的；母親姓魯，鄉下人，她以自修得到能夠看書的學力。聽人說，在我幼小時候，家裏還有四五十畝水田，並不愁生計。但到我十三歲時，我家忽而遭了一場很大的變故，幾乎什麼也沒有了；我寄住在一個親戚家，有時還被稱爲乞食者。我於是決心回家，而我的父親又生了重病。約有三年多，死去了。我漸至於連極少的學費也無法可想；我的母親便給我籌辦了一點旅費，教我去尋無需學費的學校去，因爲我總不肯學做幕友或商人，——這是我鄉衰落了的讀書人家子弟所常走的兩條路。

其時我是十八歲，便旅行到南京，考入水師學堂了，分在機關科。大約過了半年我又走出，改進路礦學堂去學開礦，畢業之後，即被派往日本去留學。但待到在東京的豫備學校畢業，在我已經決意要學醫了，原因之一是因爲我確知道了新的醫

學對於日本的維新有很大的助力。我於是進了仙台 (Sendai) 醫學專門學校，學了二年。這時正值俄日戰爭，我偶然在電影上看見一個中國人因做偵探而將被斬，因此又覺得在中國還應該先提倡新文藝。我便棄了學醫，再到東京，和幾個朋友立了些小計劃，但都陸續失敗了。我又想往德國去，也失敗了。終於，因為我的母親和幾個別的人很希望我有經濟上的幫助，我便回到中國來；這時我是二十九歲。

我一回國，就在浙江杭州的兩級師範學堂做化學和生理學教員，第二年就走出，到紹興中學堂去做教務長，第三年又走出，沒有地方可去，想在一個書店去做編譯員，到底被拒絕了。但革命也就發生，紹興光復後，我做了師範學校的校長。革命政府在南京成立，教育部長招我去做部員，移入北京，一直到现在。近幾年，我還兼做北京大學，師範大學，女子師範大學的國文系講師。

我在留學時候，只在雜誌上登過幾篇不好的文章。初做小說是一九一八年，因了我的朋友錢玄同的勸告，做來登在新青年上的。這時纔用「魯迅」的筆名（

Pen-name)；也常用別的名字做一點短論。現在彙印成書的只有一本短篇小說集  
呐喊，其餘還散在幾種雜誌上。別的，除翻譯不計外，印成的又一本中國小說史  
略。

# 記念劉和珍君

魯迅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就是國立北京女子師範大學爲十八日在段祺瑞執政府前遇害的劉和珍、楊德羣兩君開追悼的那一天，我獨在禮堂外徘徊，遇見程君前來問我道，「先生可會爲劉和珍寫了一點什麼沒有？」我說「沒有。」她就正告我，「先生還是寫一點罷；劉和珍生前很愛看先生的文章。」

這是我知道的，凡我所編輯的期刊，大概是因爲往往有始無終之故罷，銷行一向就甚爲寥落，然而在這樣的生活艱難中，毅然預定了『莽原』全年的就有她。我也早覺得有寫一點東西的必要了，這雖然於死者毫不相干，但在生者，却大抵只能如此而已。倘使我能夠相信真有所謂「在天之靈」，那自然可以得到更大的安慰，——但是，現在，只能如此而已。

可是我實在無話可說。我只覺得所住的並非人間。四十多個青年的，血洋溢在我的周圍，使我難於呼吸視聽，那里還能有什麼言語？長歌當哭，是必須在痛定之後的。而此後幾個所謂學者文人的陰險的論調，尤使我覺得悲哀。我已經出離憤怒了。我將深味這非人間的濃黑的悲涼；以我的最大哀痛顯示於非人間，使牠們快意於我的苦痛，就將這作為後死者的菲薄的祭品，奉獻於逝者的靈前。

## 二

真的猛士，敢於直面滲滲的人生，敢於正視淋漓的鮮血。這是怎樣的哀痛者和幸福者？然而造化又常常為庸人設計，以時間的流駛，來洗滌舊迹，僅使留下淡紅的血色和微漠的悲哀。在這淡紅的血色和微漠的悲哀中，又給人暫得偷生，維持着這似人非人的世界。我不知道這樣的 world 何時是一個盡頭！

我們還在這樣的世上活着；我也早覺得有寫一點東西的必要了。離三月十八日也已有兩星期，忘却的救主快要降臨了罷，我正有寫一點東西的必要了。

### 三

在四十餘被害的青年之中，劉和珍君是我的學生。學生云者，我向來這樣想，這樣說，現在却覺得有些躊躇了，我應該對她奉獻我的悲哀與尊敬。她不是「苟活到現在的我」的學生，是爲了中國而死的中國的青年。

她的姓名第一次爲我所見，是在去年夏初楊蔭榆女士做女子師範大學校長，開除校中六個學生自治會職員的時候。其中的一個就是她；但是我不認識。直到後來，也許已經是劉百昭率領男女武將，強拖出校之後了，纔有人指着一個學生告訴我，說：這是劉和珍。其時我纔能將姓名和實體聯合起來，心中却暗自詫異。我平素想，能夠不爲勢利所屈，反抗一廣有羽翼的校長的學生，無論如何，總該是有些桀驁鋒利的，但她却常常微笑着，態度很溫和。待到偏安於宗帽胡同，賃屋授課之後，她纔始來聽我的講義。於是見面的回數就較多了，也還是始終微笑着，態度很溫和，待到學校恢復舊觀，往日的教職員以爲責任已盡，準備陸續引退的時候，我

纔見她慮及母校前途，黯然至於泣下。此後似乎就不相見。總之，在我的記憶上，那一次就是永別了。

#### 四

我在十八日早晨，我知道上午有羣衆向執政府請願的事，下午便得到噩耗，說衛隊居然開鎗，死傷至數百人，而劉和珍君即在遇害者之列。但我對於這些傳說，竟至於頗為懷疑。我向來是不憚以最壞的惡意，來推測中國人的，然而我還不料，也不信竟會下劣兇殘到這地步。況且始終微笑着的和藹的劉和珍君，更何至於無端在府門前喋血呢？

然而卽日證明是事實了，作證的便是她自己的屍骸。還有一具，是楊德羣君的。而且又證明着這不但是殺害，簡直是虐殺，因為身體上還有棍棒的傷痕。

但段政府就有令，說她們是「暴徒」！

但接着就有流言，說她們是受人利用的。

慘象，已使我目不忍視了；流言，尤使我耳不忍聞。我還有什麼話可說呢？我懂得衰亡民族之所以默無聲息的緣由了。沈默呵，沈默呵！不在沈默中爆發，就在沈默中滅亡。

## 五

但是，我還有要說的話。

我沒有親見；聽說，她，劉和珍君，那時是欣然前往的。自然，請願而已，稍有人心者，誰也不會料到有這樣的羅網。但竟在執政府前中彈了，從背部入，斜穿心肺，已是致命的創傷，只是沒有便死。同去的張靜淑君想扶起她，中了四彈，其一是手鎗，立仆；同去的楊德羣君又想去扶起她，亦被擊，彈從左肩入，穿胸偏右，也立仆，但她還能坐起來，一個兵在她頭部及胸部猛擊兩棍，於是死掉了。

始終微笑的和藹的劉和珍君確是死掉了，這是真的。有她自己的屍骸爲證；沈勇而友愛的楊德羣君也死掉了，有她自己的屍骸爲證；只有一樣沈勇而友愛的張靜

淑君還在醫院裏呻吟。當三個女子從容地轉輾於文明人所發明的鎗彈的攢射中的時候，這是怎樣的一個驚心動魄的偉大呵！中國軍人的屠戮婦嬰的偉績，八國聯軍的懲創學生的武功，不幸全被這幾縷血痕抹殺了。

但是中外的殺人者却居然昂起頭來，不知道個個臉上有着血汗……。

## 六

時間永遠流駛，街市依舊太平，有限的幾個生命，在中國是不算什麼的，至多，不過供無惡意的閒人以飯後的談資，或者給有惡意的閒人作「流言」的種子。至於此外的深的意義，我總覺得很寥寥，因為這實在不過是徒手的請願。人類的血戰前行的歷史，正如煤的形成，當時用大量的木材，結果却只是一小塊，但請願是不在其中的，更何況是徒手。

然而既然有了血痕了，當然不覺要擴大。至少，也當浸漬了親族，師友，愛人的心，縱使時光流駛，洗成緋紅，也會在微漠的悲哀中永存微笑的和藹的舊影。陶

潛說過，「親愛或餘悲，他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託體同山阿。」倘能如此，這也就夠了。

### 七

我已經說過；我向來是不憚以最壞的惡意來推測中國人的。但這回却很有幾點出於我的意外。一是當局者竟會這怎樣兇殘，一是流言家竟至如此之下劣，一是中國的女性臨難竟能如是之從容。

我目覩中國女子的辦事，是始於去年的，雖然是少數，但看那幹練堅決，百折不回的氣概，曾經屢次爲之感歎。至於這一回在彈雨中互相救助，雖殞身不恤的事實，則更足爲中國女子的勇毅。雖遭陰謀祕計，壓抑至數千年，而終於沒有消亡的明證了。倘要尋求這一次死傷者對於將來的意義，意義就在此罷。

苟活者在淡紅的血色中，會依稀看見微茫的希望；真的猛士，將更奮然而前行。  
嗚呼，我說不出話，但以此記念劉和珍君！

# 辜鴻銘

林語堂

少時在約翰大學圖書館，讀到辜鴻銘著 *Papers from a Viceroy's Yamen*，見其文字犀利，好作驚人語，已深喜其矯健。時陳友仁辦北京英文日報 *Peking Gazette* 亦約辜按月撰稿四篇，下課時每閱讀二氏之文以爲樂。不及一兩月，辜即因故脫離不復作。并記得有牢騷文字見於報上。實則辜爲人落落寡合，愈援助之人愈挨其罵。若曾借他錢，救他窮困，則尤非旦夕待其批頰不可，蓋不如此不足以見其倔強也。且辜主人治，陳主法治，思想固不相謀。後老袁稱帝，陳在『天威咫尺』之下，直言無隱，力斥其非，總是與辜一般番仔脾氣，辜生長楨榔嶼，而陳生長西印度 *Trinidad* 也。二人皆有洋氣，有洋氣，卽有骨氣，吾前曾言孫中山亦有洋氣，卽指此。此種蠻子骨氣，江浙人不大懂也。二氏又皆長英文，陳卽直頭益格羅撒孫學

者，其思想意見毫無中國官僚氣味，故與國人亦少能氣味相投。孫中山則深得中國博大氣質，辜只是狂生，而能深談儒道精義。辜作中文吾未嘗見，若孫中山一手好字，亦可見其相當造詣。辜陳二氏皆長英文，而實非僅長英文，蓋其思想議論，超人一等，故能發揮淋漓，此二氏之文之所以有魄力也。世人言文人，總想到文字，大誤特誤。試思梁任公新民叢報之勢力，在其文彩乎，抑在其所代表之議論乎？陳獨秀胡適之之文學革命宣傳力量，在其文勝過林琴南乎？抑在其所代表之新潮思想乎？有其思想，必有其文字。世之冒冒失失以文言文者亦可以省矣。至於文字，辜陳皆未嘗不漂亮，乃執以 best English tradition 衡之，臘丁名詞仍是太多，英國口語仍は太少。二氏又有一相同之點。辜在思想上，陳在政治上，最善大言不慚，替吾國爭面子。英人讀之而喜，而驚，而敬，故其名亦大。善說 Yes. Sir 之英文學生，大可不讀二氏之書，因道不同，學亦无用也。辜之文，純爲維多利亞中期之文、其所口口聲聲引據亦 Matthew Arnold, Carlyle, Ruskin 諸人，而其文體與

Arnold 尤近。此由「事可見」(1) 好重疊。比如在春秋大義一文，有此數句：

We have now found the inspiration the living emotion that is in religion. But this inspiration or living emotion in religion is not only found in religion I mean Church religion. This inspiration or living emotion is known to everyone who... In fact, this inspiration or living emotion that is in religion is found ..... This inspiration or living emotion in religion, I say, is found not only in religion. (11) 好用 I say 11字。

## II

辜鴻銘善詼諧。其詼諧，係半由目空一切，半由好拆字。例如他說：『今日世界所以擾攘不安，非由於軍人，乃由於大學教授與衙門吏役。大學教授是半受教育，而衙門吏役是不受教育的人，所以治此兩種人之病只在——給以真正教育。』其好拆字，可見於將德謨克拉西拆爲 democracy (德謨瘋狂)，又在其鄙惡新潮文學

文中，將陀斯托斯基拆爲 Dosto-Whiskey。在中文上，亦復如此。他解妾字爲立女，妾者靠手也 (elbow-rest)，所以供男人倦時作手靠也。辜曾向二位美國女子作此說。女子駁曰：『豈有此理？如此說，女子倦時，又何嘗不可將男人作手靠？男人既可多妾多手靠，女子何以不可多夫乎？』言下甚爲得意，以爲辜辭窮理屈矣。不意辜回答曰：『否否。汝曾見一個茶壺配四隻茶杯，但世上豈有一個茶壺配四個茶杯者乎？』

實則辜鴻銘之幽默起源於其倔強之本性及其憤世嫉俗之見解。在舉國趨新若驚之時，彼則揚言尊禮；在民國時期，彼偏言尊君，偏留辮子；在崇尚西洋文明之時，彼力斥此西洋文化之非，細讀其文，似非無高深見解，或缺誠意，然其持之過甚，乃由憤嫉而來。憤嫉原非壞事，比啗飯遺矢人云亦云者高一層，然試以精神分析言之，亦是一種壓迫之反動而已。辜既憤世俗之陋，必出之以過激之辭，然在此過激辭氣，便可看出其精神壓迫來。想彼原亦只欲替中國人爭面子出出氣而已。故其言

曰：“The disorder and confusion in China today is only a functional derangement, whereas the anarchy in Europe and America is really an organic disorder”<sup>¶</sup> 中國變亂病在失調(作用上的)而已，而歐美之無政府狀態，乃在殘缺(器官上的)。又曰：『中國雖有盜賊貪官污吏，然中國的社會整個是道德的，西洋社會是不道德的。』夫以德化民，以政教民，孔道理論上何嘗不動聽？西洋法律觀念之呆板及武力主義之橫行，專恃法律軍警以言治，何嘗無缺憾？然中國無法治，人治之弊，率不言，中國雖言好鐵不打釘，而盜賊橫行，丘八搶城，淫姦婦女，率亦不言。春秋大義誠一篇大好文章，向白人宣孔教，白人或者過五百年後亦可受益，而謂中國不需法治，不需軍警，未免掩耳盜鈴。因有此見地，故說來甚是好聽。罵人亦甚痛快。其言英人則曰流氓崇拜(指商人之操政治實權)，引Ruskin之言而贅之曰鼠曰豬rats and swine。其言現代民國之中國人亦曰頑石不靈神經錯亂之民國華人 imbecile, demented Republican Chinaman。一人憤世嫉俗至此，開口罵人，自然痛快。

余謂儒家之弊，正在蔑視法律，以君子治國，殊不知一國之中，那裏有這許多君子可爲部長爲院長爲所長爲縣長爲校長乎？君子不夠分派，而放小人於位，以君子之道待之，國欲不亂，其可得乎？旣爲君子，則不必監察也，君子橫征暴斂，不必得百姓同意，憑其良心可也；君子營私舞弊，不必看其賬簿，聽其逍遙可也；君子勾結外敵，不必立法院通過，聽其自訂條約可也。向來中國政治只是一筆糊塗君子賬。君子有德政，則爲之豎牌坊，君子犯法，則不拘之下獄。是猶一商人公司，以君子之道待經理，無查賬，無報告，捲款亦不追究。此種公司誰敢投資乎？不意辜氏正以此爲中國政治哲學之優點。其言曰：「中國所以不需憲法，一則因中國人民有廉恥觀念——有極高的道德標準，二則因中國政府係創立於道德的基礎，而非創立於「商業」的基礎。」好聽固然好聽，然吾甚不願爲此公司股東也。今則不願爲股東，亦非投資不可。

## 三

辜氏個人尊君態度，世人頗欲得一解釋。在 The Story of a Chinese Oxford Movement 文中有一段關係文字，并錄於此。

『袁世凱的行爲，連盜跖賊徒之廉恥氣義且不如。袁世凱原奉命出山以扶清室。既出，乃背忠棄義，投降革命黨，百般狡計，使其士兵失了忠君之心，然後擁兵自衛，成爲民國總統。……袁世凱不但毀棄中國民族之忠義觀念，並且毀棄中國之政教，即中國之文明。』

『許多外人笑我癡心忠於清室。但我之忠於清室，非僅忠於吾家世受皇恩之王室——乃忠於中國之政教，即係忠於中國之文明。』

嗚呼，辜作洋文，講儒道，聳動一世，辜亦一怪傑矣。其曠達自喜，睥睨中外，誠近於狂。然能言顧其行，潦倒以終世，較之奴顏婢膝以事權貴者，不亦有人畜之別乎？

〔附〕辜鴻銘小傳

林斯陶

辜師鴻銘，字湯生，閩籍。爲留英先進。雖政治思想，與時不合，然其文章道德，爲世所宗。各國方言，罔不精通，尤以英文，爲中外人士所極端推崇。余民九入稅專，民十暑假在青年會識荆。認鄉誼後，當以機會不可失，以教英文請，當蒙慨允。一月之間，許日從研攻。（師住北平東城甘雨胡同）。盡心傳授之餘，復教以爲人之道，并以天津華北報上所著傑作五篇，（彼時師正擔任該報特約撰述）交余誦習。自慶緣分非淺，深爲感幸。惜余質鈍，學業無所進。二年前師歸道山，甚爲哀悼。頃因「人間世」徵求辜師傳志并其英文遺著，遂檢書篋，得辜師遺作及其手改拙文三篇。想見音容，無限感慨。自維謬陋，顧于一個月短期間，于辜氏個人品性行述學問文章及其治學精神指示誦讀英文書目，頗有所知。特借此時機，作數語以誌辜師，兼爲學者一介紹耳。此乃爲學問而學問之意，若云思想，余與師之

「尊君」，林師之「幽默」，正不必強合也。

辜氏福建晉江人，留英先進。爲張之洞（南皮）幕下人物，與沈子培（曾植）先生極友善。因其所生時代不同，遂有「尊君」之想。與前清各遺老，異途同歸。然察其爲人，道德純正，尤長英文文學。功名思想不深，蓋一純粹文人，而非政治家也。至其家庭，有一妾一子二女，余從學時，其次女年方十二，時相晤面，聞師歸道山，身後蕭條，伊親營喪事，實一孝女也。

辜氏治學精神，以背誦爲主。嘗教記憶之法，謂初步爲感動，(impression)次步爲保留，(retention)終爲回憶。(recollection)師嘗終日不出門，坐沙發上，長辯下垂，口吸埃及香烟不輟，蓋以香烟爲讀書作文之一良伴也。其行文主張，謂須到火候，方可下筆。勸余惜墨如金，戒躁進，蓋行遠必自邇，非一朝一夕之功也。又云「物」「事」「理」「情」須兼顧。「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二語，尤應服膺而勿失。文淺言深，有足多者。印度詩哲太戈爾 Tagore 一度來華，師曾與同攝影，余

得一幀，茲奉刊。

## 胡適之

林語堂

適之綽號『胡大哥』，並非偶然。梁漱溟多骨，胡適之多肉，梁漱溟莊嚴，胡適之豪邁，梁漱溟應入儒林，胡適之應入文苑。學者也好，文苑也好，但適之是決不能做隱士的。一人性格，大概難於分類，也大可不必分類。我想六分學者，四分才子，二分益格羅撒遜留學生，約略可以盡之。也許加了三分學究氣，減了三分才子氣，適之的應酬可以少一點，學術著作可以豐富一點，但如此便少了一團藹然可親之氣，而不成其爲胡大哥了。這却何苦來！這一股才子氣，又被他六分的學究氣壓下，所以若稱之爲『風流才子』也不甚適用，因爲他的立身行世，也頗謹嚴，如對冬秀之始終如一，便可看出。然而適之對女子，又不是像漱溟，兩生那樣一副面孔。在女子前獻殷勤，打招呼，入其室，必致候夫人，這是許多學者所不會而是適之的特長。見女生衣薄，必下講台爲關課室窗戶，這是適之的溫柔處，但是也不超

過盎格羅撒遜所謂『紳士』的範圍。用這種體貼溫柔於同輩及少輩，『胡大哥』之名便成了。

適之爲人好交，又善盡主誼。近來他米糧庫的住宅，在星期日早上，總算公開的了。無論誰，學生，共產青年，安福餘孽，同鄉商客，強盜乞丐都進得去，也都可滿意歸來。窮窘者，他肯解囊相助；狂狷者，他肯當面教訓；求差者，他肯修書介紹；問學者，他肯指導門徑；無聊不自量者，他也能隨口談談幾句俗話。到了夜闌人靜時，才執筆做他的考證或寫他的日記。但是因此，他遂善做上卷書。

今年似是四十四吧？氣色雖然不甚紅潤，不像養尊處優的老爺，但也不像漱溟一般的瘦馬相，只有一點青白氣色，這大概是他焚膏繼晷燈下用工之遺蹟。衣服雖不講究，也不故表名士氣。一副相貌，到可以令佳人傾心，天平是那麼高，兩眼是那麼大，光耀照人，毫無陰險氣，嘴唇豐滿而常帶着幽默的踪影。他的悟力極敏，你說上句他已懂得下句了，笑聲不是像豈明的低微，是呵呵式的。

適之所以不能成爲詩人就是這個緣故。在他呵呵笑的聲中，及他坦白的眼光中，我們看不見他的魂靈深處。他不像志摩，不會有沉痛的悲哀，與熱狂的情緒。在那眼光中，我們看出理智的光輝，那兀突不定的嘴脣，也老是閃過機智者會心的微笑。這樣是不合做詩的。所以他的散文，也是清順明暢，像一泓秋水一般，晶澈可愛，却很少波瀾曲折，闡理則有餘，抒情則不足。人還是規矩人，所以文也老實。布風說過『文如其人』，正是此意。因此他的思想，也是近於厚重穩健，非近於犀利急進，他的觀點是演化的（即所謂歷史癖），非革命的（evolutionary, not revolutionary），在此種地方，最可看出他益格羅撒遜的素養。丁在君，胡適之都是這一派思想的好代表，於是『高等華人』的徽號便落在他的身上。在普羅作家，甚至在一切急進派作家眼光中，這種紳士氣是極討厭。但是，適之的態度，是極誠懇極負責的。這從他的刊物名稱『努力』可以看得出來的。牠這種態度，使他常傻頭傻腦作文章，見要人，向一般急進派所認爲根本無望的官僚軍閥作勸告，不免太不脫

化。然而在這好人極少的中國中，我們不能不承認他是一位不甘自棄的好人，而發生愛惜甚至景仰之意。

| 適之寫的英文，似比他的中文漂亮。

# 志摩在回憶裏

郁達夫

新詩傳宇宙，竟爾乘風歸去，同學同庚，老友如君先宿艸。

華表托精靈，何當化鶴重來，一生一死，深閨有婦賦招魂。

這是我托杭州陳紫荷先生代作代寫的一副輓志摩的輓聯。陳先生當時問我和志摩的關係，我只說他是我自小的同學，又是同年，此外便是他這一回的很適合他身分的死。

做輓聯我是不會做的，尤其是文言的對句。而陳先生也想了許多成句，如『高處不勝寒』，『猶是深閨夢裏人』之類，但似乎都尋不出適當的對句，所以只成了上舉的一聯。這輓聯的好壞如何，我也不曉得，不過我覺得文句做得太好，對仗對得太工，是不大適合於哀輓的本意的。悲哀的最大的表示，是自然的目瞪口呆，殞若木鷄的一種樣子，這我在小曼夫人當初次接到志摩凶耗的時候曾經親眼見到過。其

次是撫棺的一哭，這我在萬國殯儀館中，當日來弔的許多志摩的親友之間曾經看到過。至於哀輓詩詞的工與不工，那却是次而又次的問題了。我不想說志摩是如何如何的偉大，我不想說他是如何如何的可愛，我也不想說我因他之死而感到怎麼的悲哀，我只想把在記憶裏的志摩來重描一遍，因而再可以想見一次他那副凡見過他一面的人誰都不容易忘去的面貌與音容。

大約是在宣統二年（一九一〇）的春季，我離開故鄉的小市，去轉入當時的杭府中學讀書，——上一學期似乎是在嘉興府中讀的，終因路遠之故而轉入了杭府——那時候府中的監督，記得是邵伯炯先生，寄宿舍是在大方伯的圖書館對面。

當時的我，是初出茅廬的一箇十四歲未滿的鄉下少年，突然間闖入了省府的中心，周圍萬事看起來都覺得新異怕人。所以在宿舍裏，在課堂上，我只是誠惶誠恐，戰戰兢兢，同蝸牛似地卷伏着，連頭都不敢伸一伸出殼來。但是同我的這一種畏縮態度正相反的，在同一級同一宿舍裏，却有兩位奇人在跳躍活動。

一個是身體生得很小，而臉面却是很長，頭也生得特別大的小孩子。我當時自己雖然總也還是一個孩子，然而看見了他，心裏却老是在想，『這頑皮小孩，樣子真生得奇怪』，彷彿我自己已經是一個大孩似的。還有一個日夜和他在一塊，最愛做種種淘氣的把戲，爲同學中間的愛戴集中點的，是一個身材長得相當的高大，面上也已經滿示着成年的男子的表情，由我那時候的心裏猜來，彷彿是年紀總該在三十歲以上的大人。——其實呢，他也不過和我們上下年紀而已。

他們倆，無論在課堂上或在宿舍裏，總在交頭接耳的密談着，高笑着，跳來跳去，和這個那個鬧鬧，結果却終於會出其不意地做出一件很輕快很可笑很奇特的事情來吸收大家的注意的。

而尤其使我驚異的，是那個頭大尾把小，戴着金邊近視眼的頑皮小孩，平時那樣的不用功，那樣的愛看小說——他平時拿在手裏的總是一卷在有光紙上印着石印細字的小本子——而考起來或作起文來却總是分數得得最多的一箇。

像這樣的和他們同住了半年宿舍，除了有一次兩次也上了他們一點小當之外，我和他們終究沒有發生什麼密切一點的關係，後來似乎我的宿舍也換了，除了在課堂上相聚在一塊之外，見面的機會更加少了。年假之後第二年的春天，我不曉爲了什麼，突然離去了府中，改入了一箇現在似乎也還沒有關門的教會學校。從此之後，一別十餘年，我和這兩位奇人——一個小孩，一個大人——終於沒有遇到的機會。雖則在異鄉飄泊的途中，也時常想起當日的舊事，但是終因爲周圍環境的遷移激變，對這微風似的少年時候的回憶，也沒有多大的留戀。

民國十三四年——一九二三、四年——之交，我混跡在北京的軟紅塵裏，有一天風定日斜的午後，我忽而在石虎胡同的松坡圖書館裏遇見了志摩。仔細一看，他的頭，他的臉，還是同中學時候一樣發育得分外的大，而那矮小的身材却不同了，非常的長大了，和他並立起來，簡直要比我高一二寸的樣子。

他的那種輕快磊落的態度，還是和孩時一樣，不過因爲歷盡了歐美的遊程之

故，無形中已經煅練成了一箇長於社交的人了。笑起來的時候，可還是同十幾年前的那箇頑皮小孩一色無二。

從這年後，和他就時時往來，差不多每禮拜要見好幾次面。他的善於座談，敏於交際，長於吟詩的種種美德，自然而然地使他成了一個社交的中心。當時的文人學者，達官麗姝，以及中學時候的倒霉同學，不論長幼，不分貴賤，都在他的客座上可以看得到。不管你是如何心神不快的時候，只教經他用了他那種濁中帶清的洪亮的聲音，『喂，老×，今天怎麼樣？什麼什麼怎麼樣了？』的一問，你就自然會把一切的心事丟開，被他的那種快樂的光耀同化了過去。

正在這前後，和他有一次談起了中學時候的事情，他却突然的呆了一呆，張大了眼睛驚問我說：

『老李你還記得起記不起？他是死了哩！』

這所謂老李者，就是我在頭上寫過的那位頑皮大人，和他一道進中學的他的表

哥哥。

其後他又去歐洲，去印度，交遊之廣，從中國的社交中心擴大而成為國際的。於是美麗宏博的詩句和清新絕俗的散文，也一年年的積多了起來。一九二七年的革命之後，北京變了北平，當時的許多中間階級者就四散成了秋後的落葉。有些飛上了天去，成了要人，再也沒有見到的機會了，有些也竟安然地在牖下死到了黃泉，更有些不死不生，仍復在歧路上徘徊着，苦悶着而終於尋不到出路。是在這一種狀態之下，有一天在上海的街頭，我又忽而遇見了志摩。

『喂，這幾年來你躲在什麼地方？』

兜頭的一喝，聽起來仍舊是他那一種洪亮快活的聲氣。在路上略談了片刻，一同到了他的寓裏坐了一會，他就拉我一道到了大賚公司的輪船碼頭。因為午前他剛接到了無線電報，詩人太戈爾回印度去的船係定在午後五時左右靠岸，他是要上船去看看這老詩人的病狀的。

當船還沒有靠岸，岸上的人和船上的人還不能夠交談的時候，他在碼頭上的寒風裏立着——這時候似乎已經是秋季了——靜靜地呆呆地對我說：

『詩人老去，又遭了新時代的擯斥，他老人家的悲哀，正是孔子的悲哀。』

因為太戈爾這一回是新從美國日本去講演回來，在日本在美國都受了一部份新人的排斥，所以心裏是不十分快活的，并且又因年老故，在路上更染了一場重病。志摩對我說這幾句話的時候，雙眼呆看着遠處，臉色變得青灰，聲音也特別的低。我和志摩來往了這許多年，在他臉上看出悲哀的表情，這實在是最初也便是最後的一次。

從這一回之後，兩人又同在北京的時候一樣，時時來往了。可是一則因為我的疏懶無聊，二則因為他跑來跑去的教書忙，這一兩年間，和他聚談的時候也並不多。今年的暑假後，他於去北平之先曾大宴了三日客。頭一日喝酒的時候，我和董任堅先生都在那裏。董先生也是當時杭府中學的舊同學之一，席間我們也會談到了

當日的杭州。在他遇難之前，從北平飛回來的第二天晚上，我也偶然的，真真是偶然的，闖到了他的寓裏。

那一天晚上，因為有許多朋友會聚在那裏的緣故，談談說說，竟說到了十二點過。臨走的時候，還約好了第二天晚上的後會纔茲分散。但第二天我沒有去，於是就永久的失去了看他的機會了，因為他的靈柩到上海的時候是已經殮好了來的。

文人之中，有兩種人最可以羨慕。一種是像高爾基一樣。活到了六七十歲，而能寫許多有聲有色的回憶文的老壽星，其他的一種是如葉賽甯一樣的光芒還沒有吐盡的天才夭折者。前者可以寫許多文學史上所不載的文壇起伏的經歷，他箇人就是一部縱的文學史。後者則可以要求每箇同時代的文人都寫一篇弔他哀他或評他贊他的文字，而成一部橫的放大的文苑傳。

現在志摩是死了，但是他的詩文是不死的，他的音容狀貌可也是不死的，除非要等到認識他的老老少少一個個都死完的時候為止。

附記

上面的一篇回憶寫完之後，我想想，想想，又在陳先生代做的輓聯裏加入了一點事實，綴成了下面的四十二字：

兩卷新詩，廿年舊友，相逢同是天涯，只爲佳人難再得。

一聲河滿，九點齊煙，化鵠重歸華表，應愁高處不勝寒。

# 我所知道的朱慶瀾將軍

丁文江

許多不滿意於青年的人往往歸咎於前輩的人格墮落，不能做青年的模範。平心而論，這種話不是完全公道的。前輩中可以做青年模範的固然不多，却不是絕對沒有。只可借青年很少有知道他們的機會：因為一來這種人對於青年不能常常接近；二來目前的風氣以罵人爲時髦：除了哀啓以外，很少看見有恭維人的文字。青年所看見的大抵是描寫社會墮落的小說，或是攻發人陰私的新聞。無怪他們以爲普天之下沒有好人了。我現在要來介紹一位我最尊敬的前輩給青年，使他們有所景仰，或者可以幫助他們養成他們自己的人格。

誰都知道朱慶瀾將軍是一位慈善家。留心東北近事的人也許知道他是義勇軍的首領，但是很少人知道他的詳細歷史。我認識朱將軍不過十年，一共和他見面不過十次，不配給他做傳記。我現在只能把我個人的觀察寫出來，表現他的人格。

我第一次認識朱將軍是在民國十一年的夏天。那時候中國科學社在南通開年會。我因為有事要到上海。會沒有開完，就先走了。臨走的時候，張孝若說：『朱子橋將軍也是今晚上船，你路上可以不寂寞。』我知道他是民國以來的第一位廉能的疆吏；做過廣東巡按使，黑龍江將軍，政績都極好；而且宣統末年他在四川做新軍的統領，部下有許多人是我的朋友，他們每次講起他來，都是極口的推崇。但是我並沒有見過。聽見可以和他同船，我很高興，立刻請張孝若寫了信介紹，並且打聽他在江口所住的旅館。孝若對我說江口只有一家旅館可住，到那裏決不會錯過。

但是我到了江口，向旅館打聽朱慶瀾將軍。却沒有人知道。江口等輪船是一件很苦的事。下水船到南通都是在夜間，又沒有一定的鐘點，事前也沒有電報。南通不是一個『通商口岸』，輪船沒有碼頭可靠，只憑『洋棚』的人在一個高台上瞭望。看見了輪船的燈，立刻用小划子把客人裝到江心去迎著輪船。所以等船的客人都不敢睡覺。等到旅館的人一聲叫喊，立刻就要起身。南通的蚊子極多，夏天晚間張著

口說話，往往蚊子會飛進你口裏去。我雖然可算是南通人，但是離家鄉多年，抵抗蚊子的力量早已喪失，只好躲到帳子裏面去。帳子是洋布的，悶的透不得氣。牀上鋪的蓆子，染過無數旅客的汗，臭不可當。不得已只好跑出來喂蚊子，等到實在咬得太利害了，又鑽到帳子裏去躲一陣子。如是進出了好多次，好不容易聽見說望見燈了，連忙出來上划子，一出旅館門，就看見一位客人，身長六尺以外，挺著胸脯，在我前面走著。我心裏一動，想道，『這一位不要是朱慶瀕將軍？』再一看，他走的很快。旅館的夥計幫他拿着兩個極大的皮包，跟他不上。他就接一個皮包自己拿着。我想做過巡按使將軍的人，在內地旅行，豈有不帶一個當差的道理。這當然不會是他。上了划子，聽見他說的一口山東話——朱將軍原籍紹興，在山東生長——我又疑心起來。就低聲向旅館的送客的夥計打聽。他回我道，『這一位是鹽店裏管事的。』划子上的水手把燈一提，我看見這一位大漢，烏黑的頭髮，臉上沒有一點皺紋，大約歲數不過三十歲左右。我想不必再胡猜了。在宣統三年朱將軍已經當

統領。那時候至少也有三十歲。民國十一年他至少在四十以外。這一位一定不會是他了。

上了划子一會子，方知道我們的船並沒有來，來的是一隻貨船。沒有法子，大家又回到旅館。我既怕蚊子，又怕帳子裏汗臭，只好在旅館裏穿堂過道，走來走去。看見一間房開著門，我同行的一位熟人坐在那裏和那位大漢談天。我也走了進去，向那位大漢請教姓名。他說：『姓朱』。『台甫呢？』『子橋。』我纔恍然大悟，他果然是我要見的朱慶瀾將軍。但是燈光底下細看他的面目，實在像是比我年輕。問起他的歲數，他說是四十九，比我大十三歲！

天大亮了，船方才來到。上了划子，我問朱將軍道，『子橋先生預先定了艙位罷？』因為我以為他一定是坐大客間的。他說：『艙位用不著定。好在如果房艙沒有地方，總可以在統艙裏擠一擠的。』我方纔知道他是不怕坐統艙的。划子搖到輪船邊，客人和行李，救火的一樣搶著上去，倒沒有甚麼。上了輪以後，却困難了。

我們的船是太古公司的大通，是長江船裏最老最不堪的一隻。那天又特別的擁擠；統艙的客人把甲板上，樓梯口，鍋爐傍的地方都佔滿了。朱將軍兩隻手提着他的兩個極大的皮包，擠在人堆裏面，很難走動。我只帶得一個小包，手差不多空着，我就把朱將軍的皮包接過一個來幫他拿着。這一個包有五十斤重，我僅僅手提得起來。好不容易擠到房艙，却早已沒有地方。我怕他老人家要坐統艙，不等他同意，就向艙裏跑。居然在房間外面所謂客廳上每人佔了一席之地。我因為一夜沒有睡，困頓不堪，躺了下去就睡着了。等到我醒轉來，看見朱將軍立着和人談天。原來他遇見了一位四川軍官，是他的舊部。他非常的高興，向着他問長問短，不但沒有睡，而且沒有坐。開出飯來，他一口氣就吃了四碗。吃完了依舊的劇談。一直等到天將晚了，船到上海，他始終沒有一點倦容。船一到岸也沒有看見有人來接。他一個人提着他的皮包下船去了。

這一年的冬天，我到奉天。他已經做了中東路特別區的長官，恰巧也在奉天。

見了面他很高興約我去逛北陵。十二月天氣，溫度在零度以下十幾度，而且刮着大西北風。我穿了皮大衣還覺得很冷，他著的是夾呢的軍服，上方只披着一件夾外套，但是他下了汽車，各處飛跑，沒有一點瑟縮的樣子。回來已經天黑。我到一個熟人家裏吃晚飯。主人聽說我跟朱將軍去逛北陵，大笑道，『你遇見這位先生，真正是晦氣了。請問這種天氣，除了他還有誰會想到逛北陵？他在此地沒有那一個不討厭他。他是老前輩，凡有宴會，人家不好意思不請他。他又每請必到。到了以後，穿起軍服，正襟危坐。凡有要吸鴉片，叫條子，推牌九的人都覺得不方便。他酒既不會喝，菜又不知味，坐在棹上，只曉得等飯吃。吃起飯來至少三碗，叫一棹子客坐在那裏等他。人家請他吃酒席，真是冤枉。請他吃飯最好甚麼菜都不預備，只請他吃水餃子。給他幾十個水餃子，他就很高興了。你是做買賣的人，何必和這種人來往？』我於是知道朱將軍在中東路特別區決不能久於其位的了。果然到了民國十五年我在上海的時候，他已經辭了職到南方去。我請他在我家裏吃中飯，只請他的

舊部溫應星陪他。家裏人以為三個人吃飯，有一百隻水餃子，一定夠了。那知道他老人家甚麼菜都沒有十分吃，却一口氣吃完了六十隻餃子！

我第四次看見他是在塘沽火車站。民國十九年我從貴州回來，從上海坐船到塘沽，在那裏等火車。忽然聽見有人叫我的名字。回過頭來却是朱將軍。寒暄以後，他拉我到他車上坐坐。我去看，他坐的是一個鐵蓬貨車。掛在一列糧食車的最後面。他的鋪蓋攤在地下。旁邊放着一個小爐子燒飯吃。我問其所以。他笑着道，『我這幾年無聊，做點慈善事業。現在蔣同馮打起仗來了。陝西的人民都要活活餓死！我弄了幾個錢，買了幾車糧食，想運到西面去。第一是要車輛運輸已經很難。有了車輛，還要弄火車頭。好不容易火車開動了，走不到幾站，火車頭又被人搶去了。臨時再得想法子。我現在就是在這裏等車頭。』我說，『老子何必自己押運？派兩個得力的職員還不行嗎？』他說：『你那裏知道！現在他們打仗，車輛和車頭都很缺乏，糧秣也不充足，要不是我自己在車上，不但車輛車頭半路上要被人搶去，連

糧食也都要沒有下落！好在我沒有甚麼事，從此地走起，運氣好，五六天也就可以到鄭州。到了那裏和馮煥章接治好，再向西就沒有困難了。』

我聽他這番話，無言可答。等了一會，通車到了。我本來想坐頭等車的。想起他的鐵蓬車，心裏很慚愧，就買了一張二等車票回到北京。

我已經說過他是民國以來第一位廉能的疆吏。他在黑龍江和廣東的政績，我並不知其詳。我只曉得凡是廣東黑龍江兩省的人提起朱將軍，沒有不肅然起敬的。賑災的捐款，華僑是大宗的來源。他們捐款的條件往往是要朱將軍個人的收條。民國十七年我在澳門去參觀賭場。遇見一個侍者告訴我：『現在澳門的生意遠不如從前了，因為省城的河南地方已經開了賭。省城的人就很少到澳門來了。』他又說：『先生你是外江人，不知道賭是廣東最好的買賣。做官的沒有不靠這個發財的。只有朱將軍不肯要這筆錢。其餘的那一個不弄幾十萬！』民國十九年秋天我到哈爾濱，火車上遇見一個會說中國話的白俄。他說：『我是生長在哈爾濱的，俄國沒有去過，

我對於蘇俄的共產黨，並沒有惡感。但是我已經入了中國籍了。因為朱將軍在這裏的時候，我看他待人太好了——他待我們和待其他的中國人完全是一樣。我想我的財產都在哈爾濱，不如做了中國人罷。那知道他沒有許多時就辭職走了；後任的人就大大的不同。」他聽見我說我認識朱將軍，立刻肅然起敬。介紹他同行的朋友，請我喝酒。「你是朱將軍的朋友，我們應該款待的。」

從民國十九年到如今，只有前年夏天，他來看我一次。以後就不通音問。最近這幾天我方纔又看見他。他對我說道：『丁先生你是講科學的，凡事都要講計畫，講預備。我們只曉得胡幹，想到甚麼就幹甚麼，幹到那裏是那裏。等你計畫預備好了再幹，人民都餓死了。國家也亡掉了。』

我與他見面的次數雖然不多，每次見面都談得很久。我從來不聽見他罵人，說刻薄話。他自己穿布，但是他並不怪人家穿綢；他現在自己吃素，但是他並不厭惡人家吃葷；他的刻苦是他的天性，他並不因為如此而不近人情。他口裏雖不臧否人

物，但是他並不是不識人。我第一次看見他，講起我們所認識的一個青年軍人。那時我很恭維他，以爲前途很有希望。朱將軍把兩隻手向上一托道，『太浮，腳根沒有立定。』果然沒有幾年，這位軍人就墮落了。我纔佩服他的先見。

他三十八歲做統領，四十二歲做將軍，四十四歲做巡按使。今年他整整六十歲。頭髮也白了，臉上皺紋也多了。但是他這幾根白髮，幾條皺紋，救活了百十萬災民，組織了十五萬義勇軍，爲中華民國爭了幾分人格。

我所知道的朱將軍不過如此。青年的讀者，請你們想想，這一位前輩，配不配做我們的模範？

## 劉叔和

陳西溼

一九二〇年的秋天，有幾個中國留學生從美國到倫敦，其中我最先認識的是徐志摩。有一天，我在倫敦政治經濟學院遇見志摩，他說，他同來的老劉認識我，他在飯廳裏看見我的時候，說道，「那不是小陳嗎？」我問老劉是誰，志摩告訴我他名光一，字叔和，南通州人，北大法科畢業，在美國研究經濟學，他們兩人同船去美，現在又同船到英國。我聽了還是茫然，想不起劉光一是誰來。

大約過了一兩天，我才同叔和相遇，他說起我們在上海南洋公學的附屬小學曾經同過半年學，那時他的名字叫光頤，我漸漸的想起一個常常穿白竹布大褂，腦後拖一根小辮子的瘦弱的人來。他這時還很瘦弱，不過那時他比我高半個頭，現在我比他高半個頭了。此外我能夠想起的，只是他是老學生，比我高二級，我入校半年他便升學了。他自己說，他在小學的時候很懶怠，不大愛讀書，所以畢業的時候是

末一名，並且幾乎不及格。

他在南洋公學中學畢業之後，就考進北大法科。那時他求學的興趣已經很濃，畢業的時候，小學校考末一名的居然一變而爲第一人。此後他在北大又研究了一年，就自己備了資斧到美國去了。

他在倫敦，就在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研究經濟學，尤其注意經濟原理和經濟史。可是他在經濟學外，同時還研究許多東西。他又非常健談，無論什麼問題，從文藝科學以至極微細的事物，一經說到，叔和便有他的意見和結論，一開口便滔滔不絕。後來他同傅孟真和我都住在一條街上，往來極密。孟真也於學無所不窺，而又健談。我們三個人每次相遇，叔和同孟真必爭，叔和所是的孟真必定要說它非，孟真所非的叔和必定要說它是，旁證博引，奇趣橫生。我素來呐呐不多言，然而也喜歡弄些野狐禪，遇到有趣的爭論，免不了常常加入他們的戰隊，爭端一開，往往歷兩三點鐘不休。

叔和家中還富有，可是他日用非常的節儉。他住一間小屋，不能坐家中讀書，每天清早挾書到學校圖書室，或附近的圖書館去攻讀。除了上課的時候，他整天總在圖書館，直到閉館才回家。那時我同孟真等也窮極，我住在屋頂一小屋中，更加狹窄，所以不得不上圖書館讀書。中飯的時候，我們三人大都會集於附近一個極便宜的小飯館中，吃那永不變更的煮牛肉，討論種種色色的問題。飯後到附近的 Clapham Common 散步片時，自然又少不了爭論，又各回圖書館。除了星期日我們有時到郊外遊息或作長時間的爭論外，日常生活，大都如此。

一九二一年的年底，我到德國，在 Dresden 住了半年，六月到柏林，孟真叔和已先在。那時中國學生從他國到德國的很多，大多因為馬克價落，前去遊歷。叔和仍舊閉門讀書，所以不到三個月，他已經可以勉強看德國書和談話。我不久便去法國，又從法回中國，風傳以後叔和在德也曾經有過些浪漫生活，可是這一段歷史我就不知道了。

叔和在一九二三年的秋天回中國。因為他隻身沒有家屬——他曾經結過婚，沒有子息，他在美國時候他的夫人便去世了——他就同我們幾個人同住。這也許是叔和的不幸。因為叔和爲人極隨和，對於主張及操守却很固執。他同寓和往來的人，都不懂得酬世的方法，不知道怎樣的迎合潮流，怎樣的觀風轉舵，怎樣的敷衍所有交往的人。他們相信什麼是對的，便覺得應當做什麼，不知道在中國做事必須用手段，必須有交換的條件。因此他們在中國社會裏總覺得格格不入；他們想做的常常失敗。他們的朋友們總說他們的洋氣太深，書獃子氣太重，勸他們圓活些，反對他們的人只覺得他們可厭，是應當用種種的方法掃除掉的障礙物。他們自己也覺得什麼事都做不好，非常的無聊。叔和處身其中，自然更加不能與流俗相合了。

叔和在北大所教的課，最重要的是歐洲經濟史。經濟史是他專門研究的學問，然而他們並不對於自己所已經知道的認爲滿足，還是非常刻苦的預備。往往因一小點，遍翻所有的英德法三國參考書，必定要毫無疑竇才能。他對於所有的功課，都

這樣的認真，所以常常到夜間二三點鐘才睡。有時他發見了自己以前演講的錯誤，無論怎樣的微小，他一定要在講堂上認錯更正。這種歐美學者酷愛真理的精神，在中國也許免不了受一般學生的輕視。我知道有幾個優秀的學生實在非常敬愛叔和，然而大部分也許不見得能識叔和的真價值，要不然叔和也不至於脫離北大了。

去年學期考試的時候，某班學生要自己選擇坐位，叔和却固執非依他排的號數坐不可，因此許多學生說他污辱他們的人格，拒不試。經了這次風潮，叔和已經非常的灰心。下一學期忽然他接到他所教的選讀班學生用全體名義寫的一封信，攻擊他好厲害，說他的教課是「潦草敷衍」。用別種罪名罵叔和，他也許還可以忍受，把「潦草敷衍」四字來責備一個教課最認真，最不肯半點將就的人，使他覺得他的心血有白用的了。加之他對於學校種種的不滿意，就決意辭職。後來他的別班學生竭力的挽留他，學校方面也不肯准他辭職，朋友們苦苦的勸告他，就是寫信的那班學生也有人表示後悔，可是叔和無論怎樣不肯再回北大了。

他因為教了一年半書，只是預備功課，沒有時候去研究新的學問，所以他脫離北大後不願就別的事，只想自己讀書，恢復以前在歐美時的求學的興趣。正在這個時候，現代評論出版了，同人中只有他沒有固定的職務，就推他為經理。為了這個報，他奔走了好幾個月，費了不少的心血，報酬自然是沒有的，非但沒有報酬，他還貼了不少的車錢和郵費。他自己相信很有辦事的能力，其實他始終還是一個學者，所以這個擔子壓在他的背上，使他很感覺負擔的沉重。

近二三月來，報紙的事務已經上了軌道，他也漸漸的回復到以前求學時代的生活。除了爲了滬案他非常熱心的做了許多切實的研究之外，幾乎只是關了門讀他想讀的書。不意他忽然病了。

他身體極弱，自己的起居又沒有一定的時刻，飲食又不當心，所以常常有病。八月中旬他又覺發燒很重。我們起初以爲他的病不過舊病復發，并不在意。可是請中醫醫治兩三天非但不好，並且加重。一天，適之去看他，他說，“My days are

numbered，」他雖然說的是笑話，我們很替他着急，勸他搬入醫院，因為醫院裏看護總得周到些。他自己為節省計，決意搬入德國醫院。他去以後，我們才知道那個醫院簡直沒有什麼叫看護，要招呼還得自己帶人去。可是他的病是重傷寒。病勢極重，不便再搬。在醫院住了十天，我們看見他一天一天的瘦弱，目光一天一天的呆鈍，耳朵一天一天的不靈，可是他的熱度却漸漸的減少，醫生說他的病很有起色。

九月一日下午我同錢乙來到醫院。覺得他雖然瘦得可怕，然而精神却好些，看護婦說，危險的時期已經過了，以後只要不吃東西，便慢慢的好了。我們聽了很高興。

第二天中午，醫院忽然來電話，叫我們派人速去。我們到時約在下午一時半，該院醫生克利與友人周振禹醫生都說他的病沒有希望了，克利醫生說病人直至前一日，日有起色，昨晚忽變卦，不知吃了什麼沒有。叔和此時尚清醒，看見多人忽至，目光灼灼從此人轉至那人，額角汗珠迸發，問道「My case沒有hope了麼？」我

們只好忍止眼淚，安慰他，同他說病已加重，但不是無望，不過須有人在傍服侍才好，請他把家中住址告訴我們吧。他說「不用通知他們了，沒有用的。」我們催了幾次才說了。我們問他昨晚吃什麼沒有，他說沒有。他又說「昨天晚上鬧得天翻地覆，如果今晚也這樣，我就不能活了。」我們一面去打電報給他家族，一面到協和醫院另請醫生，希望再有回生之術。二時半他又囑我發一電給他長兄。我三時回醫院，他已經不言語了。三時二十分協和醫生到，略審視，即告束手，並且說恐怕只有幾點或幾分鐘的事了。醫生去後，朋友們恐環立室中，擾亂病者神思，都退出門外。房中只有我同看護婦一人及侍者一人。果然不到幾分鐘，叔和已與世長辭了。

叔和死的日期是九月二日，便是陰曆的七月半。先四五天，錢乙藜去看他，他問將到八月半未，乙藜說離七月半還有多少天，叔和說「七月半要出院去逛逛了」，不意竟在這一天棄了他的軀壳去了。

我們同醫院交涉叔和身後事完畢出院，在門口遇信差。有一信是志摩給叔和

的。我拆開一看，是志摩南下時告辭的信，信裏說道「盼兄耐心靜養，早日安復爲慰。南中逗留約十日至十五日，歸時再見。」今志摩已歸，叔和却永遠不能再見了。

叔和的病不是不能救的，并且在醫院多少天，一天一天的熱度已減輕。死的前一天，他精神也略好，夜間忽然變卦，一定有特別原因，醫生說也許他前晚吃了東西或動了，他既說並沒有吃東西，那麼想來是動了。他所說「昨晚鬧得天翻地覆」的話，恐怕與他的死有關吧。前一天我們在醫院時，間壁某室忽發哭聲，可是叔和那時並沒有聽見。也許晚間那死者的家族都來號啕大哭，叔和聽見了，因爲非常不安而動了也未可知。其實舉哀痛哭這些事，在醫院是應當禁止的，就這一點也就知道德國醫院的隨便了。

叔和性情平易，待人和婉，可是常常喜歡說抱怨的話，請他辦事，強之常達目的，可是開始總自捶其胸道：「辦不了，辦不了。」大約因此及因他說話極多的緣

故，朋友們稱他爲「劉老老」。許多散處歐美中國的朋友聽見劉老老忽然死了，一定大家會感覺極沉痛的哀悼。

## 自述一章〔兩年中的苦闘〕

王雲五

本文是以我個人的立場，敍述商務印書館自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九日遭日軍炸燬，以迄現在約摸兩個年頭的經過情形。這時期中，商務書館的經歷最苦，而其奮鬥也最力；結果便從一堆餘燼中，造成一個新的局面。我個人在這時期的商務書館中，總算是一個極有關係的人；因此商務書館所受的苦，我也一一嘗過；而且因為自然人是有情緒的，其所感覺的苦，當然遠在法人之上；又因為自然人是活動的，在奮鬥過程中，所出的氣力也比法人更為具體化。即如去年三月至七八月間，我為着解決商務書館的人事糾紛，受了舊同人方面很劇烈的攻擊；後來又因為有些股東不很明白真相，以為我對於舊同人既能以公司的鉅款接濟，而於股東的利益卻未能兼顧，因此也有對我深表不滿的。我記得在那時期中胡適之先生從北平寄給我一封信，其中有一段說：『南中人來，言先生鬚髮皆白，而仍不見諒於人！』這真

可以表現當時的景象。現在商務書館表面上漸復舊觀，而且有許多事件反較遭難以前有進步。從前攻擊我最烈的一部分舊同人，也不分畛域，重新進用，與我攜手同爲商務書館致力；而一般股東對於我的舉措，似乎也較能諒解。甚至本年三月間，商務書館股東會中，並承主席提議，在場股東贊成，向我表示謝意。這真是使我受寵若驚。同時有許多關心和同情於商務書館的人士，見其復興很速，往往過度的歸功於我；也使我受之有愧。總之，我從前種種捱罵，不見得因爲該罵，後來受人恭維，也未必值得恭維。或者從前罵得過分些，後來也就不免恭維得過分些。依同一理由，現在如果受着過分的恭維，將來或者還不免過分的捱罵，這都是意中事。我以爲一個人要想做事，不獨要吃得苦，還須要臉皮厚；不過在那副厚臉皮之外，須有一個良心和他陪襯着纔好。

我在這敍述中，因爲要適應東方雜誌社的要求，作爲我的自傳之一片段，便不免夾着許多主觀的話。又因爲在百忙中隨筆寫下去，措詞未能嚴格；往往把公家的

事，過分的加重個人的色彩；又有時把個人的意見，過分的作爲公家的決定。又當我伴着商務書館在這兩年苦闘的途中進行時，直接上和間接上都受有一種偉大的指導力，彷彿是我的指南針一般。這指導力所代表的人格，時時給我以高尚的觀感；這指導力所表現的遠見，時時給我以可貴的箴規。但是我要聲明的，就是我在這次苦闘中的舉措，如有可以值得稱美的，固然要歸功於這個指導力；但如有確係乖謬的，卻應當完全由我個人負責。現在我要明白發表了，這個偉大的指導力，不是別的，乃是商務書館的保姆張菊生先生。

接着我便要揭開這兩年苦闘記的幕了。幕的背後表顯着散布在將及百畝地方的工廠和貨棧，完全付諸一炬；數千職工都感着失所和失業的痛苦；千數百股東都憂慮着血本的無着；千百萬等待着供給讀物的人們，都太息着喪失了供給之源，其中一部分的人從前不甚滿意於這個被燬的機關，現在卻都變更態度，一致表示同情。這時候四馬路一間事務室內，擠滿了無數喧嚷和哀泣的人們，或要求救濟，或詢問

將來辦法。但是這種喧嚷和哀泣的聲音，總掩不住十里外的鎗炮聲，尤其是炸彈聲。室內有一個終夜未曾合眼的人，一方面應付這許多人的要求和呼籲，一方面傾聽外間的鎗炮和炸彈聲，一方面內心正在打算，趁此擺脫一切，以謀一己的安逸和一家的安全呢？或是負起一切責任，不顧艱苦危險，不計成敗利鈍，和惡劣的環境奮鬥，以謀打出一條生路呢？結果他竟然下了最大的決心。他雖然在這個機關祇是一個極小的股東，他和這個機關的關係也不過十年，比諸許多同事們畢竟還是後進。他如果趁此卸責，或者尚不致有人責備他，同時他還有八十多歲的老父，將及八十歲的老母，以及尚在提抱的幼兒；他明知肩負這種責任，可以陷他於極度的危險，使其全家老幼失所倚賴。但是他一轉念，敵人把我打倒，我不力圖再起，這是一個怯弱者。他又念，一倒便不會翻身，適足以暴露民族的弱點，自命爲文化事業的機關尙且如此，更可爲民族之恥。此外他又想起，這個機關三十幾年來對於文化教育的貢獻不爲不大；如果一旦消滅，而且繼起者無人，將陷讀書界於饑饉。凡此

種種想念，都使他的決心益加鞏固。他明知前途很危險，但是他被戰場的血與奮鬥，而不覺其危險。他明知前途很困難，但是他平昔認為應付困難便是最大的興趣；解決困難也就是最優的獎勵。

以上一段話，恰好代表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九日商務書館遭難後第一日的情形，和我個人的心境。這種心境，經過二十九通夜的繼續思考而益堅決。於是個人兩年來的苦鬪史便由此一念而起。

在這約莫兩年的時期，假使我能夠養成做日記的習慣，可記的事真是很多。現在事後追憶，而且在百忙之中，自然是掛一漏萬的了。姑就記憶所及，概括為下列的幾項：

- (一)人事糾紛的解除；
- (二)復興的籌備；
- (三)復興後的人事問題；

#### (四) 復興後的生產問題；

#### (五) 復興後的編輯計畫。

第一，人事糾紛的解除。商務書館上海各機關原有職工三千七百餘人，其中一大部分住居閘北，戰事發生時，不獨多年倚爲生活的商務書館總廠完全被燬，甚至室家財物也多同罹此刦。除少數向來住在租界的安全地帶者外，其餘都從閘北或閘北附近逃出來，有些還算把細軟的東西隨身帶着，有些簡直是身外無長物。他們除少數有親友住在租界者外，大都靠當時寸金寸土的旅館做安身處；但是寸金寸土的安身處，不是不名一文所能置身其間的。因此，他們都紛紛擁到商務書館設在安全地帶的發行所，來要求救濟。但在這炮火連天的時候，所有銀行商店一律閉門，金融盡行停頓，我和商務書館的其他當局者，雖然痛心於數十年基業一旦被燬，有亟謀挽救萬一的必要；但是眼前見到許多流離失所的同人，大家都認爲救人是第一件大事，商務書館自身的救急和善後，都暫時丟在腦後。所以我們第一件工作便是分

頭向各銀行的後門鑽入，去商量暫借若干現款，藉以救濟正在流離失所的同人。結果即於商務書館被第一炸彈而發火的一小時內，宣布發給各同人每人救濟費十元。這十元的數目似乎不多；但若把三千七百乘起來，便成爲三萬七千元的鉅數現金，在那時候確比平時十倍此數尤爲難得。許多同人得到這難得的十元救濟費，三數日內總算解決了食宿的問題。但是永久的問題又怎樣呢？在這寸金寸土的租界安全地帶中，開支至少當倍於平時，而來源又將斷絕，久留祇有增加消耗，故惟有從速各回鄉里是一條生路。因此，我們仍是一心一意把救濟舊同人作第一件大事，結果於二月一日即商務書館被難的第三日，向董事會商定各同人除已付清一月分薪水外，每人加發薪水半個月，這數目差不多就是十萬元。又商定同人活期存款在五十元以下者全數發還，五十元以上者其超過五十元之部分先籌還四分之一。這樣一來，又是二十餘萬元，兩共三十萬元以上。我們在這萬分困難之中，籌付這般鉅款，原想使滯留上海每日耗費不資的各同人，得以早日回到他們比較安全的鄉里；但是舊同人

方面有些不明真相的，以爲商務書館仍當繼續籌款救濟，因而觀望自誤者頗不乏人。而人事的糾紛，也就隨之而起。其實商務書館當此巨劫之後，財產去其大半，不獨無救濟的餘力，卽以清理債務而論，當時可以運用的資產僅足以償還全部債務三分之一，我當時所最注重的，爲舊同人在商務書館所存的款項，因爲這是許多舊同人歷年辛苦所積聚，當此陷於失業恐慌的時候，爲求免除同人不幸中的不幸，自須極力設法，把這宗存款儘先全部償還。但這宗存款總數，僅占商務書館全體債務的一小部分，如果商務書館一蹶下起，以致破產清算，則按照賸餘資產攤還債務，各同人不獨無從獲取救濟金，甚至存款或尙不能收回三分之一。我當時還有同樣注重的，就是商務書館的復興與舊同人的職業關係，假使商務書館不能復興，則不獨上海各機關原有的三千七百餘的同人將不能有再行進用的機會，甚至那時候未受直接損失的分館分廠同人約二千人，不久也因公司之解散而同遭失業。但是巨劫之後，要圖恢復，非先清理不可。如果依照公司法規定，將所有債務同時清理，則誠如上

文所說，舊同人一時的和永久的損失都很大。而且照這樣清理，以後縱能復興，也須重新組織公司，勢必遷延時日，對於教育界讀書界的供應也不能不長期停頓，固有的地位也就隨而喪失。我再四考慮之後，認爲要使舊同人的存款得以全部償還，要使舊同人於領回全部存款之外還可得到相當的補助，要使舊同人將來有再爲商務書館服務的機會，要使商務書館得以早日復興而保持其對於教育界讀書界的地位，不得已祇有採行一種應付非常局面的方策，這方策在當時的各同人看起來，都不免認爲我的手段太辣，都認爲這將致各同人於絕地。其中較爲激烈的少數人，挺而走險，都要和我個人過不去。這種的心理，就各同人的立場原不足怪。這種過程，我也早已料到；甚至當一月二十九日午前，商務書館剛被炸燬，我在發行所受着流離失所的同人所包圍的時候，我在內心的打算，也經預料到。但是我以爲在打仗的時候，往往置諸絕地而後得生存；在房屋被燬以後，必須拆除，方能重新建造。而且在那時候，商務書館如果不自動的爲局部的清理，恐怕還不免被動的全部的清

理；因為商務書館經過這一次重大的損失，各方面的債權者原可隨時干涉其支付款項的自由；設不幸而有此事實，則同人的存款清還和儘先進用與商務書館復興的希望均成泡影。反之，如果一面藉解除糾紛為復興的準備，以維持其他債權者的信任，一面以同人關係解除為理由，先將同人存款全部清還，並酌加補助；這樣一來，商務書館當時可以運用的全部資產，便可完全支付於舊同人方面，而不受其他債權者的干涉。結果自去年一二九被難後，至同年八月一日復業前，商務書館先後發還同人的存款計八十餘萬元，與種種補助舊同人的款項六十餘萬元，合計共一百五十餘萬元。而用以清償其他債務的款項，不及二十萬元。這種處置，在這種情勢之下，對於舊同人實至有利。但是我是就全體同人的總利益及永久利益着想，各同人則不免專就個人一時的利益着想，其立場不同，遂不免羣起而集矢於我個人。計自去年三月十六日商務書館董事會議決總館業經停職各職工全體解雇之日起，至八月一日復業之前後，半年以內，我無時不受辱罵和威嚇。好幾次因為外間攻擊我太厲

害，許多親友們都力勸我擺脫商務書館，以免名譽掃地。我答以祇要良心過得去，臉皮儘管厚些。又有許多人勸我必須詳加駁復，以免社會誤會，我也因為同時須對付舊同人和其他債權者，如果根據全部的主張詳加駁復，縱有利我個人一時的名譽，轉有礙於商務書館復興計畫的進行。所以除了一次簡單聲明立場外，對於任何攻擊我的文字，概置諸不復。到了四月初間，少數舊同人對我之攻擊益形惡化，致有種種不利於我的盛傳，而且實際上還接到了不少的恐嚇信，正當其時，不幸我的老父作古，又有許多親友勸我趁此躲在家中守孝個把月，避過鋒頭，這是絕對沒有人怪我不負責任的。我以為臨難圖苟免，不是我們應做的事；而且常聽我父親教我盡職負責的話，如果藉父喪而避責任，不獨與平素主張不符，且無以對亡父。因此，我便不惜短喪廢禮，於四月十一日在上海申新兩報刊有左列的啓事：

先父禮堂公，於本月八日午後七時一刻晚膳中突患腦出血，越五分鐘即棄雲五而長逝，享年八十有一。雲五與內子兒女寡嫂姊姊等皆隨侍在側，

奉母命於十日下午三時安葬於萬國公墓。先父交游廣，雲五服務社會垂三十年，同事同學知交亦綦衆，理宜一一訃告。惟先父生平於善舉雖不惜傾家，於慶弔輒視爲侈靡。去歲先父八秩大慶，雲五以高年難得，而椿萱並茂，尤爲人生罕覩之事；亟宜稱慶，稍盡人子之職。顧先父以雲五任事商務印書館，同人多至數千，稍有舉措，勢將擾及多人，力戒不許。家母亦甚贊同。雲五始遵命而罷。今先父雖已長逝，遺教猶存，不敢稍違。况值茲國家多難，尤不宜耗物力。故葬前不敢告喪，葬後亦不開弔，所有賙贈概不敢領。雲五並秉承先父克勤尚實之旨，於安葬之次日，忍痛任事。凡我戚友幸矜諒焉。王雲五泣啓。

以上句句話都是事實，但其中還有一件事實，在當時卻不便明白表示。這就是當商務書館發表解雇辦法勞資問題緊張而一部分舊同人正在集矢於我個人的時候，我不願藉丁憂名義，躲在家裏推諉責任。後來糾紛稍平，有人告訴我，當這啓事登

出之時，許多人覺得可異。也有些反對我的人，見我這種不漂亮的舉動，頗有轉念到我當時的主張未必是爲着私利的；因此對於我的反對反和緩了一點。這究竟是不是事實，我卻無從證明。

### 第二，復興的籌備

上文已經說過，爲着各方面的利益起見，商務書館有從速

復興的必要。故雖在種種糾紛之中，和希望極微之際，我無時不着手於復興的籌備。我們在遭難後第一種積極的工作，就是使各分館在緊縮之下維持營業。因上海總棧房全燬，供給斷絕，故就上海發行所所有的少數書物和各分館所存的書物，從事合理化的調劑。即以各分館半年間的營業收入，作爲復興用款的基礎。第二種的積極工作，就是利用香港和北平兩個平時生產力無多的分廠，暫時代替上海被燬的總廠，從事於大規模的生產，分別擬定精密的生產計畫，使兩廠於增加極少的設備之後，可有六七倍於向來的生產力，俾秋季開學時學校教科用書及較重要的參考書不致斷缺。自去年三月即開始實行此計畫，經過種種的困難，卒能於秋季開學時將此

項書籍大致補充齊備。這與商務書館的復興關係極為重大。假使這件事沒有辦到，則去年八月上海發行所復業將無書可以發售，各分館雖繼續營業，實際上亦無業可營。因為我們出版界一年中有兩個最重要的營業時期，就是春季和秋季開學的時期，商務書館出版物的範圍甚廣，其中教科書一項自初小以至高中無不齊備，大學校教科參考書籍也有多種；如果在總廠被燬之後不即就這兩分廠設法印書，則秋季開學時教育界固重感書籍供給的困難，商務書館的營業也一蹶不振，其影響於前途極大。我所以在總廠被燬未久即計畫秋季用書的供給，就爲着這個緣故。記得我開始這個計畫的時候約在二月中旬，距商務書館總廠被燬不過半個月，其計畫之完成約在三月上旬，費時共約二十日。那時候商務書館的資財能力和時間都受着極緊縮的限制，故於秋季開學時各種用書的需要數量和各分館的存貨銷貨數量，都不能不作精密的統計。因為力量祇有如許，某一書的供給過多，勢必致另一書的供給不足。若在平時有種種簿冊報告爲根據，計畫自較容易，但在總務處及總廠被燬之

後，歷年簿冊報告均不存在，憑空計畫，實感困難。後來無意中在我的大衣袋裏檢出一本手册，其中載着些不甚完全的舊紀錄，從此推算起來，便漸漸的得到大概的統計。這本手册，至今我還認為是一種無價的錦囊，因為許多被燬的舊統計資料都可直接或間接得自其中。可見平時的筆記實有很大的功用啊。我既然從此推算得秋季各種用書的約數，第二步便打算如何使那設備不全向來能力薄弱的香港北平兩廠，可以擔負此項臨時重大的使命。當其時好幾位同事都以為非多購機器不可，祇以款項支絀，不能隨意購置。適有英國某機器公司，為表同情於商務書館，願廉價售以大宗印刷機器，並允將其貨價分若干年攤付。同事中多以其條件特優，主張大宗購買。我以為生產增加不盡靠機器之多，祇要能盡物力和人力，即以香港北平兩分廠原有的機器，也未嘗不能擔負此項非常的工作。後來折衷諸說，略購少數機器，訂明分期付款。那時候我曾預言，總廠機器被燬後加以修理尚可使用者，或不在少數，將來戰事停止，如能着手修理，恐尚有多餘的機器可以出售。想不到這預言

現在竟成事實。且說香港北平兩分廠的原有機器和臨時添購的幾部合併起來，比諸上海總廠原有者不過十分之一，而添購機器中也有運到較遲，秋季開學以前不及利用的，從表面看起來，自然是無力擔負秋季用書的全部。但是我本着盡物力和盡人力的原則，並按其需要的先後緩急詳加計畫之後，似尚無力量不稱的弊。計畫既定，於是從三月中旬起委託重要職員，帶同計畫分駐香港北平兩廠，代表那時候的善後辦事處，督促所定生產計畫的實施。果然到了去年八月總館復業和各分館繼續秋季開學的營業時，那兩個小小分廠所印成的教科參考書籍數量，和我於半年以前在上海所擬的計畫簡直無大出入。這固然由於兩位代表和兩廠職工的努力工作，但在這種種隔膜和紛擾之中，我的計畫居然能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正確，至今回想起來，心裏還覺得很大的安慰。

**第三，復興後的人事問題** 商務書館前此爲着萬分不得已的緣故，在善後期內將所有舊同人全體解雇；但其本意絕不願拋棄多年相依的舊同人，故於宣布解雇之

時，曾自動的向官廳及舊同人鄭重聲明，將來如能復業，當根據團體協約法的規定，按照需要酌量進用舊同人。查團體協約法對於雇主雇用工人所能加以最大的限制，就是於其所雇用的人數中有十分之八屬於與有協約的團體，但專門技術人員及學徒使役等均不受此限制。截至本年十一月底，商務書館先後進用的職工，除學生不計外，共一千三百七十八人，其中祇有六十九人在一二八以前未嘗服務於商務書館，其餘的一千三百零九人，均係舊同人，占全部進用職工人數百分之九十五，較諸團體協約所規定百分之八十的限制超出甚多。足見我在限制以外仍是盡量的進用舊同人，也就可以證明從前之主張解雇，實無拋棄舊同人之意。

誰都知道商務書館在一二八以前勞資糾紛頗多。我常常以爲這些糾紛的原因雖很複雜，但公司方面用人不當與賞罰不明，實亦不能辭一部分的責。故懲前毖後，於復業之前，對以後的人事問題考慮特爲周詳，並因應現在的特殊局勢，立下了幾種特殊的規定，現在擇要說明如左：

(一)人事委員會 商務書館在復業的初期用人無多，而待用的舊同人極多，爲免除瞻徇情面力求公允起見，我把進用職工的權委託於特別組織的人事委員會。這委員會的定額爲七人，除主任的姓名公開，書記係由人事科長當然兼任外，其他各委員的姓名均不公開，俾得自由行使職權，不受任何影響。所有復業後進用的一切職工，除副科長及編譯員以上者由總經理直接決定聘請外，其他均先提交人事委員會核議，然後決定。依此辦法進用職工，我雖不敢說其盡能公允，但至少要比諸由各主管人員自由任用，較爲慎重一點。

(二)迴避制度 一個國家機關，用了許多父子兄弟做職員，在前代本爲制度所不許。到了民國，雖然制度上不加禁止，卻也不爲輿論所贊同。但是一個工商業機關用了許多父子兄弟在一起辦事，則贊成和反對的都各有理由。贊成者以爲可使在職的人增進其對於這個機關的感情，而且父子兄弟同在一起，於公家的規律以外，還可多一種私人的約束。反對者則指摘其引用私人，互相迴護，以致無能力者可以幸

進，不稱職者也有人包庇。商務書館在一二八以前，父子兄弟同在一起辦事的很多，聞竟有一家五人同受雇用者；這自然有其好處，也有其不好之處。去年八月商務書館復業時，我對於進用職工方面，定下一個原則，就是父子兄弟已有一人進用的，其他概不進用。我所以作此決定，除了一般人所指摘的理由外，還有另一重大理由；因為一家的人如占有兩個以上的進用機會，則他家的人勢必減了一個以上的進用機會；當此復業伊始用人少而待用之舊同人極多，倘沒有這種規定，將更感用人之不公允。我這種迴避制度施行之始，同人中雖不免也感覺有些不便；但是十餘月來，習慣漸成自然，在此特殊情勢之下，其效用固很著明，即在平時想來也是利多害少的。

(三)女職工 商務書館在一二九以前，有女職工八九百人，去年八月復業時，所有女職工概從緩進用，直至本年三四月後始漸漸在某部分進用少數女工，而且以儘先進用寡婦或未嫁女子為原則。其理由是因女職工對於生計上的負擔不如男職工之重，尤其是商務書館舊日的女職工多係在職同人的妻女，為着使一般舊同人有較

公允的進用機會，故有前述的辦法。至於寡婦或未嫁女子所以儘先進用，亦因他們對於生計的負擔較諸有夫婦女更爲迫切的緣故。

(四)館外工作的舊同人 | 商務書館復業後上海各工廠都係臨時租賃的房屋，地址很爲迫狹，因此附屬的工作如裝訂一項初時並沒有舉辦，現雖在印刷廠中附設一個精裝課，其所擔任者大都爲布面精裝的書籍。此外大部委託舊同人在外間所設的裝訂作場代爲辦理。這也是維持舊同人生計的一種方法。現在舊同人倚此爲生計者，不下四五百人。此外如中文排字的工作，上海製版廠對於這一項的生產力已較一二八以前更大，但是爲着維持一部分未經進用的舊同人生計起見，我將鑄成的鉛字約二十副，以信用方法及特別低廉的價格，售給二十組的排字部分舊同人，並於相當時期內，供給他們充分的排字工作，然後分期就所排字工價陸續將鉛字售價收回。期滿後各該組的排字工人便如耕者有其田一般，都成爲排字者有其鉛字了。這一項也有一百多人，和裝訂作場合計，則在外間靠商務書館爲生活的舊同人不下六

七百人。

(五) 同人待遇 我在商務書館復業時擬定了一種同人待遇的通則，就是最高級者薪水較前減少，辦事時間較前加長；中級者薪水較前不減，時間也加長；低級者薪水在可能範圍內務使有增無減，辦事時間不增不減。其理由，一因高級的同人當以身作則，首先犧牲，其他則依次遞減其犧牲程度；二因低級的同人須維持其最低的生活程度，故除不努力或技能不佳者外，其收入總以有增無減為原則；三因一二八以前各部分辦事時間長短不一，有短至六小時者，有長至八小時者，現一律改為八小時，向來低級同人的工作時間最長，故不增不減，其他從前依次遞減者，現在卻變為依次遞加了。

(六) 同人心理的改革 商務書館復業之初，我們有當前的一個大問題，就是對於舊同人進用的程度，和用人的宜多或宜少。因為一二八以前商務書館的勞資糾紛是很著名的，所以往往有人認為商務書館的舊同人不好對付，此次劫後復業，雖曾

由公司宣言，依團體協約法的規定進用職工，除學生使役外須有百分之八十爲舊同人。因之，頗有人建議復業後用人愈少愈好，俾舊同人的成分也隨而減少。也有人建議，暫時不自設工廠，寧將生產工作委託外間代辦，以免再陷於一二八以前的工潮。我的主張卻與此相反，所以上海先後成立了三個工廠，凡是自己能辦的事，總以自己擔任爲原則；其爲自己所不便擔任的工作，如裝訂一項，亦如上所述儘先委託舊同人代辦。至於已經恢復的部分，如有需用職工的必要，也無不儘先復用舊同人，這種種辦法在有些人眼光裏，或者是一件很危險的事。但是迄今我常常得着很大的安慰，就是舊同人之再經進用者，大多數都能服從規律，熱心任事，無論生產營業或其他部分都是如此。或者以爲是由於進用時格外慎重選擇之故，其實也不盡然。當我們進用職工漸多的時候，如對於技能和性情兩項一律求全，這是不易辦到的。因此我們爲着技能的緣故，往往對於平素認爲性情不易指揮的人，也不憚進用；甚至從前和我過不去的人，如爲公司所必需，我也絕無成見，准其進用。我有一種

特性，我的朋友高夢旦先生稱之爲『善忘』，換句話說，就是昨日是我的仇敵，今日可以即變爲朋友。我既本着這種宗旨進用職工，自然對於其人過去的歷史也是善忘的。不過再行進用之後，有功固必賞，有過郤斷不寬容。結果那些最爲一般人所不放心者，其認真工作與服從指揮，較諸他人且有過之。我認爲這實在由於心理上的改革所致。這種心理上的改革，一部分固然是由於一二九巨刦的刺激，大部分還是由於制度的更新使人有努力自效的希望。大抵有能力的人，從前因爲屈居下位，而且鑑於賞罰的不明，便自然而然的另謀出路。現在如果不顧舊嫌，予以自效的機會，其加倍努力自係意中事。故我以爲賞罰不明，雖至馴善者不免起怨望，賞罰明，則任何人均不難就範圍。

#### 第四、復興後的生產問題

商務書館刦後，所有總廠的存書存料全部被燬，機

器祇有在第五廠的一部分幸存，不及原有機器總數十分之三；歷年出版各書的母版，事前搬運於安全地點賴以保全的不及原有母版總數十分之一；所以在復業以前

和復業以後的最要問題，就是怎樣恢復生產能力。而且因為存貨罄盡，所需要的供給較前更多；故不僅要恢復生產能力，還須大大的增加生產能力。照常理說起來，增加生產能力當然要添置機器或是多用工人；但這兩件事均非錢不辦。商務書館被燬後，既沒有加招股本，也並未發行公司債；所賴以經營者祇有劫後贍下的小小資本，和社會人士對於商務書館的同情和信用。因此，機器之無力添置，自不待言。至於增加工人使失業的舊同人多有再進用的機會。這雖是我所主張，但是一部機器祇要二人工作的，如改用三人，便不合於經濟的條件；又設備上不應有某種工作的，如果勉強添辦，也不合於經濟的條件。在這種物力人力均受有制限的時候，本祇要能恢復往日的生產能力已自不易；可是自從去年十月以後，上海各工廠陸續成立，迄今不過一年有零，商務書館現有的印刷力卻等於一二八以前兩倍有半，中文排字的力量，除委託外間代辦者不計外，也將倍於從前；此外還有許多種工作的生產力，均較前有加無減。截至本年底爲止，所有被燬重版的書籍多至三千餘種，而

却後新出版者不下壹千四百冊。然而專就印刷一項而論，商務書館現有的機器僅當於從前百分之五六十，工人亦不及從前之半；而生產能力卻當於從前之二倍有半。印刷工人的平均收入，按照本年七月分和十一月分的平均統計，較一二八以前增加至百分之四十二。製造成本卻較前低減不少。這種種的事例，似乎是互相衝突的，現在卻並行不悖。不獨勞方資方兩受其利，而且可以較少的資本，較少的設備，而得較多的生產。推原其故，不外能盡物力與人力而已。所謂盡物力：就是使機器不要睡覺或懶懶。從前商務書館的機器雖多，但一天祇八小時工作，其餘十六小時都不做工，和睡覺無異，而且在那工作的八小時內，也沒有使各機器盡其應盡的力量。譬如某機器的構造，本來每小時能夠生產若干；但因機器的運用不得當，或因工作銜接上之不得當，便可使這機器在八小時工作期內失去其一部分的效用。現在我們一方面使各機器在可能範圍內都輪班工作，一晝夜二十四小時不停；這樣一來，一部機器便等於三部機器。此外又設法使其運用得宜，並使工作銜接。於是現

在的一部機器便不難等於從前四部機器的功用。上文說我們現以等於從前百分之五十的機器而生產等於從前百分之二百五十，就是由這裏推算得來。所謂盡人力，譬如從前一部關機在原則上本來可以兩個人運用的，因為不肯盡人力的緣故，便用了三個人，甚至四個人來運用，那平空添出兩個人的工資，不是使工廠多一種非必要的支出，以致製造成本加重，便是使其他兩人的應得工資給這平空添出的兩人分去了一半，以致各人的收入減少。現在我們不過使每一機器都由必要的人數擔任工作，於是一轉手間，工廠的製造成本既已減輕，工人的收入也有增進。又從前因為賞罰不明，以致工人不願盡力工作，現在一面施行公允的按件計值制度，一面使特別努力者有受獎勵的機會，不努力者有受懲罰的可能，這也是盡人力的一種重要原因。照這樣說起來，物力和人力兩方面既都有進步，則以少數的設備得多量的生產，工廠成本減輕，工人收入加多，都是當然之事。商務書館在上海的三個工廠和北平香港兩個分廠一律辦理成本會計，其結果發見一種顯明的特例，就是公司製

造成本愈輕的部分，工人的收入也就比例上愈有增加；反之公司製造成本愈重的部分，工人的收入也就比例上愈無起色。其原因至為顯明。大抵辦過成本會計的人都知道，每件工作的間接開銷往往比直接開銷為多。直接開銷大都是工人的收入，而間接開銷卻與工人利益無關。如果能夠將間接開銷減至最低度，結果既絲毫無損於工人，而且因工廠節省較多，還可有餘力以酌增工人的收入。但是要減輕間接開銷，其程序也很複雜；因其中至少括有（一）機器的折舊和利息，（二）間接原料，（三）動力，（四）房租，（五）管理費等項。故要達到減輕間接開銷的目的，第一必須使機器盡其力，而增加產量；第二必須使房租動力及間接原料等適於必要的程度，勿使耗廢；第三必須使管理部分的能率充分，可以少數消費管理大量生產。所以製造成本如能減輕，便含有生產增加的意義。反之，如果不問成本，祇圖形式上的生產加增，勢必於機器力量尙未充分利用之時，添購非必需的機器，或是不問職工的工作能率已否達於相當標準，而一味無限度的添用職工。照這樣的增加生

產，恐生產愈增，工廠的基礎愈動搖，一般職工亦未見有利。這種弊病，在一二八以前的商務書館，實在常常犯着；恐怕國內其他工廠與此同病的也還不少呢。

#### 第五、復興後的編輯計畫 商務書館是一個出版家，不是一個單純的印刷家。

編輯計畫對於出版家關係極為重大。我們印刷上的生產能力雖然大大擴充，如果我們在編輯上沒有計畫，結果不過成為一個印刷家，而不能算是出版家。商務書館在三十七年前，以印行華英初階等書而起家的時候，實際上不過是一個印刷家，不能算是出版家。後來由張菊生高夢旦先生等組織編譯所，為着輔助那時候最初頒行的新教育，開始編輯所謂『最新教科書』，商務書館的地位纔由印刷家而進至出版家。其後繼續印行中小學各種教科書和辭源四部叢刊百衲本二十史等，商務書館遂隨着編輯計畫的進展，而成為國內最大出版家。去年復業後，因歷年出版的書籍八千餘種悉數被燬，母版保存的也不及十分一，如按一般營業的原則，自宜以全副生產力量從事於被燬各書的重版。但是我以為出版家的職責當不斷的以新著作供獻於讀書

界，如果我們復業後的二三年內專印重版的書，無異成爲一二八以前商務書館的販賣所印刷所，至少在這二三年內不能認爲出版家。所以去年復業之初我即決定留一部分力量，專供新出版物之用。自去年十一月一日起，宣布每日出版新書一冊的計畫，同時並復刊東方雜誌等四種定期刊物，當我宣布這計畫時，便有不少的同事懷疑我不自量力，也有些人以爲我沒有就營業着想。我認爲日出新書一種不過是最低限度的一種貢獻；我們應做的事還有很多。所以在宣布這計畫之後，更進行其他幾種計畫。第一，就是按照新課程標準編印一套比較完善的中小學教科書，這套書連同教學法教本等共三百多冊，業於本年秋季開學以前完全出版，使編行新課程標準的全國中小學校都能如期獲得相當的教育工具。第二，就是編印大學叢書，以爲提高吾國學術促進革新運動之一助，經與全國著名大學校及學術團體合作，組織大學叢書委員會，草擬大學校各學院必要的科目，然後分別緩急先後，擬定於五年內編印第一期大學用書四百三十二種。此在我國尙屬創舉，以劫後的商務書館肩任此

事，更覺不自量力；祇以在商務書館遭難之後，益覺學術救國的必要，此舉亟不容緩，幸得各大學及學術團體的贊助，迄今纔一年，已經出版了大學叢書八十多種，今後更當努力進行。第三，就是編印小學生文庫，爲全國兒童增進其自動讀書的機會，而爲自動教育之倡護。全書五百冊，本年內可以出版三百五十冊。此舉於兒童讀物的貧乏固然補助不少；又因兒童有求知的渴望，而無辨別的能力，多讀好書，便生良好的觀念，多讀無益的書，便至終身受其不良的影響；所以該文庫對於量的供給以外，尤特別慎重質的選擇。第四，就是編印萬有文庫末期應出的書，查萬有文庫內容書籍二千冊，原定分五期出版，一二八以前已出版四期，除第四期存書大部分被燬尚可重版外，所有第五期應出之書四百冊，大多數沒有存稿，於是不得不重新徵集或分別託人編著，經過許多困難，本年底當可如約出版齊全，以完成三四年前我所發起編印萬有文庫的工作。第三，就是影印古書，以保存孤本，即如此次與中央圖書館籌備處訂約影印的四庫全書珍本便是其中的一例。四庫全書的影印，

十餘年來經張菊生高夢旦李拔可諸先生的擘畫，功敗垂成者兩次。本年三月間中央圖書館籌備處復以此來商，商務書館復業未久，重版待印的書極多，新編待印者數量也很不少，故就經濟能力和生產能力言，本不必擔任此項工作，但以此事計畫多年，功虧可惜，而且鑑於四庫全書因東省之淪亡又已喪失一部，及今而不速將孤本先行影印，將來文獻散佚，與文化至有關係。故不顧困難，遂與訂約印行，其後因目錄學者的意見分歧，惹起極大的論辯，我總是保持着以最後成功爲目的，其他皆非所計。現在幸已開始攝影，十年來經幾許的波折，終算實現。而且於影印四庫珍本之外，並與故宮博物院訂約影印唯一孤本的宛委別藏，又與國立北平圖書館訂約借攝該館所藏的善本，與涵芬樓燼餘的善本參合影印，分期陸續發行。

敍述得太冗長了，就此終止罷。在終止以前，或者還有人想知道一個無能力的人怎樣應付這般困難的局面。我的答復是：『無論怎樣無能力的人，祇要肯把全副精神應付一件事，多少總有一點的成就。』我本來是毫無嗜好的，社會上的應酬也

極少，一二八以後簡直完全謝絕。我生平視爲最快樂的，祇有讀書和做工兩件事。

除了每日睡覺六七小時外，其他的時間都完全給這兩件事支配，任他們互爲消長。一二八以後，我把讀書的時間多犧牲一點，於是別人以每日八小時工作爲最高度的，我便可以十五六小時來工作。結果無異兩個無能力的人一體合作。俗語說兩個臭毛匠可以合成一個諸葛亮，固然說得過分些；但無論如何，兩個無能力的人合作的結果，總可以等於一個稍有能力的人。並且一個人專做一件事，無論其人怎樣愚鈍，結果也可以因熟練而生巧。不過無能力的人做事，縱在正常的局面，往往也要遇着困難；若在非常的時期，更不必說隨在都是困難。如果一遇困難，便作消極態度，則任何事都不能有成。我有一種特性，就是對於任何困難決不稍感消極，並且偏喜歡把困難的事作爲試驗，以充分的興趣，研究其解決方法。萬一能夠解決，便認爲這是唯一的最優厚的報酬。既然不爲其他報酬而賣氣力，所以祇知負責，絕無怨望。在這過去兩年的苦鬪中，因爲往往出力不討好，甚至還要討罵，許多人都是

說我太不值得，我自己卻沒有這種感覺，專以所做事的成功爲唯一目的。然而我畢竟是一個人，不能沒有人的感情，我自己承認生平一個很大的缺點，就是『小不忍』這三個字，換句話說，就是比較大些的不滿意的事情日積月累的隱忍着，偶然遇着很小的事，便一觸即發，無法按住性子，因此而使生平的事業失敗了不少；就是在這兩年苦闘的過程中，也因爲這『小不忍』三個字，空耗了不少的努力，這是我常常要誚責自己的。

## 我的小傳

我以中日戰爭後一年，即一八九六年四月，生於浙江省桐鄉縣屬一個四千人口的小鎮。是一個大家庭中的長房兒子。我的父親在當時是「維新派」，所以我在家塾中讀的書就是澄衷學堂的「字課圖說」和「正蒙必讀」裏抄下來的天文歌略和地理歌略那一類「新書」，——當時人也就稱爲「洋書」。這幾本書給我幼小的腦筋以許多痛苦，想來不下於我的叔叔們所讀的「大學」，「中庸」。大約是八歲那年，我們鎮上初辦學校，我就進了小學，讀的是文明書局當時出版的修身教科書和歷史教科書，還有「禮記」。作爲選文讀的，是「古文觀止」。

十歲上，父親死了，留一個遺囑，希望我將來進學校學工藝，並諱囑不可誤解自由平等之義。

這個遺囑，我當時不很懂得，只知父親希望我學實業，而要走此道，則算循是

重要科目，而我對於算術恰是低能。我的父親是喜歡算術的，自修到微積分。（他自修的工具，先是「數理精蘊」。後來是謝洪寶編的代數，幾何，微積分等。）但我自小就最怕算術。所以自從父親死後，我在奉行遺囑的母親的嚴格管理之下，——希望我做工業中人，——看小說之類的事情是禁止的。（雖然我的母親自己却非常愛看小說，到現在年紀老了還是什麼都愛看。）

不用說，我後來並不遵照父親的遺囑去用心在「實科」。這是因為當時的中學校只要國文英文可以通過，就給我升班，而我的母親對於「實科」，到底是外行之至，看見我升班，也就不嚙嚙。再者，我的祖父是樂天派，對於兒孫的事素來抱了一「自然主義」，任憑我愛什麼就看什麼。

我換過三個中學校。都是在「年份上並不喫虧」這條件之下得了母親的同意的。至於我所以要換學校的原因，並非爲的學校好壞，而是爲了很不相干的可笑而稚氣的事；第一次換學校爲的要避開一個古怪的同學，（這件事，我想將來我如果做一

篇自敍傳的小說再可以詳細寫出來）第二次爲的做歪詩諷刺一個不得人望的學監，後來並且跟同學們乘酒興打了那學監的臥室。

十八歲從中學畢業，進北京大學預科第一類。這第一類，將來是進文法商三科的。這時我的不能遵照父親遺囑立身，就是母親也很明白曉得的了。但她也默認了，大概她那時也覺得學工業未必有飯喫，轉而盼望我在教育界混飯喫了。還有一層，父親的遺囑上，（寫於他死前一年，是光緒三十年），預言十年之內，中國大亂，後將爲列強瓜分，所以不學「西藝」，恐無以糊口；可是父親死後不到十年，中國就起了革命，「不流血」地改成共和國，依然開學校，並且需要更多的學校教員，而「瓜分」一事，也似乎未必竟有，所以我的母親也就不很拘拘於那張遺囑了。但是文法商三科何者更能解決生活問題呢？我的母親不很了然，且亦不能決定。我自己是學了祖父的自然主義。到預科三年期滿，這事果然自然解決。母親因爲經濟日窘，不主張我再讀書，而恰好我的一位親戚又給我介紹進商務印書館編譯

所辦事。

然而父親的遺囑，到底常在我母親的系念之中。所以當我的弟弟畢業了中學，而由我們兄弟倆決定了去考南京的河海工程專門學校，並且考取了以後，她老人家似乎很高興。不過以後我的弟弟到底不能完滿河海工程，那又不是她老人家所能預料的了。

在二十五歲以前，我過的就是那樣的在母親「訓政」下的平穩日子。此後直到現在這十年間，朋友的影響就很大。我成爲完全不是父親所希望的我，並且我有時還疑惑如果父親尚在，我們中間會不會演「父與子」的衝突呢！這十年來的事情，我想此處可以不多贅了。朋友們大概知道，讀者們至少也知道一些。

從一九二七年秋開始寫小說以來，有收在「蝕」裏頭的「幻滅」等三部中篇及寫了「半的長篇」虹。此外有兩部短篇集：「野薔薇」和「宿莽」。另一個單行的中篇「三人行」和「路」。（不久在光華書局出版）此刻將完成的，有長篇小說「子夜」。此後我

大概還是繼續寫小說，很希望我能夠寫成更像樣些的作品，如果神經衰弱和胃病不至於逐漸加深。

## 自述

冰心

我從小是個孤寂的孩子，住在芝罘東山的海邊上。三四歲剛懂事的時候，整年整月所看見的：只是青鬱的山，無邊的海，藍衣的水兵，灰白的軍艦。所聽見的，只是：山風，海濤，嘹亮的口號，清晨深夜的喇叭。生活的單調，使我的思想的發展，不和常態的小女孩，同其徑路。我終日在海隅山陬奔遊，和水兵們做朋友。雖然從四歲起，便跟着母親認字片，對於文字，我却不發生興趣。還記得有一次，母親關我在屋裏，叫我認字，我却掙扎着要出去。父親便在外面，用馬鞭子重重的敲着堂屋的桌子，嚇唬我。可是從未打到過我頭上的馬鞭子，也從未把我愛跑的癖氣嚇唬回去！

颶風下雨，我出不去的時候，便纏着母親或奶娘，請她們說故事。把『老虎娘』，『蛇郎』，『牛郎織女』，『梁山伯祝英台』等，都聽完之後，我又不肯安分了。

那時我已認得二三百個字，我的大弟弟已經出世，我的老師，已不是母親，而是我的舅舅——楊子敬先生——了。舅舅知道我愛聽故事，便應許在我每天功課做完，晚餐之後，給我講故事。頭一部書講的，便是三國志。三國的故事比『牛郎織女』痛快得多。我聽得晚上捨不得睡覺。每夜總是奶奶哄着，脫鞋解衣，哭着上床。而白日的功課，却做得加倍勤奮，舅舅是有職務的人，公務一忙，講書便常常中止。有時竟然間斷了五六天。我便急得熱鍋上的螞蟻一般。天天晚上，在舅舅的書桌邊徘徊。然而舅舅並不接受我的暗示！至終我只得自己拿起三國志來看，那時我才七歲。

我囫圇吞棗，一知半解的，直看下去，許多字形，因着重複呈現的關係，居然字義被我猜着。我越看越了解，越感着興趣，一口氣看完三國志，又拿起水滸傳，和聊齋志異。

那時，父親的朋友，都知道我會看三國志。覺得一個七歲的孩子，會講『董太師大鬧鳳儀亭』，是件好玩有趣的事情。每次父親帶我到兵船上去，他們總是把我

抱坐在圓桌子當中，叫我講三國。講書的報酬，便是他們在海天無際的航行中，唯一消遣品的小說。我所得的大半是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林譯說部，如孝女耐兒傳，滑稽外史，塊肉餘生述之類。從船上回來，我歡喜的前面跳躍着；後面白衣的水兵，抱着一大包小說，笑着，跟着我走。

這時我自己偷偷的也寫小說。第一部是白話的落草山英雄傳，是介乎三國志，水滸傳中間的一種東西。寫到第三回，便停止了。因為『金鼓齊鳴，刀槍并舉』，重複到幾十次，便寫得沒勁了。我又換了聊齋志異的體裁，用文言寫了一部夢草齋志異。「某顯者，多行不道，」重複的寫了十幾次，又覺得沒勁，也不寫了。

此後便又儘量的看書。從孝女耐兒傳等書後面的『說部叢書』目錄裏，挑出價洋一角兩角的小說，每早送信的馬夫下山的時候，便託他到芝罘市唯一的新書店明善書局（？）去買。——那時我正學造句，做短文。做得好時，先生便批上『賞小洋一角』。我為要買小說，便努力作文——這時我看書看迷了，真是手不釋卷。海邊

也不去了，頭也不梳，臉也不洗；看完書，自己喜笑，自己流淚。母親在旁邊看著，覺得憂慮；竭力的勸我出去玩，我也不聽。有一次母親急了，將我手裏的聊齋志異卷一，奪了過去，撕成兩段。我趨趣的走過去，拾起地上半段的聊齋來又看，逗的母親反笑了。

舅舅是老同盟會會員。常常有朋友從南邊，或日本，在肉鬆或茶葉罐裏，寄了禁書來，如天討之類。我也學着他們，在夜裏無人時偷看。漸漸的對於國事，也關心了。那時我們看的報，是上海神州日報，民呼報。於是舊小說，新小說，和報紙，同時並進。到了十一歲，我已看完了全部『說部叢書』，以及西遊記，水滸傳，天雨花，再生緣，兒女英雄傳，說岳，東周列國志等等。其中我最不喜歡的是封神演義。最覺得無味的是紅樓夢。

十歲的時候，我的表舅父王峯逢先生，從南方來。舅舅把老師的職分讓給了他。第一次他拉着我的手，談了幾句話，便對父親誇我『吐屬風流』。——我自從愛

看書，一切的字形，我都注意。人家堂屋的對聯；天后宮，龍王廟的匾額，碑碣；包裹果餌的招牌紙；香烟畫片後面，格言式的短句子；我都記得爛熟。這些都能助我的談鋒。——但是上了幾天課，多談幾次以後，表舅發現了我的『三教九流』式的學問；便委婉的勸諭我，說讀書當精而不濫，於是我的讀本，除了國文教科書以外，又添了論語，左傳，和唐詩（還有種種新舊的散文，舊的如班昭女賦，新的如飲冰室自由書）。直至那時，我才開始和經詩接觸。

荳逢表舅是我有生以來第一個好先生！因着他善誘，我發瘋似的愛了詩。

同時對於小說的熱情，稍微的淡了下去。我學對對子，看詩韻。父親和朋友們，開詩社的時候，也許我旁聽。我要求表舅教給我做詩，他總是不肯，只許我做論文。直到我在課外，自己做了一兩首七絕，呈給他看，他才略替我改削改削。這時我對於課內書的興味，最為濃厚。又因小說差不多的已都看過，便把小說無形中丟開了。

辛亥革命起，我們正在全家回南的道上。到了福州，祖父書房裏，滿屋滿架的書，引得我整天黏在他老人家身邊，成了個最得寵的孫兒。但是小孩子終是小孩子，我有生以來，第一次和姊妹們接觸。（我們大家庭裏，連中表，有十來個姊妹。）這調脂弄粉，添香焚麝的生活，也會使我驚異沈迷。新年，元夜，端午，中秋的燭光燈影，使我覺得走入古人的詩中！玩的時候多，看書的時候便少。此外因為我又進了幾個月的學校，——福州女師——開始接觸了種種的淺近的科學，我的注意範圍，無形中又加廣了。

一九一三年（民國二年），全家又跟着父親到北京來。這一年中沒有正式讀書。我的生活，是：弟弟們上課的時候，我自己看雜誌，如母親定閱的婦女雜誌，小說月報之類。從雜誌後面的『文苑欄』，我才開始知道『詞』，於是又開始看各種的詞。等到弟弟們放了學，我就給他們說故事。不是根據着書，却也不是完全杜撰。只是將我看過的新舊譯著幾百種的小說，人物佈局，差來錯去的胡湊，也自成片段，也

能使小孩子們，聚精凝神，笑啼間作。

一年中，講過三百多段信口開河的故事。寫過幾篇從無結局的文言長篇小說——其中我記得有一篇女偵探，一篇自由花，是一個女革命家的故事——以後，一九一四年的秋天，我便進了北京貝滿女中。教會學校的課程，向來是嚴緊的，我的科學根底又淺；同時開始在團體中，發現了競爭心，便一天到晚的，儘做功課。

中學四年之中，沒有顯著的看什麼課外的新小說。（這時我愛看筆記小說，以及短篇的舊小說，如虞初志之類）我所得的只是英文知識，同時因着基督教義的影響，潛隱的形成了我自己的『愛』的哲學。

我開始寫作，是一九一九年，五四運動以後。——那時我在協和女大，後來併入燕京大學，稱為燕大女校。——五四運動起時，我正陪着二弟，住在德國醫院養病，被女校的學生會，叫回來當文書。同時又選上女學界聯合會的宣傳股。聯合會還叫我們將宣傳的文字，除了會刊外，再找報紙去發表。我找到晨報副刊，因為我

的表兄劉放園先生，是晨報的編輯。那時我才正式用白話試作，用的是我的學名謝婉瑩，發表的是職務內應作的宣傳的文字。

放園表兄，覺得我還能寫，便不斷的寄新潮新青年改造等，十幾種新出的雜誌，給我看。這時我看課外書的興味，又突然濃厚起來，我從書報上，知道了杜威，和羅素；也知道了托爾斯泰，和太戈爾。這時我才懂得小說裏是有哲學的，我的愛小說的心情，又顯著的浮現了。我醞釀了些時，寫了一篇小說兩個家庭，很羞怯的交給放園表兄。用冰心爲筆名，一來是因爲冰心兩字，筆畫簡單好寫，而且是瑩字的含義。二來是我太膽小，怕人家笑話批評；冰心這兩個字，是新的，人家看到的時候，不會想到這兩字和謝婉瑩有什麼關係。

稿子寄去後，我連問他們要不要的勇氣都沒有！三天之後，居然登出了。在報紙上看到自己的創作，覺得有說不出的高興。放園表兄，又竭力的鼓勵我再作。我一口氣又做了下去，那時幾乎每星期有出品，而且多半是問題小說，如斯人獨憔

悴，去國，莊鴻的姊姊之類。

這時做功課，簡直是敷衍，下了學，便把書本丟開，一心只想做小說。眼前的問題做完了，搜索枯腸的時候，一切回憶中的事物，都活躍了起來。快樂的童年，大海，荷槍的兵士，供給了我許多的單調的材料。回憶中又滲入了一知半解，膚淺零碎的哲理。第二期——一九二〇——一九二一——的作品，小說便是國旗，魚兒，一個不重要的兵丁等等，散文便是無限之生的界線，問答詞等等。

談到零碎的思想，要聯帶着說一說繁星和春水。這兩本『零碎的思想』，使我受了無限的冤枉！我吞咽了十年的話，我要傾吐出來了。繁星，春水不是詩。至多是那時的我，不在立意做詩。我對於新詩，還不了解，很懷疑，也不敢嘗試。我以為詩的重心，在內容而不在形式。同時無韻而冗長的詩，若是不行來寫，又容易與『詩的散文』相混。我寫繁星，正如跋言中所說，因着看太戈爾的飛鳥集，而仿用他的形式，來收集我零碎的思想。（所以繁星第一天在晨副登出的時候，是在『新

文藝」欄內。登出的前一天，放闊從電話內問我，「那是什麼？」我很不好意思的，說：『這是小雜感一類的東西……』

我立意做詩，還是受了晨報副刊記者的鼓勵。一九二一年六月廿三日，我在西山寫了一段可愛的，寄到晨副去，以後是這樣的登出了，下邊還有記者的一段按語：

可愛的

除了宇宙，

最可愛的只有孩子。

和他說話不必思索，

態度不必矜持。

抬起頭來說笑，

低下頭去弄水。

任你深思也好，  
微謳也好；

驢背上，

山門下，

偶一回頭望時，

總是活潑潑地，

笑嘻嘻地。

『這篇小文，很饒詩趣，把他一行行的分寫了，放在詩欄裏，也沒有不可。（分寫連寫，本來無甚關係，是詩不是詩，須看文字的內容。）好在我們分欄，只是分個大概，并不限定某欄必當登載怎樣怎樣一類的文字。雜感欄也曾登過些極饒詩趣的東西，那麼，本欄與詩欄，不是今天才打通的。記者』於是畏怯的我，膽子漸漸的大了，我也想打開我心中的文欄與詩欄，幾個月之

後，我分行寫了幾首病的詩人。第二首是有韻的。因為我終覺得詩的形式，無論如何自由，而音韻在可能的範圍內，總是應該有的。此後陸續的又做了些。但沒有一首，自己覺得滿意的。

那年，文學研究會同人，主持小說月報，我的稿子，也常在那上面發表。那時的作品，仍是小說居多。如笑，超人，寂寞等，思想和從前差不了多少。在字句上，我自己似乎覺得，比從前凝煉一些。

一九二三年秋天，我到美國去。這時我的注意力，不在小說，而在通訊。因為我覺得用通訊體裁來寫文字，有個對象，情感比較容易着實。同時通訊也最自由，可以在一段文字中，說許多另辟的有趣的事。結果，在美三年中，寫成了二十九封寄小讀者的信，我原來是想用小孩子口氣，說天真話的，不想越寫越不像！這是個不能避免的失敗。但是我三年中的國外的經歷，和病中的感想，却因此能很自由的速記了下來，我覺得歡喜。

這時期中的作品，除通訊外，還有小說，如悟，劇後等。詩則很少，只有赴敵，讚美，所見等。還有往事的後十則，——前二十則，是在國內寫的。——那就是放大的繁星，和春水，不知道讀者覺得不覺得？——在美的末一年，大半的光陰，用在漢詩英譯裏。創作的機會就更少了。

一九二六年，回國以後直至一九二九年，簡直沒有寫出一個字。若有之，恐怕只是一兩首詩如我愛，歸來罷，我愛，往事集自序等。緣故是因為那時我忙於課務，家又遠在上海，假期和空下來的時間，差不多都用在南下北上之中，以及和海外的藻通信裏。如今那些信件，還堆在藻的箱底。現在檢點數量，覺得那三年之中，我并不是沒有創作！

一九二九年六月，我們結婚以後，正是兩家多事之秋。我的母親和藻的父親相繼逝世。我們的光陰，完全用在痛苦奔波之中。這時期內我只寫了兩篇小說，三年，和第一次宴會。

此後算是休息了一年。一九三一年二月，我的孩子宗生便出世了。這一年中只寫了一篇分，譯了一本先知，《The Prophet》寫了一篇南歸，是紀念我的母親的。已往的創作，原不止這些，只將在思想和創作的時期上有關係的種種作品，按着體裁，按着發表的次序，分爲三部：一，小說之部，共有兩個家庭等二十九篇。二，詩之部，有迎神曲等三十四首，附繁星和春水。三，散文之部，有遙寄印度哲人太戈爾，夢，到青龍橋去，南歸等十一篇。附往事三十則，寄小讀者的信二十九封，山中記事十則。開始寫作以後的作品，值得道及的，盡於此了！

從頭看看十年來自己的創作和十年來國內的文壇，我微微的起了感慨。我覺得我如同一個賣花的老者，挑着早春的淡弱的花朵，歇擔在中途。在我喘息揮汗之頃，我看見許多少年精壯的園丁，滿挑着鮮豔的花，葱綠的草，和紅熟的果兒，從我面前如飛的過去。我看着只有驚訝，只有豔羨，只有悲哀。然而我仍想努力！我知道我的弱點，也知我的長處。我不是一個有學問的人，也沒有噴溢的情感，然而

我有堅定的信仰和深厚的同情。在平凡的小小的事物上，我仍寶貴着自己的一方園地。我要栽下平凡的小小的花，給平凡的小小的人看！

# 盧隱回憶記

劉大杰

三十、七年前的五月四日，盧隱降生在福建閩侯縣城的一個小家裏。她出生的那一天，正是她外祖母死去，她母親說她是一個不吉祥的孩子，便不歡喜她，把她交託在一個奶媽的手裏。那奶媽很粗心，乳汁又不好，盧隱在頭兩年，完全浸在病態裏，頭上手上滿了瘡疥，滿了三歲，還不能走路和說話。因此，她母親對於這個小生命，生出強烈的厭惡了。第四年的春天，這孩子得了極重的熱病，她母親知道她是絕望了，又恐怕她傳染了旁的孩子，便對那奶媽說：

『你帶到你家裏去。好了再抱回來，不好也就算了。』

那奶媽只好把這病重的孩子，帶到離城二十里路的鄉村裏去。不久，她母親又生下一個女兒來，那是一個白胖的可愛的孩子，她母親很愛她，於是對於盧隱，她

母親是完全不放在心上了。

奶奶的家，是一個青山綠水的村落，自然的環境是很好的。廬隱到了那裏，病果然一天天地好了。她把奶奶當作是親生的娘，把奶奶兩個女兒，當作是親生的姊姊。她後來在她的小說裏，有一段回憶她當日的文章。

『露沙住在奶奶家裏，整整地過了大半年。她忘了她的父母，以爲奶奶便是她的親娘，銀姊和小黑是她的親姊姊。朝霞幻成的畫景，成了她靈魂的安慰者。斜陽影裏唱歌的牧童，是她的良友，她這時精神身體都十分煥發。』

這裏面寫的露沙，就是廬隱自己。她寫這段文章，正是民國十二三年的時候，她已經是一十六七歲的壯年了。她描寫幼年的情景，有這麼生動，可知當日她寄居在奶奶家裏的那一幕，在她的腦海裏，是殘留着極深的印象的。

六歲那一年，她父親到湖南長沙去做官，於是她們全家都搬到湖南去了。不幸的，在她剛滿八歲的時候，她父親又患病死了。這對於她家庭，是一個極大的打

擊，好在那時候，她母親手裏積蓄了萬把塊錢。於是她便帶着幾個孩子，投奔到北京的舅舅家裏，後來，便長期地在北京住下了。

她滿了九歲，才開始識字。教她書的人，是一位嚴厲的姑母。她姑母每天早晨教她一課書，到吃午飯的時候，叫她背出來。如果背不出，就用竹板子或是皮鞭打她，有時候連午飯也不給她吃，這樣嚴厲地處罰她。當時這位女先生雖說是這樣的認真，可是盧隱讀書的成績壞極了，讀了一年，一本三字經還沒有讀完，稍為難一點的字，寫不出也認不出。於是那位姑母告訴她的母親，說這孩子讀書沒有希望，便不教她的書了。

第二年，她在家裏頑皮得很，她母親怕她引壞了妹妹，便把她送到一個教會學校裏去，去的時候，並且恐嚇她說：

『你到學校，如果還不好好地用功讀書，我就不要你了，不許你回家了。』她當時聽了很害怕，一面哭，一面坐着哥哥的車子到學校去的。她當時進的學校，是北

京東城的慕貞學院。她一進學校，初次同他見面的，是一個滿臉莊嚴的外國人。外國人兇狠地對她說：

『好孩子，你要聽話。你哥哥說你極頑皮，不用功讀書。我這學校，是要守規矩的。你不聽話，這條皮鞭子可以責罰你。』這一次的事體，給了盧隱極深的印象。後來她在小說裏，好幾次地描寫那外國人的面孔和那條可怕的皮鞭。她當時在那種環境裏，知道不好好地讀書是不行的。她進了慕貞學院以後，改了從前那種頑皮放浪的態度，變成一個循規蹈矩的用功的女學生了。

她在那教會學校裏，讀了將近四年的書，辛亥革命一起來，她離開了學校，跟着母親搬到天津去了。後來政局一平靜，再回到北京，進了一個公立的小學，不久，她就考取女子師範學校了。

這時候，她在她舅舅家裏，認識一位姓林的表親。這位姓林的，家境貧窮，無依無靠，所以也寄居在她舅舅家裏，他比她年青，相貌很漂亮，人也很聰明，沒有

讀過書，完全是一個無知識的少年。盧隱當日很歡喜他，同他很親近，可以說這是她第一次的戀愛。他們這種情形，她的母親知道了，認為這是一件極不名譽的事，因為在她母親的眼裏，這位姓林的，完全是一個無知識的粗人，想要消滅這種危險，她母親便想叫她同一個有錢的大學生訂婚。可是盧隱堅決地反對了。後來，她母親沒有法，只好自己拿出一部份錢，送那一位姓林的進學校。過了幾年，她就同他訂婚了。

她在女子師範讀了五年書，在這五年中，對於中國的舊小說舊詩詞，發生了興趣。紅樓夢西廂這類多情多感的小說，適合了這女孩子的脾胃，她的興趣，一天天趨向到文學的路上去了。

她出了女子師範，不知是什麼原故，沒有繼續升學。她自己說：『提一口小箱子，到社會上來混飯吃了。』她在開封安慶都教了一年的小學。當日在安慶的小學生，現在有幾個在大學畢了業，到外國去留學的，去年他們在我家裏遇面的時候，

談起往事來，都爲之感嘆不已。

她在外面教了兩年書，又到北京，進了女子高師的國文系。那時正是民國七年  
的秋天，她已經是二十一歲的青年女子了。在社會上混了兩年，稍爲懂了一點人情  
世故，人也就老練得多。那時候新的思潮開始向中國全社會激動，她也就感到新知  
識的可貴，所以她就棄棄了教書生活，進了高師追求她有望的前途了。

當時在女高師教文學的教師，其中有一位，便是痛恨新文學的黃季剛先生。在  
這位老師的指導之下，使那些女弟子，都能做幾首詩詞，都能寫通順的文言。在她  
的海濱故人裏，時常有離騷式的歌辭，時常有典雅的文言信札。她當時有雲端一白  
鶴的五言古詩一首，一面可以看她當日的抱負，一面也可以看出她當時在舊詩詞  
上很用工夫。這首詩是她前年給我看的，現在我把牠抄在下面：

雲端一白鶴，豐采多綽約。

我欲借贈汝，笑向雲端搏。

絃響因風利，白鶴拍雙翼。

回首若有言，不勝辛酸意。

孤零事邀遊，四海覓同儕。

同儕不可得，曷以抒煩憂。

躡躅雲端裏，僊息安可求。

此意何淒涼，輾轉復彷徨。

長吁語白鶴，但去勿復忘。

世路苦崎嶇，何處容楚狂？

這首詩雖不見頂好，但她當日的抱負和志趣，這詩裏是表現得很明顯的。她在女高師的時候，有一個和她極相好的朋友，便是今日張耀翔先生的夫人程俊英女士。俊英也是福建人，和她是同鄉，同是進的國文系。她在高師四年，俊英和廬隱幾乎是同睡同起的。她後來寫海濱故人，露沙是牠自己，宗瑩便是俊英。

她在高師的前兩年，便起了寫小說的興趣。她第一次的創作，是民國八年寫的

隱娘小傳。是一個自傳式的長篇，描寫她幼年代時的故事。她當時受了斷鴻零雁記那種小說的影響，隱娘小傳，也是用傷感的文言寫的。她後來忽然覺得隱娘這名字不雅，換成了廬隱這兩個字。這名字，便成了她後來發表小說的筆名了。我們都知道，她的學名是黃英，就是到現在，她許多老朋友，見了面還是叫他黃英的。

大概是當時的白話文學運動激動了她，使她對文言的小說起了反感，所以那本只寫得一半隱娘小傳就流產了。然而從這一點講來，廬隱在文學創作的年齡上，確是很早的。她後來用白話文寫的海濱故人，便是隱娘小傳的替身。

## 二

廬隱的隱娘小傳，雖是失敗，但是她對文學的興趣，是一天天地濃厚了。那時正是新文學運動的高潮，激動青年們的神經的時代，於是廬隱也就很銳敏的接受了這種新思潮。新青年雜誌，成了當日青年男女的聖經。胡適之陳獨秀等的新論文，魯迅等的創作，周作人的翻譯，對於當日的青年，那是一種糧食，一種新空氣。廬

隱在這時期，接連地寫了些短篇，在小說月報上發表，與冰心，葉紹鈞，王統照他們，成爲文學研究會的要角了。

這時候，同她訂過婚的那位姓林的青年，因她母親的資助，快在工業大學畢業了。在工科的環境裏，使得那位姓林的，變成了一個沉默寡言的科學家式的青年，這一點對於富於玄想的愛好藝術的盧隱是相尅的。於是在她倆之間生出裂痕了。恰巧那時在學生聯合會的席上，她認識了一位有熱情的有哲學頭腦的北大青年（他就是郭夢良），彼此都談得來，於是盧隱同這位北大青年，就由友誼而發生愛情了。這位北大青年，在她後日的小說裏，是化作梓青這個名字而出現的。

她當時極其苦惱，一面愛那青年，一面又感到戀愛是空洞，同時又不知道要如何處理那位訂過婚的姓林的男子。她在海濱故人裏，寫她當時的心境說：

『青年男女，好像是一朵含苞未放的玫瑰花。美麗的顏色，足以安慰自己，誘惑別人。芬芳的氣息，足以滿足自己，迷戀別人。但是等到花殘了，葉枯了，人家

棄置，自己憎厭，花木不能避免時間空間的支配，人類也是如此，那末人生到底作什麼？其實又有什麼可作？戀愛不也是一樣嗎？青春時互相愛戀，愛戀以後怎麼樣，不是和演劇般，結局無論悲喜，總是空的啊！並且戀愛的花，常是襯着苦惱的葉子。如何能跳出這可怕的圈套，清淨一輩子呢？……』

她雖是體會了戀愛的滋味，對於戀愛的態度，仍是懷疑與彷徨。因此決定了獨身主義，向她的母親提出了要同那位姓林的解除婚約的要求了。她母親的憤怒，是不待言的，就是因為這一件事情，她同家庭裏失了和。那位姓林的，是一位極老實極厚道的青年，最後向盧隱說：

『沒有你，我不能讀書，也不能到今日這種樣子。你是我的恩人。我正想結婚以後，忠實地對待你，使你的生活幸福，報答你的恩。……』

這一位科學青年的誠懇的哀求，畢竟沒有動搖盧隱的心，終於是解除婚約了。後來那位姓林的，到天津糖廠裏去做事，深得那位經理的嘉許，不久那位有錢的美

貌的經理的女兒，同姓林的結婚了。現在，那位姓林的，成了小資本家，成了工業界的要人，去年工業會議開會的時候，申報上登出他的名字來，廬隱見了，才把這件事源源本地告訴我。在他的自傳裏，關於這一件事，不知她提到沒有？

獨身主義，對於廬隱是無用的。郭夢良對於她愛戀的熱情，損傷了她的理智，後來，終於在上海一品香旅社，舉行結婚典禮了。郭夢良是有夫人的，廬隱並不是不知道。她當時只覺得有了愛情，什麼事都不成問題似的，所以也就允許了。關於她同一個有妻子的男人結婚的這件事體，她的家庭，她的朋友，沒有一個不罵她，嘲笑她。

她的命運始終是不幸的，在她母親死去以後，她的丈夫郭夢良又患腸胃病死去了。這在她的精神上，是一個重大的打擊。因為她的身邊，已經有了一个女孩子。她刻苦地忍耐地想做一個社會的人，想撫養那個孩子。於是帶着孩子，運着郭夢良的靈柩，回到福州的郭家了。她住在郭家的時候，同時在福州女子師範教一點書。

她說郭夢良的前妻對她並不刻薄，使她受不住的，是她婆婆對她的迫害。這種生活維持了沒有一年。後來因為她婆婆罵她晚上點煤油點得太多，吵起嘴來，她忍受不住，就帶着孩子，離開福建了。

到了上海，進了大夏大學，擔任女生指導。那大概是民國十五年的事件。那一年，我第一次從東京回到上海，因着偶然的機會，認識了她，作了好朋友。她那時住在膠州路，帶着孩子住在一處，收入不多。生活是很苦的。她總是穿一件深黑色不長不短的衣，臉上滿了愁容。每次談起她的命運，就感歎不置。我當時總是勸她忘記過去，再開闢新的愛情生活，她聽了，就惱着說：

『男子！愛情！我真是痛恨了。就是因為這些東西害了我的。我要同愛情這惡魔疎遠了。……』

這幾句話，到現在我還記得很清楚，她當時說這幾句話的神情和態度，我也還記得很清楚。那一次在上海，有好幾個禮拜的相聚，同着喝酒，同着吃飯，同着談

天，我們便由新交變爲深交了。不久，我又回到了日本，她也離開上海，到她平日最愛好的北京了。在那裏她擔任了北京市立女子中學校長的職務。這一個職務，對於廬隱是極不相宜的。她當時寫信給我說：

『當校長真是要我的命。我怎麼能爲人的師表呢？一天到晚要同那些鬼臉的打官腔的人們會面，並且還要謹慎，還不能亂說一句話。現在不要說作品，真是連文學的感情，也消逝得乾乾淨淨了。……』

我知道，這種事她是做不長久的。果然，在第二年她就離開女中了。離開了女中，她又在師範大學的附屬中學教書。那時候，又有一兩個男子，在她的旁面活動，不知是友誼還是愛情，總之是把她弄得很不安靜。那是她精神最苦痛生活最放縱的時期。她一天到晚是喝酒抽煙，大聲地哭，大聲地笑。朋友們都替他擔心。曼麗，歸雁，就是那時候出版的。

她這種動搖頽廢的生活，一直到認識了李唯建，才恢復平靜。唯建是清華的

學生，是一個比她年紀青得多的樂天詩人。相識不久，便由友誼進到戀愛了。民國十九年的秋天，他們帶着成熟的愛情，想到海外去實現他們的愛情生活和創作生活，乘着東渡的輪船，寄居在東京的郊外了。她一到東京，寫了一封信給我，叫我去看他們。那時我正由東京移居廣島，準備回上海，因此沒有接到她的信。後來她告訴我，說我當時不去看他，她很氣的。

那年正是日金高漲的時候，一元日金，要合二塊五角的上海錢，因此，他們在東京住了三四個月，便不能支持，就在那年的冬天，回到杭州了。沒有職業，沒有固定的收入，靠賣文來維持一個家庭，就是在杭州也是很難的。在杭州住了半年，又現出窘迫，二十年的夏天，她忽然地寄來一封快信，託我替她在上海謀一個安定的職業。那時正是工部局女子中學籌備開辦，需要國文教員的時候，於是就在這個機會之下，進了工部局女中。

初來上海的時候，她住在我家裏。因為我的房子很小，她感着不安，後來她在

我對門租了一棟屋子，買了幾樣傢具，於是她的新家庭，建立了一個規模。兩夫婦，兩個孩子，快樂地度着生活。最近的四年，可以說在廬隱的生活史上，是最平靜最快樂的一個時期。象牙指戒，玫瑰的刺，女人的心，火焰，都是這個時候的作品。

這幾年來，因為住得近，性情相投，我們的來往是極密的。我的一個女孩子，生下來只有兩個月，就拜她做了乾媽。她也真把這女孩子當做一個乾女看待，每逢過年過節，什麼帽子，什麼皮鞋，總是自己買着送來的。生前我們不知道同打過多少次牌，同吃過多少次飯，同有過多少次的談笑，到現在回憶起來，都成夢一般的影子了。

她時常對我說：

『大杰！你多麼瘦。你那兩隻腳跟子，還比不上我兩隻手。你要注意點呢！少喝酒，少打夜牌。』

我聽了她的話，笑着說：

『這個世界，死了也能，活一天頑一天吧！你先死，我替你寫文章，我先死，你替我寫。……』

想不到，我現在真替這位可憐的朋友，寫起回憶的文章來了。

五月六號的下午，大約是五點多鐘的時候，我同輝羣說，『今天看廬隱去，有好幾天沒有見她了。』

『好的，今天王媽從安徽帶了幾隻雞來，都很肥，送一隻去吧。』輝羣一面說，一面叫王媽捉鷄。

輝羣牽着孩子的手，我提着雞，往外面走的時候，女孩子問：

『到那裏去？媽媽！』

『看乾媽去。』

走進廬隱家的後門，葉媽接着說：

『少奶奶的肚皮在疼了。』

『來得正好呢！這隻鷄送給少奶奶喝湯的。』我的話還沒有說得完，便把那隻雞拋在廚房裏。輝羣就帶着女孩子上樓去了。我站在底下的樓門口，大聲地向着樓上說：

『盧隱！恭喜你生個太子！輝羣代表我看你。我在樓下同唯建談話吧！』

第二天，我到暨南大學去上課。盧隱的事，完全沒有放在心上，以爲女人生小孩，是一件最平常的事。那天下午到家，輝羣從學校裏回來說：

『盧隱難產，用了手術，孩子死了，大人平安。』

『孩子死了也好！多了沒有飯吃，只要大人是平安的。』我這麼一說，輝羣生氣了。

『你們只圖快樂的男子，知道一個女人懷一個孩子是多麼痛苦嗎？』我這位太太說話也是很厲害的，我當時也就默然了。

第三天，輝羣去看了她，回來說：

『廬隱的情形很壞，到現在還是流血，疼得哭喊。現在在吃中藥。』

『這種病怎麼能吃中藥？明天我沒有課，去看她去。』我那時正爲有點事要到光旦兄家裏去，便出門了。

第二天，是禮拜四，我去了趟，情形更惡劣。我就勸唯建快送到醫院去，沒有人來設法，就是那晚，把她送到大華醫院，由幾個醫生的調治之下開了刀，病人減少了痛苦，病狀似乎好得多了。

禮拜五我又到暨南上課去了，下午回來，我打電話問唯建，他說開刀以後，到現在還沒有熱，似乎是好些了。我當時聽了他的話，覺得是不要緊了。

禮拜六早晨六點鐘，來了電話，我一聽，是唯建的哭聲，他說：『你快來，廬隱危險了。』我坐了汽車去，醫生正在打強心針，我看，知道是沒有希望了。我立即回家，找了舒新城兄，商量她的後事。到第二天上午十一點二十分，她在大華

| 醫院的十四號病室裏去世了。

就在那天下午，把她運到中國殯儀館，第二天下午六時，在殯儀館舉行入殮禮。那天我把她的事體料理好了以後，在蒼茫的暮色中，一步一步地走回家來的時候，心裏感到一種不可描摹的難受。下面這一首詩，就是我在當日的歸途中作成的。

窗子外仍是溫和的春光，

楊柳依依在春風裏飄揚。

我們可憐的朋友呀！

你現在棲息在何方？

記得你那次在我家狂飲，

也曾醉倒過一整天不醒。

為什麼你這次閉了眼睛，

無論什麼人都叫你不應？

過春同你有多少次的談笑，  
現在都成了夢一般的詩情；  
現在都成了夢一般的詩情，  
就是叫我回憶也回憶不盡。

你的人生並不寂寞，

藝術永遠放着清香。

我們都是途中旅客，

活在世上的不要奢，

廬隱你也不要悲傷。

窗子外仍是溫和的春光，

楊柳依樣在春風裏飄揚。

我們可憐的朋友呀！

你現在棲息在何方？

# 朱湘

趙景深

朱湘投江自殺了！

十二月六日晚上五點鐘，我在北新書局辦公完畢，正預備回家，忽然接到一個電話：『朱湘死了，快到南京路勝家縫紉公司來吧！』我便和我的妻子趕忙跑去。因為朱湘的夫人劉霓君女士是在這公司裏學習機器刺繡，預備將來好有一個出路，回湖南開湘繡公司，她與我的妻子也曾會過幾面的。

到了這公司的樓上，朱夫人正坐在椅子上痛哭，旁邊站了幾個她的女友同事或同是學習縫紉者在那裏勸她。她悽慘的哭着，『子沅，你好狠的心哪！子沅，你好狠的心哪！我們還有兩個孩子呀！』一盞燭光不大的電燈也好像甚為悽涼，閃出幽暗的光。

她的女同事對她說：『趙先生來了，你有什麼話對他說吧！看是怎麼辦呀？』

好久，朱夫人纔止住哭。拿出一封信來給我們看，這信是吉和輪船的賬房寫來的，大意說：『本月四日有一客，買三等船票，從上海到南京。詎於次日（五日）晨六時投江。急放救生船撈救，已無踪影。遺有皮箱一，夾袍一件。夾袍內藏有一信，方知死者名朱子沅，內有貴處地名，故持函來報，希於十三日持信往敵輪可也。』

接着，朱夫人便竭力抑止了悲痛，對我們說：

『子沅和我，在這一年以內，彼此奔走追尋，最近纔同住在北四川路儉德公寓。我以為從此可以愉快而且儉樸的過下去，誰知他竟棄我而去了！

『我每天早晨六點鐘要坐電車到此地來趕早飯，學習縫紉，因為我覺得女子倚賴男子是羞恥的。我要分他一部分的勞力，不讓他獨自負起生活的重擔來。我愈是想到生活的艱難便愈不能不努力奮鬥。爲了恐怕子沅寂寞，我特意回去與他一同用晚飯，自己燒來喫。我曾經囑咐他『我出去了，就回來的。你可以到廣東店裏去喫

魚生粥。」

『我看他這樣冷的天，還穿夾袍子，心裏實在難過，所以我替他趕做了兩件襯衫，還沒有釘上鈕釦，誰知他已死了！』說着她嗚咽起來：『他失業了一年半，我知道他處境爲難，時常從郵局裏寄棉袍子，皮袍子給他，他拿到手就當了。現在他還要吸白金龍香煙，一天吸五十枝。我勸他節省一點，他就說不吸就做不出文章。不做文章還好，一做文章，人就更加糊塗了。因爲他是有腦充血病的。』

『平時我們相吵。這一次久別重逢，他待我特別的好。有一天晚上他想起自己的身世不禁流淚，我也陪着他流淚，我們擁抱着哭了一場，他嘆了一口氣說：「小沅，我不該生下他來的，讓他在人世間受痛！」他又對我說：「唉，恐怕我要去在你的前面了！」當時我祇當他說的是神經錯亂的話。因爲他說到要死，也不祇一次了，可是失業一年半以來，他並不曾死。』

「有時他半夜裏醒來，忽的對我說：『你要替我撫養我們的小沅和小冬啊！』當

時我不知這話有什麼深意，祇是這樣回答他：「我們的生活都還成問題，怎能把小孩子從我母家帶到上海來呢！雖然我也很想念他們，也祇好讓他們住在湖南了！」

『這一次，本月四號，他說要到南京去，說是不久就回來，三天以內就有信來。果然，今天輪船賬房的信是在三天以內來的。而以前我所聽不懂的話，現在一想，全部明白了！我愈想，心裏愈痛！唉，他早有自殺的心了！趙先生，趙師母，尸首找不找得到了呢？』說時她又哭了。

我替她翻一陣吉和輪船的電話號碼，也不會找到。接着就是朱湘的寡嫂薛琪英女士（楊柳風的譯者）的慰問。

朱夫人又說起他最近的作品：『他不是有一篇怕老婆從趙先生那裏拿回去了麼？他說這一篇文章怕要得罪人，他不願意登。』

我說：『這篇小品內容很簡單，大意祇是說女子倚賴男子，所以不應該男子怕老婆，而應該老婆怕男子，實是一篇泛論，並沒有特指何人，登出來決不會有什麼

影響。但他一定要收回，我不便強留，祇得把這一千幾百字的稿子還他。還有一篇長詩收魂他也要收回，我因已經排好，不曾給他。」

她說：『他收回這篇稿子，就用火燒了，歎息着說：「我不會說話，寫文章，一開口就容易得罪人。」』

我心裏想：『這大約是所謂「迫害狂」吧？他得罪人，雖是事實，正如施蟄存等之輓彭家煌，「生無媚骨」，倒不是爲了文章。』

接着朱夫人又說：『以前我們同住在寶山路附近，那時新婚不久，鄭振鐸先生時常幫我們的忙！現在我正想恢復以前的生活，誰知他忽然自殺了！臨走的時候還從薛嫂處借去二十塊錢呢！』

我們替她打了兩個電報，並寫了兩封快信給她的家屬，便毫無辦法的告辭了。

第二天便是薛琪英女士的來訪，說起已經報告救生局，請他們留意遺骸，並且已經買定了永安公墓的墳地。

因為急於寫這篇稿子趕入一月號，所以不及等到其他消息的到來，（如遺骸的下落，有無遺書等）便這樣急不擇言的匆匆寫了上面一段朱夫人的談話。現在且容我把我知道的朱湘和我個人與他的交往略寫一點出來。

朱湘是安徽太湖人，卜居於湘，即以湘爲名，他的妻子就是湘人。他少年的事情，他自己寫過一篇我的新文學生活，將在青年界五卷二號朱湘紀念號中發表。我祇知道他後來在清華大學讀過書。同學如羅懋德，羅啓嵐，柳無忌都和他很要好。他們的文藝作品很多發表在柳亞子所主編的文藝雜誌上，出了四期即行停刊。

他的稿子最初都在小說月報上發表，長詩如貓誥，王嬌，還鄉等，當時頗引起喜愛文學者的注意。此外他還譯了一些英國小說，後來集爲近代英國小說集。又譯有希臘悲劇數種，以應小說月報的希臘文學專號；這專號不曾出版，因之他的翻譯也不會得着機會問世。中國文學研究上也有他的幾篇文章，其中王維一篇所論尤精。

他的第一詩集是夏天，在商務出版；第二詩集是草莽集，在開明書局出版。

我與朱湘相識，就在草莽集付排校的時候。那時大約是一九二七年吧？他從北平到上海，正預備赴美國留學，趁便接洽草莽集的排法。他的設計很新奇，封面不寫字，祇有一個圖案，（呀，這圖案彷彿畫的是一個人在水裏游泳的樣子，難道又是預言麼？徐志摩自剖的封面不是有許多人說是讖言麼？）祇許書背脊有字。每面上下都有圖案畫，必須直排加空嵌，新定出幾種雅潔的標語。必須這樣，不能更改；否則就不高興。他的這一點固執的脾氣，我們早就從與他相交最深的振鐸處聽得到。像這樣不苟且的態度，忠心於藝術的熱誠，真是值得我們佩服。

夏天裏的詩我說一句老實話，不大受到感動。草莽集的原稿，我看了以後，真是高興極了！我覺得這樣清麗柔婉的詩，在現代中國詩壇裏是很少有的。（我會作有評論，收入現代文學雜論）因為欽佩，便想與他相識，因之決心到青年會去看他，途中遇見黎錦明。他也想去看他，我們倆就一同去。

我第二次去看朱湘，就拿荷花底稿給他看。他每一首都替我斟酌字句，這樣的熱心是我至今猶爲感激的。

這兩次他給我的印象仍是『不苟』二字。他說話很文靜，每每要略加思索方纔說出來。說話的聲音很低，舉動很緩慢，帶着十足的虔敬，我所遇見的熟人和相識者，很有幾個有這樣的態度。說實話，我有矛盾的心理，我不耐這種態度，喜歡隨隨便便毫無拘束的人；但是對於有這態度的人，又覺得特別發生一種敬畏的感覺。

當時他還有一本若木華集（譯詩集），大都譯自金庫，交給開明，後來開明不曾出版。

他到美國去後，時常來信，也常替我所主編的文學週報寫稿子。他的信頗多讀書的感想：寫得很好，字跡又很恭正清楚，簡直近於美術品。本刊所選錄的幾封信，大都就是他在那時所寫給我的。

大約是一九三〇年春天吧？他從美國回來了。我陪他同到海關，把他的一箱書

取了回來，寄存在我家裏。他取出一部愛倫坡全集（十冊）贈給錢村，又取出一部世界小說選（十冊）贈給我。沒有幾天，他就到安慶安徽大學當外國文學系主任去了。他的這一箱書，小說較多，史蒂文生和司各德都有全集，文學史和文學批評的書較少。法文書也有一小部分。後來我替他分了許多小包寄還給他，其中有一本十日談，他用力最勤，全部加有註釋，與我國的今古奇觀互相比勘。

一九三一年暑假他到上海來過一次，約我到安大去教書，我因北新方面的堅留，向他辭謝了。但我很感激他的盛意。

一九三二年五月，暑假未到，他又到上海來，約我和戴望舒到安大去教書，此外還有方光耀等。但校方祇要他一個人繼續教書，不要另聘多人。不知是否爲了這個原因他就不在安大教書了。當時我和望舒曾苦勸他，不要爲我們的事不去教書，以致增加我們的內疚。他答應了我們，果然又到安大去，但他祇是去索欠薪，並不上課。我想，此外總還有別的原因。據他對我說，校方任意替他改了一個字。

大約是『英文文學系』替他改了『英文學系』吧，因此他就拂然而去。（很對他不起，很類似的，他的『一篇』說說話我替他改成『說話』，他是親眼看見的。）

此後他就失業，沒有找到職業，並且有不當教員的表示。好像柳無忌也請他到南開大學去過。可是他不願意，寧可過漂泊的生活。

以前我說他的詩像王維，從此以後，這一年半，他的生活竟像杜甫。他自己在我的新文學生活裏談起，倘若他有錢買書的話，首先一定要把各種版本的杜甫詩集買來。最近我正在讀美國小姐 Florence Ayscough 的杜甫一個中國詩人的傳記（*Tu Fu; The Autobiography of a Chinese Poet*），每一翻閱，就不由得想起朱湘來，他又自比爲『一個行乞的詩人』台微司（W.H.Davis），可見他的生活之潦倒了。

大約是今年春天吧？他忽然跑到北新來找我。我一看，吃了一驚，他竟穿了一件破棉袍子，形容憔悴不堪。他附着我的耳朵說：『輪船上的茶房跟我來的，我還沒有買船票，行李還押在那裏呢！唉，這一次所受的侮辱，可謂至矣盡矣，我簡直

不好意思寫成文章。」後來很隱約的寫了一篇徒步旅行者，還寫了一首詩，都在青年界上發表。我連忙替他付了錢。

第二天他又來看我，說是見不得人，要借五元去買一件稍新的棉袍子，然後再來與我暢談。

第三天，他果然換了一件新衣，並且拿了一篇文學閒談來。不久他到杭州，又到北平。今年青年界每期所發表的許多詩文，幾乎都是他在春夏之間寫成的。

而朱夫人偏偏不湊巧，到處尋找他。朱湘去了，她來了；她去了，朱湘來了。朱湘到青島，她趕到青島，朱湘又到北平去了；她趕到北平，朱湘又到杭州去了……總之，好像走馬燈似的，彼此不碰頭。據那晚朱夫人說，她結婚時的金項鍊，當了三百元，就在追逐的期間用掉了。

就是他們倆在安大，生活也不怎麼優裕，因為安大時常欠薪。他們在安慶所生的一個幼子，不到一歲，因為沒有奶喫哭了七天七夜，活活的餓死。這使我們想起

杜甫的奉先詠懷：『入門聞號咷，幼子飢已卒！』

夏秋間，安大寄了兩次欠薪給朱湘，都是由我轉的，一次九十九元，一次一百九十元，一共大約有二百幾十塊錢，他的經濟稍覺寬舒。

在上海時，我介紹他投稿給自由談，讀書雜誌，新中華等，大都須刊出付稿費，遠水不救近火。並且他不大願意找人，拿稿費又不願意拿稿費單去取，必須編者當面交錢給他。這樣，他的生活就更加爲難。即使一切沒有困難，靠這一點小稿費維持生活，終究是不容易的。

上月我替他介紹給現代作稿，說明稿到付款，每期登詩論，一篇英國小說一篇，杜衡兄已經答應，杜衡兄還親自找過朱湘一次。

他的第三詩集石門集好像拿到商務去過，大約是被拒絕了。

我所認識的朱湘是一個性情孤高的詩人，一個純粹的詩人，他『生無媚骨』，不能容於斯世。他奔赴清流，他投江自殺……

## 白采

朱自清

盛暑中寫白采的詩一文，剛滿一頁，便因病擱下。這時候薰宇來了一封信，說白采死了，死在香港到上海的船中。他只有一個人；他的遺物暫存在立達學園裏。有文稿，舊體詩詞稿，筆記稿，有朋友和女人的通信，還有四包女人的頭髮！我將薰宇的信念了好幾遍，茫然若失了一會；覺得白采雖於生死無所容心，但這樣的死在將到吳淞口了的船中，也未免太慘酷了些——這是我們後死者所難堪的。

白采是一個不可捉摸的人。他的歷史，他的性格，現在雖從遺物中略知梗概，但在他生前，是絕少人知道的；他也絕口不向人說，你問他，他只支吾而已。他賦性既這樣遺世絕俗，自然是落落寡合了；但我們卻能夠看出他是一個好朋友，他是一個有真心的人。

「不打不成相識」，我是這樣的知道了白采的。這是爲學生李芳詩集的事。李芳

將他的詩集交我刪改，並囑我作序。那時我在溫州，他在上海。我因事忙，一擋就是半年，而李芳已因不知名的急病死在上海。我很懊悔我的需緩，趕緊抽了空給他工作。正在這時，平伯轉來白采的信，短短的兩行，催我設法將李芳的詩出版；又附了登在覺悟上的小說作詩的兒子，讓我看一看——裏面頗有譏諷我的話。我當時覺得不應得這種譏諷，便寫了一封近兩千字的長信，詳述事件首尾，向他辯解。信去了便等回信；但是杳無消息。等到我已不希望了，他才來了一張明信片；在我看來，只是幾句半冷半熱的話而已。我只能以「豈能盡如人意？但求無愧我心！」自解，聽之而已。

但平伯因轉信的關係，卻和他常通函札。平伯來信，屢屢說起他，說是一個有趣的人。有一回平伯到白馬湖看我。我和他同往寧波的時候，他在火車中將白采的詩稿贏疾者的愛給我看。我在車身不住的動搖中，讀了一遍。覺得大有意思。我於是承認平伯的話，他是一個有趣的人。我又和平伯說，他這篇詩似乎是受了尼采的

影響。後來平伯來信，說已將此語函告白采，他頗以爲然。我當時還和平伯說，關於這篇詩，我想寫一篇評論，平伯大約也告訴了他。有一回他突然來信說起此事；他盼望早些見着我的文字，讓他知道在我眼中的他的詩究竟是怎樣的。我回信答應他，就要做的。以後我們常常通信，他常常提及此事。但現在是三年以後了，我才算將此文完篇；他卻已經死了，看不見了！他暑假前最後給我的信還說起他的遇  
望。天啊！我怎樣對得起這樣一個朋友，我怎樣挽回我的過錯呢？

平伯和我都不會見過白采，大家覺得是一件缺憾。有一回我到上海，和平伯到西門林蔭路新正興里五號去訪他：這是按着他給我們的通信地址去的。但不幸得很，他已經搬到附近什麼地方去了；我們只好嗒然而歸。新正興里五號是朋友延陵君住過的：有一次談起白采，他說他姓童，在美術專門學校念書；他的夫人和延陵夫人是朋友，延陵夫婦曾借住他們所賃的一間亭子間。那是我看延陵時去過的，床和桌椅都是白漆的，是一間雖小而極潔淨的房子，幾乎使我忘記了是在上海的西門

地方。現在他存着的攝影裏，據我看，有好幾張是在那間房裏照的。又從他的遺札裏，推想他那時還未離婚，他離開新正興里五號，或是正爲離婚的緣故，也未可知。這卻使我們事後追想，多少感着些悲劇味了。但平伯終於未見着白采，我竟得和他見了一面。那是在立達學園我預備上火車去上海前的五分鐘。這一天，學園的朋友說白采要搬來了；我從早上等了好久，還沒有音信。正預備上車站，白采從門口進來了。他說着江西話，似乎很老成了，是飽經世變的樣子。我因上海還有約會，只匆匆一談，便握手作別。他後來有信給平伯說我「短小精悍」，却是一句有趣的話。這是我們最初的一面，但誰知也就是最後的一面呢！

去年年底，我在北京時，他要去集美作教；他聽說我有南歸之意，因不能等我一面，便寄了一張小影給我。這是他立在露臺上遠望的背影，他說是聊寄盼之意。我得此小影，反覆把玩而不忍釋，覺得他真是一個好朋友。這回來到立達學園，偶然翻閱白采的小說，作詩的兒子一篇中譏諷我的話，已經刪改；而薰宇告

我，我最初給他的那封長信，他還留在箱子裏。這使我慚愧從前的猜想，我真是小器的人哪！但是他現在死了，我又能怎樣呢？我只相信，如愛墨生的話，他在許多朋友的心裏是不死的。

鄭振鐸

我永遠不能忘記了黃小泉先生。他是那樣的和藹，忠厚，熱心，善誘。受過他教悔的學生們沒有一個能夠忘記了他。

他並不是一位出奇的人物；他沒有赫赫之名；他不會留下什麼有名的著作，他不會建立下什麼令年青人眉飛色舞的功勳。他祇是一位小學教員，一位最沒有野心的忠實的小學教員。他一生以教人爲職業。他教導出不少位的很好的學生。他們都跑出他的前面，跟着時代走去，或被時代拖了走去。但他留在那裏，永遠的繼續的在教誨，在勤勤懇懃的做他的本分的事業。他做了五年，做了十年，做了二十年的小學教員。心無旁騖，志不他遷，直到他兒子炎甫承繼了他的事業之後，他方才歇下他的擔子，去從事一件比較輕鬆些，舒服些的工作。

他是一位最好的公民。他盡了他所應盡的最大的責任；不會一天躁過懶，不會

想到過變更他的途程。——雖然在這二十年間儘有別的機會給他向比較輕鬆些，舒服些的路上走去。他祇是不息不倦的教誨着，教誨着，教誨着。

小學校便是他的家庭之外的唯一的工作與遊息之所。他沒有任何不良的嗜好。連煙酒也都不入口。

有一位工人出身的廠主，在他從綁票匪的鐵腕之下脫逃出來的時候，有人問他道：「你爲什麼不顧生死的脫逃出來呢？」

他答道：「我知道我會得救。我生平不會做過一件虧心的事，從工廠出來便到禮拜堂；從家裏出來便到工廠。我知道上帝會保佑我的。」

小泉先生的工廠，便是他的學校，而他的禮拜堂也便是他的學校。他是確確實實的不會到過第三個地方去；從家裏出來便到學校，從學校出來便到家裏。

他在家裏是一位最好的父親。他當然不是一位公子少爺，他父親不會爲他留下多少遺產。也許祇有一所三四間屋的瓦房——我已經記不清了，說不定這所瓦房還

是租來的。他的薪水的收入是很微小的。但他的家庭生活很快活。他的兒子炎甫從少是在他的「父親兼任教師」的教育之下長大的。炎甫進了中學，可以自力研究了，他才放手。但到了炎甫在中學畢業之後，却因為經濟的困難，沒有希望升學，祇好也在家鄉做着小學教員。炎甫的收入極小，對於他的幫助當然是不多。這幾十年間，他們的一家，這樣的在不充裕的生活裏度過。

但他們很快活。父子之間，老是像朋友似的在討論着什麼，在互相幫助着什麼。炎甫結了婚。他的妻是我少時候很熟悉的一位遊伴。她在他們家裏覺得很舒服。他們從不會有過什麼不愉快的爭執。

小泉先生在學校裏，對於一般小學生的態度，也便是像對待他自己的兒子炎甫一樣；不當他們是被教誨的學生們，不以他們為知識不充足的小人們；他祇當他們是朋友，最密切親近的朋友。他極善誘導啓發，出之以至誠，發之於心坎。我從不曾看見他對於小學生有過疾言厲色的責備。有什麼學生犯下了過錯，他總是和藹的

在勸告，在絮談，在閒話。

沒有一個學生怕他，但沒有一個學生不敬愛他。

他做了二十年的高等小學校的教員校長。他自己原是科舉出身。對於新式的教育却努力的不斷的在學習，在研究，在討論。在內地，看報的人很少，讀雜誌的人更少；我記得他却定閱了一份教育雜誌(?)，這當然給他以不少的新的資料與教導法。

他是一位教國文的教師，所謂國文，本來是最難教授的東西；清末到民國六七年間的高等小學的國文，尤其是困難中之困難。不能放棄了舊的四書五經，同時又必須應用到新的教科書。教高小學生以左傳、孟子和古文觀止之類是「對牛彈琴」之舉。但小泉先生却能給我們以新鮮的材料。

我在別一個小學校裏，國文教員施長了聲音，板正了臉孔，教我讀古文觀止。我至今還恨這部無聊的選本！

但小泉先生教我念左傳，他用的是新的方法，我却很感到趣味。

彷彿是，到了高小的第二年，我才跟從了小泉先生念書。我第一次有了一位不可怕而可愛的先生。這對於我愛讀書的癖性的養成是很有關係的。

高小畢業後，預備考中學。曾和炎甫等幾個同學，在一所廟宇裏補習國文。教員也便是小泉先生。在那時候，我的國文，進步得最快。我第一次學習着作文，我永遠不能忘記了那時候的快樂的生活。

到進了中學校，那國文教師又在板正了臉孔，拖長了聲音在念古文觀止！求小泉先生時代那末活潑善誘的國文教師是終於不可得了！

所以，受教的日子雖不很多，但我永遠不能忘記了他。

他和我家有世誼，我和炎甫又是很好的同學，所以，雖離開了他的學校，他還不斷的在教誨我。

假如我對於文章有什麼一得之見的話，小泉先生便是我的真正的「啓蒙先生」，

真正的指導者。

——我永遠不能忘記了他，永遠不能忘記了他的和藹，忠厚，熱心，善誘的態度——雖然離開了他已經有十幾年，而現在是永不能有再見到他的機會了。  
但他的聲音笑貌在我還鮮明如昨日！

# 武七先生的人格

劉半農

我在很小的時候就聽說中國有三個興學的義士：一個是在洋涇浜裏搖船的葉澄衷，辦的是澄衷學堂；一個是做泥水匠的楊斯盛，辦的是浦東學堂；還有一個是山東的叫化子姓武，辦的是什麼學堂我就不大知道了。可還知道一點武氏與葉楊兩氏不同之處，就是：葉楊兩氏是在事業上發了財，然後挪出家財的一部分或一大部分來辦學；武氏却是終身行乞，終身沒有發財，可把他行乞所得，完全用之於辦學。在這一點上，我覺得武氏比葉楊兩氏尤可敬仰。此外我就什麼都不知道了。

最近山東昌邑私立武訓中學寄給我一本『武訓先生』，要我做篇紀念武氏的文章。我讀了這本書，纔知道武氏死於前清光緒二十二年，即通歷一千八百九十六年，那時我只才五歲。時候既隔了很久，又不像現在一樣時時有報紙代為宣傳，我們外省人自然不大容易清楚了。

武氏並沒有名字，因為行七，所以就叫做武七。當時人因為他興了學，就替他改名爲武訓。其實名從主人，武七二字何嘗不樸質大方？何必要脫去了他的破氈帽，替他硬戴上一條頭巾呢？他行乞興學，在旁人看來似乎是害了瘋症。問他是什麼症，他自己說是義學症。這『症』字最足以表顯他的人格。當時人替他改爲『正』字，就索然無味了。唯其是武七，是義學症，所以他才是中國數千年來唯一的奇人。若然是武訓，是義學正，望文生義，只是一個通常的鄉黨篤行的君子，那算得了什麼？

在『武訓先生』這本書裏，我覺得最有趣，最有價值的，是張道平先生所作『武訓先生事實紀略』一文後面所附的『武訓先生歌謠』三十三首。因爲這是武氏自己說的話，我們要看見他的偉大而特異的人格，只有這幾百字是真憑實據。

武氏初爲傭工，後以受欺於其姊丈及館陶某庠生，即棄傭而爲丐，他唱道：

抗懃敵人欺，不如討飯隨自己。

別看我討飯，早晚修個義學院。

(抗夥，爲傭之俗稱。)

在他決意討飯之前，『臥於磨房內不言不食者數日，旋即辭去，若中瘋迷』（張道平先生文）。他臥於磨房內不言不食者數日，一定就是他對於終身事業下最大決心的時候。他這時候所感覺到的，大約是這樣的三件事：

第一，替人家做工，要受人家的氣，要受人家的欺，還不如討飯自由。

第二，人家僱我做工，要氣我，還要欺我，一定是因為沒有受到良好的教育。

第三，社會上沒有受良好教育的人太多了，我雖沒有能耐，就是討飯，也要興辦義學，改良社會。

於是他就決意討飯興學了。討飯的人要想興學，當然要被社會認作發瘋，所以他就有了義學症的稱呼。

他既決意要興學，他就把他一生的精力完全用在興學上。在他所唱的三十三首

歌之中，『修義學』三字見了二十三次。可見他除修義學之外就沒有第二個目的或希望，把他自己就看成了一個修義學的機器。這種專一不舍的精神，我們最應當表示敬意，最應當取法。因爲在現在的中國，我們所看見的只是候補道式的萬能政客，朝秦暮楚的黨員，半瓶醋三脚猫的學者（連我自己也在內）。

他在討飯或向人捐款時所唱的歌裏有這樣的幾首：

我要飯，你行善，

修個義學你看看。

你們行好，俺代勞，

大家幫着修義學。

不強要，不強化，不用害怕。

俺化緣，你行善，大家修個義學院。

他把行好行善歸之於出錢的人，自己只處於幫忙或合作的地位。這一點道德觀

念，我希望一般高官厚祿，爲國宣勞的大人先生們多多注意。因爲直到現在爲止，似乎我們腦筋中只覺得老百姓應當拿出錢來給官老爺們辦事。事未必就辦得好，那已是官老爺們的功，事要是真辦得壞，也還有種種巧妙的推托可以不算作官老爺們的錯。老百姓只永遠是活該出錢。你們聽說有那一個種田老或一個洋車夫曾經政府認爲有功於國家沒有？

他除討飯之外，還替人家做短工。他唱道：

出糞，鋤草，拉磚子，來找。

管黑，不管了，不論錢多少。

(磚子是播種後軋地器，質二石輪以橫木，通常用牛馬拉之。黑，謂天黑，蓋以日計工也。)

不用格拉，不用套，

不用乾土墊磨道。

(格拉與套均駕牛馬之具，乾土墊道，防牛馬之隨地便溺也。)

他所做的是牛馬的活，然而他並不以爲苦，却在誇耀着『我比牛馬還強』。這種的犧牲精神我們能比得上嗎？我們的血管中能於有得一絲一毫嗎？近十數年來，墨子的刻苦非樂之說頗爲一般學者所重視。然其結果，只是紙面上的文章做得好看，一般社會的實際生活，却日見其奇淫極侈。要用這種的民族去對付國難，真不知從何說起。

此外，他還能豎頂子和用兩手爬行，向看客們要錢；又能結線頭，纏線蛋，向兒童們賣錢。總之，他一身所有的能耐，無不完全用出來找錢。而找錢的目的，全只是在『早晚修個義學院』。

他對於他自己，簡直說不到有任何的安慰。穿的不必說，就是喫的，也壞到了爲人世之所不能堪。他的理由是：

喫的好，不算好，

修個義學才算好。

所以他菜根也喫，芋尾也喫，希望

省下飯，修個義學院。

有時候得不到食物，他連蝎子也喫，蛇也喫，甚而至於連

破碎瓦都能消化。

而所下一轉語，乃是

若不修義學，才惹人笑話。

有時人家給他清水喝。他先把水洗了面，然後把髒水喝下。他唱道：

喝髒水，不算髒，

不修義學真骯髒。

在這最後一點上，我們當然不敢贊同；只能認爲他的一種癖，不足爲訓。然而就癖字上加以解釋，也就不足驚奇。不是我們都要抽煙喝酒麼？煙與酒之有害於身體，亦何異於髒水？所異者，我們的癖是從奢侈中養成的，他的癖是從刻苦中養成的，此外還有什麼可怪可厭呢？

他也很幽默。有時他討飯，人家不給，反罵他，他就唱：

大爺大叔別生氣。

你老幾時不生氣了，我幾時出去。

這才可以算真正的得了不抵抗亦即軟性抵抗的三昧呢。他不留頭髮，只在額角留上桃子式的一塊，而且左右留剃不定。人家問他爲什麼，他唱道：

這邊剃，那邊留，

修個義學不煩愁。

這邊留，那邊剃，

修個義學不費力。

他把頭髮的留剃以博人歡笑，從而自己亦得歡笑，這大約是他一生中唯一的娛樂方法罷。以視藝術家之留長髮，帶大領結，其賢不肖吾不得而知也。有一天，他住破廟中，屋頂上墜下一塊瓦，把他的頭打破了，他唱道：

打破頭，出出火。

修個義學全在我。

打破了頭滿不在乎，仍用幽默的口吻說聲出出火，這是何等的氣度。現在呢？恐怕必須是看了人家被汽車輾死了無所動心，自己被蚊子咬了一口馬上就去請劉瑞恆，那才可以算得幽默！

他一生的意願只有興學一件事。他是五十八歲死的；他努力了三十年，連討飯做工，捐募所得的錢有好多萬，所創辦的義塾有堂邑，館陶，臨清三處。他在五十三歲時，已差不多是功成業立的了，可還仍舊鰥居着。人家問他爲什麼不娶妻，他唱道：

人生七十古來稀，五十三歲不娶妻。

親戚朋友斷個淨，臨死落個義學症。

他是個不識字的人，而且完全是由中國舊禮教所支配的人，然而他竟能不奉行兩千年前的孟子的「無後爲大」，而實行他死後二十餘年胡適之先生所提倡的『無

後爲大』。他這種人生觀，在已往的中國人中，也不得不認爲一種奇蹟罷。

我依據武七先生的歌詞以研究其人格，略如上方所述。我震驚於他的偉大與特異，同時感覺到自己的渺小與庸凡。

## 王品青

周作人

青 品 王

王品青君是陰歷八月三十日在河南死去的，到現在差不多就要百日了，春蕾社諸君要替他出一個特刊，叫我也來寫幾句。我與品青雖是熟識，在孔德學校上課時常常看見，暇時又常同小峯來苦雨齋閑談，夜深回去沒有車僱，往往徒步走到北河沿，但是他沒有對我談過他的身世。所以關於這一面我不很知道，只聽說他在北京有戀愛關係而已。他的死據我推想是由于他的肺病，在夏天又有過一回神經錯亂，從病院的樓上投下來，有些人說這是他的失戀的結果，或者是真的也未可知，至于是不是直接的死因我可不能斷定了。品青是我們朋友中頗有文學的天分的人，這樣很年青地死去，是很可惜也很可哀的。這與他的失不失戀本無關係，但是我現在却就想離開了追悼問題而談談他的失戀。

品青平日大約因為看我是有鬚類的人，所以不免有點歧視，不大當面講他自己

的事情，但是寫信的時候也有時略略提及。我在信堆裏找出品青今年給我的信，一  
共只有八封，第一封是用「隋高子玉造象碑格」箋所寫，文曰：

「這幾日我悲哀極了，急于想尋個躲避悲哀的地方，曾記有一天在苦雨齋同桌  
而食的有一個朋友是京師第一監獄的管理員，先生可以託他設法開個特例把我當作  
犯人一樣收進去度一度那清素的無情的生活麼？不然，我就要被柔情纏死了呵！品  
青，一月二十八日夜十二時。」

我看了這封信有點摸不着頭腦，不知所說的是凶是吉。當時就寫了一點回復  
他，此刻也記不起是怎麼說的了。不久品青就患盲腸炎，進醫院去，接着又是肺  
病，到四月初纔出來寄住在東皇城根友人的家裏。他給我的第二封信便是出醫院後  
所寫。日期是四月五日，共三張，第二張云：

「這幾日我竟能起來走動了，真是我的意料所不及。然到底像小孩學步，不甚  
自然。得閑肯來寓一看，亦趣事也。

在牀上，我的世界只有牀帳以內，以及與牀帳相對的一間窗戶。頭一次下地，纔明白了我的牀的位置，對於我的書箱書架，書架上的幾本普通的破書，都彷彿很生疏，還得從新認識一下。第二回到院裏晒太陽，明白了我的房的位置，依舊是西廂，這院落從前我沒有到過，自然又得認識認識。就這種情形看來，如生命之主不再太給我過不去，則于桃花落時總該能去重新認識鳳皇磚和滿帶雨氣的苦雨齋小橫幅了吧？那時在孔德教員室重新共吃瓦塊魚自然不成問題。」

這時候他很是樂觀，雖然末尾有這樣一節話，文曰：

「這信剛寫完，接到四月一日的『語絲』，讀第十六節的『閑話拾遺』，頗覺暢快，再談。」

所謂『閑話拾遺十六』是我譯的一首希臘小詩，是無名氏所作，戲題曰『戀愛偶』，譯文如下：

不戀愛爲難，

戀愛亦復難。

一切中最難，

是爲能失戀。

四月二十日左右我去看他一回，覺得沒有什麼，精神興致都還好，二十二日給我信說，託交民衛生試驗所去驗痰，云有結核菌，所以「又有點悲哀」，然而似乎不很利害。信中說：

「肺病本是富貴人家的病，却害到我這又貧又不貴的人的身上。肺病又是才子的病，而我却又不像××諸君常要把牠寫出來。真是病也倒楣，我也倒楣。」

今天無意中把上頭這一片話說給××，她深深刺了我一下，說我的脾氣我的行為簡直是一個公子，何必取笑才子們呢？我接着說，公子如今落魄了，聽說不久就要去作和尚去哩。再談。」

四月三十日給我的第六封信還是很平靜的，還講到維持『語絲』的辦法，可是五

月初的三封信（五日兩封，八日一封）忽然變了樣，疑心友人們（並非女友）對他不好，大發脾氣。五日信的起首批註道，「到底我是小孩子，別人對我只是表面，我全不曾理會。」八日信末云，「人格學問，由他們罵去吧，品青現在恭恭敬敬地等着承受。」這時候大約神經已有點錯亂，以後不久就聽說他發狂了，這封信也就成爲我所見的絕筆。那時我在『世界日報』附刊上發表一篇小文，論曼殊與百助女史的關係，品青見了說我在罵他，百助就是指他，我怕他更要引起誤會，所以一直沒有去看他過。

品青的死的原因我說是肺病，至于發狂的原因呢，我不能知道。據他的信裏看來，他的失戀似乎是有罷。倘若他真爲失戀而發了狂，那麼我們只能對他表示同情，此外沒有什麼說法。有人要說這全是別人的不好，本來也無所不可，但我以爲這一半是品青的性格的悲劇，實在是無可如何的。我很同意于某女士的批評，友人「某君」也常是這樣說，品青是一個公子的性格，在戲曲小說上公子固然常是先落難

而後成功，但是事實上却是總要失敗的。公子的缺點可以用聖人的一句話包括起來，就是「既不能令，又不受命」。在舊式的婚姻制度裏這原不成什麼問題，然而現代中國所講的戀愛雖還幼稚，到底帶有幾分自由性的，于是便不免有點不妥：我想戀愛好像是大風，要當得她住只有學那橡樹（並不如伊索所說就會折斷）或是蘆葦，此外沒有法子。譬如有一對情人，一個是希望正式地成立家庭，一個却只想浪漫地維持他們的關係，如不在適當期間有一方面改變思想，遷就那一方面，我想這戀愛的前途便是障礙，難免不發生變化了。品青的優柔寡斷使他在朋友中覺得和善可親，但在戀愛上恐怕是失敗之原，我們朋友中之××大抵情形與品青相似，他却有決斷，所以他的問題就安然解決了。本來得戀失戀都是極平常的事，在本人當然覺得這是可喜或是可悲，因失戀的悲劇而入于頹廢或轉成超脫也都是可以的，但這與旁人可以說是無關，與社會自然更是無涉，別無大驚小怪之必要：不過這種悲劇如發生在我們的朋友中間，而且終以發狂與死，我們自不禁要談論歎息，提起他失

戀的事來，却非爲他聲冤，也不是加以非難，只是對於死者表示同情與悼惜罷了。

至于這事件的詳細以及曲直我不想討論，第一是我不很知道內情，第二因爲戀愛是私人的事情，我們不必干涉，舊社會那種薩滿教的風化的迷信我是極反對的；我所要說的只在關於品青的失戀略述我的感想，充作紀念他的一篇文字而已。——但是，照我上邊的主張看來，或者我寫這篇小文也是不應當的；是的，這個錯我也應該承認。